



海南师范大学
HAINAN NORMAL UNIVERSITY

2023 版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政策依据



海南师范大学教务处 印制

2023 年 9 月

2023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委会

顾 问：许 玫 陈相松

主 审：韩小雨

主 编：陈焕东 王 标

副主编：董宇艳 蒋永辉 王春艳

编 辑：杨杏利 邵 晨 樊 云 黄 悦

编 委（学院）：

编 委	学 院
陈 红 张 妍	马克思主义学院
孙自强 董前程	教师教育学院
肖少北 袁晓琳	心理学院
赵克生 王志强	历史文化学院
卿志军 胡 凯 李 楠	新闻传播与影视学院
陈 江 叶成徽	经济与管理学院
陈 才 罗艳菊	旅游学院
刘晓文 邓正杰 吴淑雷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陈光英 何文英	化学与化工学院
张新定 张庭华	体育学院
张 引 韩 潮	美术学院

编 委	学 院
张德伟 李翠白	教育学院
王 聪	初等教育学院
王学振 黄思贤	文学院
张 霞 唐欣瑜	法学院
陈义华 刘忠喜 蔡激浪	外国语学院
赵志忠 赵从举	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
廖 波 彭德军	数学与统计学院
彭鸿雁 谢琼涛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汪继超 李 鹏	生命科学学院
赵玺昌 郑 晔	音乐学院
耿 娟 彭江虹	国际教育学院

前 言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是学校开展本科教学工作的基础，是学校教育思想和办学理念的集中体现，是组织开展教学活动和教学管理的依据，也是保证教学质量，实现高质量人才培养的纲领性文件。

本次培养方案的修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坚持“五育”并举和“四新”建设理念，以育人为主旨，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以创新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立足实际、解决问题、突出特色、提高质量，构建高质量发展本科人才培养体系。

本科师范类专业以培养“四有”好老师为目标，培养具有先进教育理念和卓越专业发展能力的骨干师资，非师范专业以适应海南自贸港建设和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需要，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扎实专业素养和较强职业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学校尤其重视“榕树精神”（脚踏实地、坚韧不拔、独木成荫、爱满天涯）对学生成长全过程的涵养。

2023 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力求以课程体系重构为抓手，做到“六要”，即“通识课要精选、学科基础课要早开、专业核心课要开足、专业拓展课要前沿、教师教育课要更新、实践教育课要做实”。加强通识教育课程建设，优化学科基础、专业核心和专业选修课程设置，适当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打造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的“金课”，重点建设一批在线课程，混合式课程和双语课程。推进教师教育课程重构，着力强化师范生师德涵养，夯实师范生实践教学能力，调整实践教学环节，建立以基础实践课程、专业实践课程、拓展实践课程三层次有机结合的四年一贯全程设计实践课程体系。增设特色专业教育内容，乡土教育专题课程等。同时，根据专业特点设置毕业学分要求，各专业毕业总学分基本控制在 140-165 学分。

本次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自 2022 年 4 月启动，得到了学校领导的高度重视，多次专题会议进行研讨。同时也得到各教学单位领导、广大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的积极配合与支持，以及邀请了国内同行专家对培养方案进行了评审和论证，是集体智慧的结晶。在此对所有参与和支持的人员一并致谢！

由于时间仓促，方案中难免有错漏之处，恳请不吝指正。

教务处

2023 年 9 月

目 录

1. 关于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指导意见.....	1
2. 《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	9
3. 《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认证标准》教师〔2017〕13号.....	15
4. 《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意见》教师〔2011〕6号.....	57
5.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的通知》教师〔2022〕6号.....	67
6.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22〕22号.....	74
7.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教语信〔2018〕1号.....	78
8. 《教育部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教语用〔2022〕2号.....	83
9. 《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教社科〔2022〕3号.....	87
10. 《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教高厅〔2004〕1号.....	94
11.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0〕36号.....	108
12.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纲要》教体艺〔2002〕13号.....	113
13. 《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教学的意见暨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118
14. 《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教党〔2018〕41号.....	119
15.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1〕10号.....	124
1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	127
17.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7〕23号.....	132
18. 《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教体艺〔2019〕1号.....	136
19. 《教育部关于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实施意见》教思政〔2018〕1号.....	143
20. 《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教材〔2020〕5号.....	146
21.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教高厅〔2007〕7号.....	180
22. 《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教体艺〔2019〕1号.....	188
23. 《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教材〔2020〕4号.....	194
24.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中发〔2020〕7号.....	206
25. 《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体艺〔2019〕2号.....	211
26. 《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纲要》教体艺厅〔2022〕1号.....	216

海南师范大学关于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修订的指导意见（2023 版）

海师办[2023]1 号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是学校开展本科教育的基础，是教学活动安排、质量评估等的纲领性文件。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 号）》《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教督〔2021〕1 号）》《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教师〔2022〕6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22〕22 号）》等文件要求，以及对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以下简称《质量标准》）和师范专业认证、工程认证等认证标准的具体要求，全面推进“四新”建设，实现建设高水平师范大学的办学目标，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发展规划，继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进一步提升我校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决定对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开展修订工作。为高质量做好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以育人为本，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以创新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立足实际、解决问题、突出特色、提高质量，构建高质量发展本科人才培养体系。

二、基本理念

（一）坚持立德树人，落实“三全育人”

各专业坚持将立德树人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教书育人和学生成长规律，实现全程育人、全员育人、全方位育人。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注重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尤其重视学校“榕树精神”（脚踏实地、坚韧不拔、独木成荫、爱满天涯）对学生成长的涵养。

（二）坚持“五育”并举，落实质量标准

各专业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方针，在培养方案制定过程中坚持五育融合的基本理念，做好课程设计，构建课程群。课程设计突出德育实效，提升智育水平，强化体育锻炼，增强美育熏陶，加强劳动教育，夯实学生全面发展基础，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同时要注重以《质量标准》等为基础，优化课程体系，覆盖国家标准所规定的教学要求，坚持课程设置与课程内容的基础性，强化学科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教学，开足实践课程学分学时。

（三）坚持产出导向，落实学生中心

各专业坚持产出导向，加强社会需求分析，科学合理确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明确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三者之间的关系，做到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明确、具体、可衡量，与专业认证要求相适应。在此基础上，构建适宜的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建立课程、毕业要求和培养目标之间的支撑关系矩阵。同时，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尊重学生在学习能力、兴趣特长、发展方向等方面的差异，科学设置专业方向和专业选修模块，加强学分设置的弹性，提高课程修读的选择性，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需求。大力推进教学信息化，全面推广基于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发挥学生在学习中的主体作用。

（四）坚持实践取向，落实创新发展

各专业坚持实践取向，紧密围绕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合理规划实践教学环节，构建“全过程衔接、课内外衔接、校内外衔接”的实践教学“三衔接”体系。加强虚拟仿真和模拟实训教学资源建设，着力培养学生的专业基本能力、探索创新能力和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师范类专业全面落实“教育见习、实习和研习”课程的相关标准要求，加强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培养，增加实践教学比重，深化实践教学方法改革。各专业应依托各类课程和教学平台，将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使之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促进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

（五）坚持特色引领，落实卓越品质

各专业坚持特色引领，突出海师卓越品质。结合卓越教师、卓越工程师、卓越新闻传播人才和卓越法治人才培养计划的实施，积极探索政府统筹、高校实施、中小学（用人单位）和教师发展机构深度参与的“四位一体”的协同培养模式改革。尤其要突出教师教育特色，各师范类专业以培养“四有”好老师为目标，完善教师教育人才培养模式，优化教师教育课程结构。适应海南自贸港建设和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需要，各专业积极开展国际化培养，积极引进优质教育资源，为学生开展国（境）外学习交流搭建平

台，加强双语课程建设和国内外高水平英文慕课引进，推进专业培养过程的国际化，提升品质。

三、修订要求

根据相关意见和标准，落实学校人才培养大会精神，切实实施《海南师范大学关于建设高质量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海南师范大学关于加强新时代体育、美育工作的意见》等要求，具体修订要求如下：

（一）完善课程体系

依据《质量标准》，开齐开足课程，且做到“六要”，即“通识课要精选、学科基础课要早开、专业核心课要开足、专业拓展课要前沿、教师教育课要更新、实践课要做实”。大类招生培养的专业要开展大类课程的研究与论证，设置专业引导性课程和基础性课程，提早开设，强化课程内容的整合和课程资源的共享。各专业原则上应绘制专业课程体系图谱。

（二）提升课程质量

结合国家标准自主设计专业课程，适当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要逐步淘汰低阶性、内容陈旧、学生收获小的“水课”，打造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的“金课”。原则上省级以上一流本科专业、师范类专业要重点建设一批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教育类课程、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要实行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课程线上学习学时须在培养方案中明确标注。各专业根据实际情况建设2门以上双语课程，或引进国内外高水平英文慕课。

（三）优化实践课程

加强对就业岗位能力要求的研究，科学研制专业能力标准，根据能力培养层次性与渐进性的特点，优化实践教学环节，提高实践学分（时）比例，增设实践类、活动化课程。构建由实验、专业见习实习、教育见（研）习实习、科研训练、学科及科技竞赛、社会实践、毕业论文（设计）等实践环节组成的，以基础实践课程、专业实践课程、拓展实践课程三层次有机结合的四年一贯全程设计实践课程体系。

（四）更新教师教育课程

结合国家教师专业、课程、认证等相关标准的规定和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新要求，推进教师教育课程重构，对原有课程体系进一步优化，着力强化师范生师德涵养，夯实师范生实践教学能力，培养未来卓越教师新师能。新的教师教育课程由教育基本理论、学生发展指导、教学技术能力、教育研究能力和学科教学与实践五个模块构成。

（五）夯实体育美育课程

落实《海南师范大学关于加强新时代体育、美育工作的意见》，加强体育教育、美育教育通识和实践课程建设，确保每个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1项体育、美育活动、培养1项体育、美育爱好，掌握1至2项体育、美育特长。将“学生体质健康达标、有一定的审美鉴赏力和创造力”体现到人才培养方案的“毕业要求”之中。

（六）增设特色课程

结合国家教育、科技和人才工作需要，尤其是自贸港建设需要，增设特色课程。师范类专业结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22〕22号）》要求，建设好课程特色内容，在通识教育模块增设乡村振兴相关课程；专业教育模块丰富特色专业（领域）教育内容，设置跨学科（领域）课程；教师教育（含教育实践）模块增设乡土教育专题课程，组织城乡“双实践”。

四、修订重点

（一）培养模式

实施“1.0+1.5+1.0+0.5”的人才培养模式：

“1.0”为大类教育阶段，即大学入学第1年，主要安排通识教育和部分学科基础课程，第2学期结束后进行专业分流。依据学科专业特点，学校现有专业归为23个类别，专业设置详见附件1：专业类别划分表；

“1.5”为1.5年专业学习阶段，主要安排学科专业基础课程；

“1.0”为1年的教育能力提升和专业能力拓展阶段：师范类专业主要安排教师教育课程（含实践课程），非师范类专业主要安排专业拓展课程和技能实训课程；

“0.5”为1学期的总结提升阶段，主要安排毕业论文（设计）和社会适应教育。

（二）培养目标

1. 总体目标

学校人才培育总体目标为：培养理想信念坚定、道德品质高尚、专业知识厚实、综合素质全面、创新精神富有、实践能力强劲的骨干师资和高级专门人才。

2. 分类目标

（1）师范类专业

立足海南，面向全国，辐射东南亚，为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培养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以及具有先进教育理念和卓越专业发展能力的骨干师资。

（2）非师范类专业

立足海南，面向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为适应自贸港建设经济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扎实专业素养和较强职业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

3. 专业目标

各专业依据《质量标准》和各类专业认证要求制定专业培养目标。培养目标应体现教育方针、服务对象与培养类型等，注重学生通用语言文字素养培育，符合学校办学定位，适应区域、行业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反映学生毕业五年后在社会与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与优势，表述明确具体，可达成、可衡量。

（三）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是实现各专业培养目标的保障，是对学生毕业时应掌握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等的具体要求，是学生完成学业时应该取得的学习成果。毕业要求描述应明确具体，且可教、可学、可达成、可评价，是构建专业课程体系的重要依据，在培养过程中分解落实。毕业要求与培养目标的关系矩阵见附件 2: 2023 版 XX 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四）课程结构与类型

各专业课程体系设计应把握学科专业的内在规律，以毕业要求为导向，同时结合高考综合改革方案和我校本科招生专业选考科目要求，综合考虑生源的知识结构等问题，合理制定专业课程体系。各专业应分析和确定每门课程对毕业要求达成的贡献度，形成包含所有课程和毕业要求的关系矩阵，模板详见附件 2: 2023 版 XX 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1. 课程结构

课程类别及性质		学分	备 注
通识教育课程	必修	45	主要包括思政类、外语类、体育类、计算机类、劳动教育、美育、安全教育等课程，其中部分类别课程根据实际实施情况嵌入其它模块
	选修	5	
学科基础课程	必修		
专业核心课程	必修		
专业拓展课程	选修		
实践教育课程	必修	≥ 25	实践教学的学分（学时）在总学分（学时）中的占比，符合《质量标准》要求。
教师教育课程	必修	17	非师范类专业，教育学、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特殊教育、教育技术学等专业不含此模块课程
	选修	3	
合计	140 ~ 160		最高不超过 165

2. 课程类型

(1) 通识教育课程 (50 学分)

通识教育课程是面向全校学生开设的以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的课程,分为通识必修课和选修课,旨在拓宽学生的知识素养,促进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的融通,实现学生全面发展。课程设置详见附件 3: 通识教育模块课程。

① 通识必修课程 (45 学分)

通识必修课程是全校所有学生必须修读的基础理论、基本技能方面的课程,主要包含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群、大学外语、大学体育、计算机基础、劳动教育、美育、安全教育等课程。

② 通识选修课程 (5 学分)

通识选修课程面向全校学生开设,旨在满足学生兴趣,设置跨专业、跨学科课程,拓宽学生视野,为学生终身学习和个性化学习,以及创新潜能培养奠定基础。

(2) 学科专业课程 (**学分)

学科专业课程分为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

① 学科基础课程 (**学分)

学科基础课程是相近专业的共同基础课程。目的在于提升学生学科基础知识,拓宽学生的专业选择,为专业教育奠定基础,属必修课程。

② 专业核心课程 (**学分)

专业核心课程是专业教育质量的保证,是实现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核心,属必修课程。各专业要按照各专业特点、人才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精选专业的核心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建设“金课”,审慎设置各专业课程模块。各专业依据实际情况设置 8~15 门专业核心课程。

③ 专业拓展课程 (**学分)

专业拓展课程是在学生具备一定基础专业知识的前提下,开设的具有学术深度和更大知识覆盖面的课程,旨在拓展学生的专业知识和培养广泛学习兴趣,提升自主学习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实现一专多能的培养目的。专业拓展课程可依据学科专业方向和社会需求构建课程群,主要为选修课程,亦可限定必选课程。

(3) 教师教育课程 (20 学分)

教师教育课程旨在使师范生强化师德意识,增强职业认同,掌握扎实的教育教学基础理论,提升教育教学能力。依据师范专业认证标准、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学校教师教育课程设置详见附件 4: 海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模块课程。

（4）实践教育课程（≥25 学分）

实践教育课程旨在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课程，是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实践教学包括实验、见习、实训、实习、毕业论文（设计）及其它实践活动。各专业要充分重视实践教学，增强实践育人意识。课程设置详见附件 5：实践教育模块课程。

（五）学时与学分

1. 科学规划学时。各专业对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课时进行分类梳理，合理规划课堂教学讲授学时，原则上每周安排的课堂教学讲授学时不超过 20 学时。

2. 合理安排教学周。每学期原则上教学周设计为 18 周，另 1~2 周作为考核与机动。每学年第一学期安排 1 周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大一年级不参加），第二学期安排 2 周教育实践或专业实践（实训）活动。

3. 恰当计算学分。原则上 1 学分对应 16~18 学时。理论课程原则上每 16-18 学时记 1 学分（有特殊规定的课程除外），各类实践课程一般 32~36 学时或每 2 周计 1 学分。师范类专业教育实习时间不得少于 12 周，非师范类专业毕业实习时间按照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安排，学分统一为 8 学分。毕业论文（设计）的学分统一为 5 学分。

4. 灵活处理学时与学分关系。部分课程可以根据课程特点结构性调整学分与学时的关系。对于探究性、技能性课程，周学时数可以大于或等于其学分对应的学时数，对于理论性强的重要课程，周学时数可以小于或等于其学分对应的学时数。

（六）课程替代关系

为积极处理培养方案修订对学生重修带来的影响，在 2023 版培养方案制订时，需要与 2019 版培养方案进行对比，确定变更的专业必修课程之间的替代关系，详见附件 6：课程替代关系表。

（七）辅修专业和辅修学位培养方案

辅修专业和辅修学位培养方案总学分 40 学分左右。同一专业主修与辅修培养方案设置相同的专业核心课程。

五、工作安排及相关要求

（一）工作安排

各学院须在前期学习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的基础上，对照制定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第一阶段：广泛调研和组织论证。各专业在 2022 年上半年调研基础上，进一步充分征求师生、校友、行业、相关院校专家意见，形成初稿提交学校初审。

第二阶段:学校组织初审和论证。学校将邀请校内外专家审阅论证各专业方案,形成定稿提交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和校长办公会审定。

第三阶段:排版、印刷、装订。

(二) 相关要求

1. 修订后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从2023级新生开始执行,制定时间紧、任务重、牵涉面广、影响深远,全校教师 and 教学管理者应予以高度重视。各学院成立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广泛发动师生积极参与,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

2. 培养方案要充分听取用人单位、专业教师、毕业生和高年级学生的意见。加强调查分析,通过借鉴国内外一流大学同类专业人才培养的成功经验,深入分析各专业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结合我校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示范性师范大学的办学定位,反思当前专业培养计划中存在的问题,根据就业单位对人才规格的要求,准确、明确地确定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和与之对应的具体毕业要求。

3. 人才培养方案制定是一项复杂的工作,各学院要根据本意见,梳理、协调相关要素,建构科学合理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体系,并以此为契机,抓重点、求突破,以点带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海南师范大学

2022年12月30日

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 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

教高〔2019〕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全面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二十八次全体会议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围绕学生忙起来、教师强起来、管理严起来、效果实起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严格教育教学管理

1. 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高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推动形成“三全育人”工作格局。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思想政治理论课，不断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把课程思政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环节，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建成一批课程思政示范高校，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建设一批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引领带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2. 激励学生刻苦学习。高校要切实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爱国、励志、求真、力行。要提升学业挑战度，强化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过程和教学考核等方面的质量要求，科学合理设置学分总量和课程数量，增加学生投入学习的时间，提高自主学习时间比例，引导学生多读书、深思考、善提问、勤实践。合理增加学生阅读量和体育锻炼时间，以适当方式纳入考核成绩。积极组织参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等实践活动。

3. 全面提高课程建设质量。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系统性，避免随意化、碎片化，坚决杜绝因人设课。实施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着力打造一大批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

度的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和社会实践“金课”。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探索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课堂教学革命。严格课堂管理，严守教学纪律，确保课程教学质量。

4. 推动高水平教材编写使用。高校党委要高度重视教材建设，落实高校在教材建设中的主体责任，健全教材管理体制机制，明确教材工作部门。做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工作，推动教材体系向教学体系转化。鼓励支持高水平专家学者编写既符合国家需要又体现个人学术专长的高水平教材，充分发挥教材育人功能。

5. 改进实习运行机制。推动健全大学生实习法律制度，完善各类用人单位接收大学生实习的制度保障。充分考虑高校教学和实习单位工作实际，优化实习过程管理，强化实习导师职责，提升实习效果。加大对大学生实习工作支持力度，鼓励高校为学生投保实习活动全过程责任保险，支持建设一批共享型实习基地。进一步强化实践育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成一批对区域和产业发展具有较强支撑作用的高水平应用型高等学校。

6.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挖掘和充实各类课程、各个环节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强化创新创业协同育人，建好创新创业示范高校和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持续推进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提高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整体水平，办好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7. 推动科研反哺教学。强化科研育人功能，推动高校及时把最新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激发学生专业学习兴趣。加强对大学生科研活动的指导，加大科研实践平台建设力度，推动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基地更大范围开放共享，支持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以高水平科学研究提高学生创新和实践能力。统筹规范科技竞赛和竞赛证书管理，引导学生理性参加竞赛，达到以赛促教、以赛促学效果。

8. 加强学生管理和服务。加强高校党委对学生工作的领导，健全学生组织思政工作体系，坚持严格管理与精心爱护相结合。加强学生诚信教育和诚信管理，严格校规校纪刚性约束。配齐建强高校辅导员队伍，落实专职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要求，积极探索从时代楷模、改革先锋、道德模范、业务骨干等群体中选聘校外辅导员。积极推动高校建立书院制学生管理模式，开展“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试点工作，配齐配强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建设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

9. 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综合应用笔试、口试、非标准答案考试等多种形式，科学确定课堂

问答、学术论文、调研报告、作业测评、阶段性测试等过程考核比重。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坚决取消毕业前补考等“清考”行为。加强学生体育课程考核，不能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要求者不能毕业。科学合理制定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要求，严格全过程管理，严肃处理各类学术不端行为。落实学士学位管理办法，健全学士学位管理制度，严格学士学位标准和授权管理，严把学位授予关。

二、深化教育教学制度改革

10. 完善学分制。学分制是以学分作为衡量学生学习质量和数量，为学生提供更多选择余地的教学制度。支持高校进一步完善学分制，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选择权。建立健全本科生学业导师制度，安排符合条件的教师指导学生学习，制订个性化培养方案和学业生涯规划。推进模块化课程建设与管理，丰富优质课程资源，为学生选择学分创造条件。支持高校建立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加强校际学分互认与转化实践，以学分积累作为学生毕业标准。完善学分标准体系，严格学分质量要求，建立学业预警、淘汰机制。学生在基本修业年限内修满毕业要求的学分，应准予毕业；未修满学分，可根据学校修业年限延长学习时间，通过缴费注册继续学习。支持高校按照一定比例对特别优秀的学士学位获得者予以表彰，并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或奖励证书。

11. 深化高校专业供给侧改革。以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职业生涯发展需求为导向，构建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完善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推动本科高校形成招生计划、人才培养和就业联动机制，建立健全高校本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引领带动高校专业结构调整优化和内涵提升，做强主干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升级改造传统专业，坚决淘汰不能适应社会需求变化的专业。深入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全面实施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促进各专业领域创新发展。完善本科专业类国家标准，推动质量标准提档升级。

12. 推进辅修专业制度改革。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逐步推行辅修专业制度，支持学有余力的全日制本科学生辅修其它本科专业。高校应研究制定本校辅修专业目录，辅修专业应与主修专业归属不同的专业类。原则上，辅修专业学生的遴选不晚于第二学年起始时间。辅修专业应参照同专业的人才培养要求，确定辅修课程体系、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要结合学校定位和辅修专业特点，推进人才培养模式综合改革，形成特色化人才培养方案。要建立健全与主辅修制度相适应的人才培养与资源配置、管理制度联动机制。对没有

取得主修学士学位的学生不得授予辅修学士学位。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13. 开展双学士学位人才培养项目试点。支持符合条件高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开展双学士学位人才培养项目试点，为学生提供跨学科学习、多样化发展机会。试点须报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通过后，通过高考招收学生。试点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所依托的学科专业应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且分属两个不同的学科门类。试点人才培养方案要进行充分论证，充分反映两个专业的课程要求、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不得变相降低要求。高校要推进试点项目与现有教学资源的共享，促进不同专业课程之间的有机融合，实现学科交叉基础上的差异化、特色化人才培养。本科毕业并达到学士学位要求的，可授予双学士学位。双学士学位只发放一本学位证书，所授两个学位应在证书中予以注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不得开展授予双学士学位工作。

14. 稳妥推进跨校联合人才培养。支持高校实施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发挥不同特色高校优势，协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该项目须报合作高校所在地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该项目相关高校均应具有该专业学士学位授予权，通过高考招收学生。课程要求、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不得低于联合培养单位各自的相关标准。实施高校要在充分论证基础上签署合作协议，联合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加强学生管理和服务。联合学士学位证书由本科生招生入学时学籍所在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颁发，联合培养单位可在证书上予以注明，不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不得开展授予联合学士学位工作。

15. 全面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完善专业认证制度，有序开展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的本科专业三级认证工作。完善高校内部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建立以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学院本科教学评价、专业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为主体的全链条多维度高校教学质量评价与保障体系。持续推进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合格评估。要把评估、认证等结果作为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政策制定、资源配置、改进教学管理等方面的重要决策参考。高校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大学质量文化，把其作为推动大学不断前行、不断超越的内生动力，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内化为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全面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先进理念，加快形成以学校为主体，教育部门为主导，行业部门、学术组织和社会机构共同参与的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质量保障制度体系。

三、引导教师潜心育人

16. 完善高校教师评聘制度。高校可根据需要设立一定比例的流动岗位，加

大聘用具有其它高校学习和行业企业工作经历教师的力度。出台高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推行高校教师职务聘任制改革，加强聘期考核，准聘与长聘相结合，做到能上能下、能进能出。高校教师经所在单位批准，可开展多点教学并获得报酬。引导高校建立兼职教师资源库，开展兼职教师岗前培训，为符合条件的兼职教师、急需紧缺人才申报相应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研究出台实验技术系列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优化高校实验系列队伍结构。

17.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高校要以院系为单位，加强教研室、课程模块教学团队、课程组等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制定完善相关管理制度，提供必需的场地、经费和人员保障，选聘高水平教授担任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激发基层教学组织活力。支持高校组建校企、校地、校校联合的协同育人中心，打造校内外结合的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要把教学管理队伍建设放在与教师队伍建设同等重要位置，制定专门培养培训计划，为其职务晋升创造有利政策环境。

18. 完善教师培训与激励体系。推动教师培训常态化，探索实行学分管理，将培训学分作为教师考核和职务聘任的重要依据。加强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重点面向新入职教师和青年教师，以提升教学能力为目的，开展岗前和在岗专业科目培训。推进高校中青年教师专业发展，建立高校中青年教师国内外访学、挂职锻炼、社会实践制度。完善校企、校社共建教师企业实践流动岗（工作站）机制，共建一批教师企业实践岗位。鼓励高校为长期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设立荣誉证书制度。鼓励社会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开展尊师活动，营造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

19. 健全教师考核评价制度。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突出教育教学业绩在绩效分配、职务职称评聘、岗位晋级考核中的比重，明确各类教师承担本科生课程的教学课时要求。切实落实教授全员为本科生上课的要求，让教授到教学一线，为本科生讲授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把教授为本科生的授课学时纳入学校教学评估指标体系。教师日常指导学生学习、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各类竞赛展演以及开展“传帮带”等工作，计入教育教学工作量，纳入年度考核内容。

20. 建立健全助教岗位制度。助教岗位承担课堂教辅、组织讨论、批改作业试卷、辅导答疑、协助实习实践等教学辅助任务，主要由没有教学经历的新入职教师、研究生、优秀高年级本科生等担任。高校应建立健全助教岗位制度，完善选拔、培训、评价、激励和反馈的全流程助教岗位管理制度。新入职教师承担的助教工作应纳入教师工作量考核，对于表现优秀的应在职称评聘、职务晋升中予以优先考虑。加强对担任助教工作学生的岗前培训和规范管理，合理确定补贴标准，提供必要条件保障，确保教学工作质量。

四、加强组织保障

21. 加强党对高校教育教学工作的全面领导。地方党委教育工作部门、高校各级党组织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的要求，加强对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领导。高校党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要把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纳入重要议题研究部署，高校主要领导、各级领导干部、广大教师要把主要精力投入教育教学工作，深入党建和思政、教学和科研一线，切实把走进学生、关爱学生、帮助学生落到实处。高校的人员、经费、物质资源要聚焦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强化人才培养质量意识，形成全员、全方位支持教育教学改革的良好氛围。

22. 完善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保障机制。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增强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结合区域实际，明确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总体目标、重点内容、创新举措、评价考核和保障机制，加强政策协调配套，调整教育经费支出结构，加大对教育教学改革的投入力度。要进一步落实高校建设主体责任和办学自主权，提升高校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加强内部统筹，着力解决建设难点和堵点问题。要加强对高校教育教学改革成效的督导检查，加大典型做法的总结宣传力度，推动形成狠抓落实、勇于创新、注重实效的工作局面。

教 育 部 文 件

教师〔2017〕13 号

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 认证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有关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按照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工作要求,推进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提高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我部决定开展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现将《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1 —

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

（暂行）

为规范引导师范类专业建设，建立健全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高教师培养质量，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教师教育质量监测认证体系，分级分类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强，全面保障和提升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为培养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提供有力支撑。

二、认证理念

认证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为基本理念。学生中心，强调遵循师范生成长成才规律，以师范生为中心配置教育资源、组织课程和实施教学；产出导向，强调以师范生的学习效果为导向，对照师范毕业生核心能力素质要求，评价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强调对师范类专业教学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改进，推动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

三、认证原则

1.建立统一认证体系。发布国家认证标准，做好认证整体规划，实行机构资质认定，规范认证程序要求，开展认证结论审议，构建科学有效的统一认证体系，确保认证过程的规范性及认证结论的一致性。

2.注重省部协同推进。教育部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专业化教育评估机构作用，形成整体设计、有效衔接、分工明确、分批实施的协同机制，确保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有序开展。

3.强化高校主体责任。明确高校在专业质量建设方面的主体责任，引导开展师范类专业自我评估，推动建立专业质量持续改进机制，提升专业质量保障能力。

4.运用多种认证方法。采取常态监测与周期性认证相结合、在线监测与进校考查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判断相结合、学校举证与专家查证相结合等多种认证方法，多维度、多视角监测评价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状况。

四、认证体系

师范类专业实行三级监测认证：

第一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要求监测。依托教师教育质量监测平台，建立基于大数据的师范类专业办学监测机制，对各地各校师范类专业办

学基本状况实施动态监测，为学校出具年度监测诊断报告，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监管依据，为社会提供质量信息服务。

第二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合格标准认证。以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为引领，推动教师教育内涵式发展，强化教师教学责任和课程目标达成，建立持续改进机制，保证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达到国家合格标准要求。

第三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卓越标准认证。建立健全基于产出的人才培养体系和运行有效的质量持续改进机制，以赶超教师教育国际先进水平为目标，以评促强，追求卓越，打造一流质量标杆，提升教师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五、认证标准

结合我国教师教育实际，分类制定中学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等专业认证标准，作为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的基本依据。中学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详见附件，职业教育、特殊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另行发布。

六、认证对象及条件

1.第一级

经教育部正式备案的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本科专业和经教育部审批的普通高等学校国控教育类专科专业。

2.第二、三级

第二、三级认证实行自愿申请。有三届以上毕业生的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申请参加第二级认证；有六届以上毕业生并通过第二级认证的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申请参加第三级认证。个别办学历史长、社会认可度高的师范类专业可直接申请参加第三级认证。

七、认证组织实施

1.教育部发布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与标准，统筹协调、指导监督认证工作，负责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相关认证工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结合地方实际情况制订本地区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方案，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备案后实施。

2.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评估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包括组织实施第一级监测、第三级认证和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的第二级认证，建设教师教育质量监测系统，建立国家师范类专业认证专家库，提供业务指导等；教育评估机构接受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委托，具体组织实施该省份的第二级认证工作。

3.教育部成立认证专家委员会，负责认证工作的规划与咨询，对拟承担师范类专业认证的各地教育评估机构进行资质认定，负责认证结论的审定，受理认证结论异议的申诉，负责对认证工作的指导和检查等。认证专家委员会秘书处设在评估中心。各省份依据实际建立相应的专家组织和认证结论审议机制。

八、认证程序

第一级采取网络平台数据采集方式，对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信息进行常态化监测。第二、三级采取专家进校现场考查方式，对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状况进行周期性认证，认证程序包括申请与受理、专业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考查、结论审议、结论审定、整改提高等7个阶段。

1.第一级

高校按要求填报师范类专业有关数据信息。评估中心依托教师教育质量监测系统，对专业办学的核心数据进行监测、挖掘和分析，并与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数据进行比对，建立各级监测指标常模，形成各类监测报告。

2.第二级

申请与受理。地方所属院校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委托的教育评估机构提交认证申请。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向评估中心提交认证申请。教育评估机构依据受理条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自评阶段。

专业自评。高校依据认证标准开展专业自评工作，按要求填报有关数据信息，撰写并提交自评报告。

材料审核。教育评估机构组织专家对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现场考查阶段。

现场考查。教育评估机构组建现场考查专家组。专家组在审阅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基础上，通过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考查走访、查阅试卷、集体评议等方式，特别注重了解毕业生教书育人情况，对专业达成认证标准情况做出评判，向高校反馈考查意见。

结论审议。教育评估机构对现场考查专家组认证结论建议进行审议。

结论审定。教育评估机构将审议结果报教育主管部门同意后，提交教育部认证专家委员会审定。认证结论分为“通过，有效期6年”“有条件通过，有效期6年”“不通过”三种。认证结论适时公布。

整改提高。高校依据认证报告进行整改，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教育评估机构组织专家对整改报告进行审查，逾期不提交或整改报告审查不合格，终止认证有效期。

3.第三级

申请与受理。符合条件的专业所在高校经教育主管部门同意后，可向评估中心提交认证申请。评估中心依据受理条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自评阶段。

专业自评。高校依据认证标准开展专业自评工作，按要求填报有关数据信息，撰写并提交自评报告。

材料审核。评估中心组织专家对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现场考查阶段。

现场考查。评估中心组建现场考查专家组。专家组在审阅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基础上，通过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考查走访、查阅文卷、集体评议等方式，特别注重了解毕业生教书育人情况，对专业达成认证标准情况做出评判，向高校反馈考查意见。

结论审议。评估中心对现场考查专家组认证结论建议进行审议。

结论审定。评估中心将审议结果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同意后，提交教育部认证专家委员会审定。认证结论分为“通过，有效期6年”“有条件通过，有效期6年”“不通过”三种。认证结论适时公布。

整改提高。高校依据认证报告进行整改，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评估中心组织专家对整改报告进行审查，逾期不提交或整改报告审查不合格，终止认证有效期。

九、认证结果使用

认证结果为政策制定、资源配置、经费投入、用人单位招聘、高考志愿填报等提供服务和决策参考。

通过第二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可由高校自行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所在高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建立以实习计划、实习教案、听课评课记录、实习总结与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师范毕业生教育实习档案袋，通过严格程序组织认定师范毕业生的教育教学实践能力，视同面试合格。

通过第三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可由高校自行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和面试工作。所在高校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开设通识课程、学科专业课程（幼儿园分领域教育基础课程）和教师教育课程等，师范毕业生按照学校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学规定课程并成绩合格、达到毕业要求，视同笔试合格。所在高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建立以实习计划、实习教案、听课评课记录、

实习总结与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师范生教育实习档案袋，通过严格程序组

织认定师范毕业生的教育教学实践能力，视同面试合格。

十、认证工作保障

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不收取申请认证学校任何费用。教育部为师范类专业第一级监测和第三级认证工作的开展提供经费保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为本地区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工作的开展提供经费保障。

十一、争议处理

高校如对认证结论有异议，可在收到认证结论后30个工作日内向认证专家委员会提出申诉，申诉应以书面形式提出，详细陈述理由，并提供相关支持材料。逾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认证结论。

认证专家委员会受理申诉后，应及时开展调查，并在收到申诉的60个工作日内提出处理意见。

十二、认证纪律与监督

认证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实施“阳光认证”，认证工作接受教师、学生和社会的监督。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和评估中心设立监督平台，接受对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的问题反映和举报。

- 附件：1.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2.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3.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附件1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一级)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一级）》是国家对中学教育专业办学的基本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中学教师的本科师范类专业。

维度	监测指标		参考标准
课程与教学	1	教师教育课程学分 ^[1]	必修课 ≥ 10 学分 总学分 ≥ 14 学分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geq 10\%$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geq 50\%$
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 ^[2]	≥ 18 周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 ^{[3][4]}	$\leq 20:1$
师资队伍	6	生师比 ^[5]	$\leq 18:1$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	有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8]	$\geq$ 学校平均水平
	9	具有硕博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9]	$\geq 60\%$
	10	中学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10]	$\geq 20\%$
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11][12][13]}	$\geq 13\%$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geq$ 学校平均水平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 ^[14]	$\geq$ 学校平均水平
	14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 ^[15]	≥ 30 册 每6个实习生配备 中学学科教材 ≥ 1 套
	15	微格教学、语言技能、书写技能、学科实验教学实训室等教学设施	有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二级）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是国家对中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合格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中学教师的本科师范类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的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学科素养]掌握所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理解学科知识体系基本思想和方法。了解所教学科与其他学科的联系，了解所教学科与社会实践的联系，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有一定的了解。

2.4[教学能力]在教育实践中，能够依据所教学科课程标准，针对中学生身心发展和学科认知特点，运用学科教学知识和信息技术，进行教学设计、实施和评价，获得教学体验，具备教学基本技能，具有初步的教学能力和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

■学会育人

2.5[班级指导]树立德育为先理念，了解中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和基本方法。能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6[综合育人]了解中学生身心发展和养成教育规律。理解学科育人价值，能够有机结合学科教学进行育人活动。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和社团活动，对学生进行教育和引导。

■学会发展

2.7[学会反思]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国内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2.8[沟通合作]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三、课程与教学

3.1[课程设置]课程设置应符合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课程结构]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有机结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5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课程内容]课程内容注重基础性、科学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

3.4[课程实施]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能够恰当运用案例教学、探究教学、现场教学等方式，合理应用信息技术，提高师范生学习效果。课堂教学、课外指导和课外学习的

时间分配合理，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养成师范生自主学习能力和“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

3.5[课程评价]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协同育人]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基本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基地建设]教育实践基地相对稳定，能够提供合适的教育实践环境和实习指导，满足师范生教育实践需求。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4]。

4.3[实践教学]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贯通，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时数。

4.4[导师队伍]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中学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充足，相对稳定，责权明确，有效履职。

4.5[管理评价]教育实践管理较为规范，能够对重点环节实施质量监控。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依据相关标准，对教育实践表现进行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数量结构]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8: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一般不低于6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其中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原则上不少于2人^[7]。基础教育一线兼职教师素质良好、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

5.2[素质能力]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较强的课堂教学、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勤于思考，严谨治学，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实践经历]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中学教育教学工作，至少有一年中学教育服务经历^[18]，其中学科

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具有指导、分析、解决中学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持续发展]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建立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制度。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合理制定学科课程与教学论等教师教育实践类课程教师评价标准，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探索高校和中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

六、支持条件

6.1[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3%^{[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设施保障]教育教学设施满足师范生培养要求。建有中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适应师范生信息素养培养要求。建有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方便师范生使用。

6.3[资源保障]专业教学资源满足师范生培养需要，数字化教学资源较为丰富，使用率较高。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不少于30册^[15]。建有中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库，其中现行中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1套。

七、质量保障

7.1[保障体系]建立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内部监控]建立教学过程质量常态化监控机制，定期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监控与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外部评价]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持续改进]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和提高。

八、学生发展

8.1[生源质量]建立有效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志愿从教、素质良好的生源。

8.2[学生需求]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为师范生发展提供空间。

8.3[成长指导]建立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

8.4[学业监测]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监测师范生的学习进展情况，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就业质量]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本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的平均水平，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7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社会声誉]毕业生社会声誉较好，用人单位满意度较高。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三级）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是国家对中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卓越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中学教师的本科师范类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的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和优势，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知识整合]扎实掌握学科知识体系、思想与方法，重点理解和掌握学科核心素养内涵；了解跨学科知识；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能理解并初步运用，能整合形成学科教学知识。初步习得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习指导方法和策

略。

2.4[教学能力]理解教师是学生学习和发展的促进者。依据学科课程标准,在教育实践中,能够以学习者为中心,创设适合的学习环境,指导学习过程,进行学习评价。

2.5[技术融合]初步掌握应用信息技术优化学科课堂教学的方法技能,具有运用信息技术支持学习设计和转变学生学习方式的初步经验。

学会育人

2.6[班级指导]树立德育为先理念。了解中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与基本方法。掌握班集体建设、班级教育活动组织、学生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与家长及社区沟通合作等班级常规工作要点。能够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7[综合育人]具有全程育人、立体育人意识,理解学科育人价值,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能够在教育实践中将知识学习、能力发展与品德养成相结合,自觉在学科教学中有机进行育人活动,积极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和社团活动,对学生进行有效的教育和引导。

■学会发展

2.8[自主学习]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专业发展核心内容和发展阶段路径,能够结合就业愿景制订自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规划。养成自主学习习惯,具有自我管理能力。

2.9[国际视野]具有全球意识和开放心态,了解国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和前沿动态。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交流。尝试借鉴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经验进行教育教学。

2.10[反思研究]理解教师是反思型实践者。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养成从学生学习、课程教学、学科理解等不同角度反思分析问题的习惯。掌握教育实践研究的方法和指导学生科研的技能,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教育教学研究能力。

2.11[交流合作]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积极开展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

三、课程与教学

3.1[课程设置]课程设置应符合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跟踪对接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前沿,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课程结构]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深度融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

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5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课程内容]课程内容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形成促进师范生主体发展的多样性、特色化的课程文化。

3.4[课程实施]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注重师范生的主体参与和实践体验，注重以课堂教学、课外指导提升自主学习能力，注重应用信息技术推进教与学的改革。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形式多样，富有成效，师范生“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扎实。校园文化活动具有教师教育特色，有利于养成从教信念、专业素养与创新能力。

3.5[课程评价]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协同育人]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协同制定培养目标、设计课程体系、建设课程资源、组织教学团队、建设实践基地、开展教学研究、评价培养质量，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基地建设]建有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实践基地具有良好的校风，较强的师资力量、学科优势、管理优势、课程资源优势和教改实践优势。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其中，示范性教育实践基地不少于三分之一^[4]。

4.3[实践教学]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递进贯通，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时数和上课类型。

4.4[导师队伍]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中学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足，水平高，稳定性强，责权明确，协同育人，有效履职。

4.5[管理评价]教育实践管理规范，能够对全过程实施质量监控。严格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具有教育实践标准，采取过程评价与成果考核评价相结合方式，对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反思能力进行科学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数量结构]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6: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不低于8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担任师范生导师。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其中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原则上不少于3人，具有半年以上境外研修经历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基础教育一线的兼职教师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原则上为省市级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高级教师，能深度参与师范生培养工作。

5.2[素质能力]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突出的课堂教学、课程开发、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治学严谨，跟踪学科前沿，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较强。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实践经历]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中学教育教学工作，每五年至少有一年中学教育服务经历^[18]，能够指导中学教育教学工作，并有丰富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持续发展]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机制完善；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合理制定学科课程与教学论等教师教育实践类课程教师评价标准，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高校和中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健全、成效显著。

六、支持条件

6.1[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5%^{[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设施保障]教育教学设施完备。建有中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和在线教学观摩指导平台，满足“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远程见习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支撑专业教学改革与师范生学习方式转变。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顺畅，师范

生使用便捷、充分。

6.3[资源保障]专业教学资源及数字化教学资源丰富，使用率高。教育类纸质图书充分满足师范生学习需要^[15]。建有中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库，有国内外多种版本中学教材，其中现行中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1套。

七、质量保障

7.1[保障体系]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清晰明确、科学合理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内部监控]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机制并有效执行，运用信息技术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全程监控与常态化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外部评价]建立毕业生持续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多元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持续改进]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的持续改进和提高，形成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

八、学生发展

8.1[生源质量]建立符合教师教育特点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乐教、适教的优秀生源。

8.2[学生需求]充分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鼓励跨院、跨校选修课程，为师范生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提供足够的空间。

8.3[成长指导]建立完善的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并取得实效。

8.4[学业监测]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对师范生在整个学习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跟踪与评估，鼓励师范生自我监测和自我评价，及时形成指导意见和改进策略，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就业质量]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75%，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8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社会声誉]毕业生社会声誉好，用人单位满意度高。

8.7[持续支持]对毕业生进行跟踪服务，了解毕业生专业发展需求，为毕业生提供持续学习的机会和平台。

附件2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一级)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一级）》是国家对小学教育专业办学的基本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小学教师的本、专科小学教育专业。

维度	监测指标		参考标准
课程与教学	1	教师教育课程学分 ^[1]	必修课 ≥ 24 学分（三年制专科 ≥ 20 学分、五年制专科 ≥ 26 学分） 总学分 ≥ 32 学分（三年制专科 ≥ 28 学分、五年制专科 ≥ 35 学分）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geq 10\%$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geq 35\%$
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 ^[2]	≥ 18 周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 ^{[3][4]}	$\leq 20:1$
师资队伍	6	生师比 ^[5]	$\leq 18:1$
	7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6][7]}	$\geq 40\%$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8]	$\geq$ 学校平均水平
	9	具有硕博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9]	$\geq 60\%$ （专科 $\geq 30\%$ ）
	10	小学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10]	$\geq 20\%$
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11][12][13]}	$\geq 13\%$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geq$ 学校平均水平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 ^[14]	$\geq$ 学校平均水平
	14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 ^[15]	≥ 30 册 每6个实习生配备小学教材 ≥ 1 套
	15	微格教学、语言技能、书写技能、实验教学、艺术教育实训室等教学设施	有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二级）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是国家对小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合格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小学教师的本、专科小学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

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学会教学

2.3[学科素养]具有一定的人文与科学素养。掌握主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理解学科知识体系基本思想和方法。了解兼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技能，并具备一定的其他学科基本知识，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有一定的了解。了解学科整合在小学教育中的价值，了解所教学科与其他学科的联系，以及

与社会实践、小学生生活实践的联系。

2.4[教学能力]在教育实践中，能够依据所教学科课程标准，针对小学生身心发展和认知特点，运用学科教学知识和信息技术，进行教学设计、实施和评价，获得教学体验，具备教学基本技能，具有初步的教学能力和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

■学会育人

2.5[班级指导]树立德育为先理念，了解小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和基本方法。能够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6[综合育人]了解小学生身心发展和养成教育规律。理解学科育人价值，能够有机结合学科教学进行育人活动。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少先队活动和社团活动，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学会发展

2.7[学会反思]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国内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2.8[沟通合作]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三、课程与教学

3.1[课程设置]课程设置应符合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课程结构]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有机结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35%，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课程内容]课程内容体现小学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

3.4[课程实施]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能够恰当运用案例教学、探究教学、现场教学等方式，合理应用信息技术，提高师范生学习效果。课堂教学、课外指导和课外学习的时间分配合理，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养成师范生自主学习能力和“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

3.5[课程评价]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协同育人]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小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基本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基地建设]教育实践基地相对稳定，能够提供合适的教育实践环境和实习指导，满足师范生教育实践需求。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4]。

4.3[实践教学]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贯通，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时数。

4.4[导师队伍]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小学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充足，相对稳定，责权明确，有效履职。

4.5[管理评价]教育实践管理较为规范，能够对重点环节实施质量监控。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依据相关标准，对教育实践表现进行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数量结构]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8: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60%、专科一般不低于3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学科专业课程教师能够满足专业教学需要。基础教育一线兼职教师素质良好、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

5.2[素质能力]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较强的课堂教学、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勤于思考，严谨治学，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实践经历]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小学教育教学工作，至少有一年小学教育服务经历^[18]。其中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具有指导、分析、解决小学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

并有一定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持续发展]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建立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制度。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探索高校和小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

六、支持条件

6.1[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3%^{[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设施保障]教育教学设施满足师范生培养要求。建有小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艺术教育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适应师范生信息素养培养要求。建有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方便师范生使用。

6.3[资源保障]专业教学资源满足师范生培养需要，数字化教学资源较为丰富，使用率较高。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不少于30册^[15]。建有小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库，其中现行小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1套。

七、质量保障

7.1[保障体系]建立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内部监控]建立教学过程质量常态化监控机制，定期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监控与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外部评价]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持续改进]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和提高。

八、学生发展

8.1[生源质量]建立有效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志愿从教、素质良好的生源。

8.2[学生需求]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为师范生发展提供空间。

8.3[成长指导]建立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

8.4[学业监测]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监测师范生的学习进展情况，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就业质量]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本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的平均水平，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7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社会声誉]毕业生社会声誉较好，用人单位评价较高。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三级）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是国家对小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卓越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小学教师的本、专科小学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和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和优势，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

专业指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知识整合]具有较好的人文与科学素养。扎实掌握主教学科的知识体系、思想与方法，重点理解和掌握学科核心素养内涵；掌握兼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技能，了解学科知识体系基本思想和方法；了解小学其

他学科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技能，具有跨学科知识结构；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能理解并初步应用，能整合形成学科教学知识。初步习得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习指导方法和策略。

2.4[教学能力]理解教师是学生学习和发展的促进者。依据学科课程标准，在教育实践中，能够以学习者为中心，创设适合的学习环境，指导学习过程，进行学习评价。具备一定的课程整合与综合性学习设计与实施能力。

2.5[技术融合]初步掌握应用信息技术优化学科课堂教学的方法技能，具有运用信息技术支持学习设计和转变学生学习方式的初步经验。

■学会育人

2.6[班级指导]树立德育为先理念。了解小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与基本方法。掌握班集体建设、班级教育活动组织、学生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与家长及社区沟通合作等班级常规工作要点。能够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7[综合育人]树立育人为本的理念，掌握育人基本知识与技能，善于抓住教育契机，促进小学生全面和个性发展。理解学科育人价值，在教育实践中，能够结合学科教学进行育人活动。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积极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少先队活动和社团活动。

■学会发展

2.8[自主学习]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专业发展核心内容和发展阶段路径，能够结合就业愿景制订自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规划。养成自主学习习惯，具有自我管理能力。

2.9[国际视野]具有全球意识和开放心态，了解国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和前沿动态。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交流。尝试借鉴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经验进行教育教学。

2.10[反思研究]理解教师是反思型实践者。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养成从学生学习、课程教学、学科理解等不同角度反思分析问题的习惯。掌握教育实践研究的方法和

指导学生探究学习的技能，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教育教学研究能力。

2.11[交流合作]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积极开展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

三、课程与教学

3.1[课程设置]课程设置应符合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跟踪对接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前沿，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课程结构]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深度融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35%，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课程内容]课程内容体现小学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形成促进师范生主体发展的多样性、特色化的课程文化。

3.4[课程实施]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能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注重师范生的主体参与和实践体验，注重以课堂教学、课外指导提升自主学习能力，注重应用信息技术推进教与学的改革。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形式多样，富有成效，师范生“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扎实。校园文化活动具有教师教育特色，有利于养成从教信念、专业素养与创新能力。

3.5[课程评价]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协同育人]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小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协同制定培养目标、设计课程体系、建设课程资源、组织教学团队、建设实践基地、开展教学研究、评价培养质量，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基地建设]建有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实践基地具有良好的校风，较强的师资力量、学科优势、管理优势、课程资源优势和教改实践优势。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4]，其中，示范性教育实践基地不少于三分之一。

4.3[实践教学]实践教学体系完整。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递进贯通，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时数和上课类型。

4.4[导师队伍]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小学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足，水平高，稳定性强，责权明确，协同育人，有效履职。

4.5[管理评价]教育实践管理规范，能够对全过程实施质量监控。严格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具有教育实践标准，采取过程评价与成果考核评价相结合方式，对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反思能力进行科学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数量结构]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6: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80%、专科一般不低于4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担任师范生导师。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学科专业课程教师能够满足专业教学需要。本科具有半年以上、专科具有三个月以上境外研修经历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基础教育一线的兼职教师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原则上为省市级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高级教师，能深度参与师范生培养工作。

5.2[素质能力]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突出的课堂教学、课程开发、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治学严谨，跟踪学科前沿，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较强。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实践经历]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小学教育教学工作，每五年至少有一年小学教育服务经历^[18]，能够指导小学教育教学工作，并有丰富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持续发展]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机制完善；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高校和小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健全、成效显著。

六、支持条件

6.1[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5%^{[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设施保障]教育教学设施完备。建有小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和在线教学观摩指导平台，满足“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艺术教育、远程见习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支撑专业教学改革与师范生学习方式转变。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顺畅，师范生使用便捷、充分。

6.3[资源保障]专业教学资源及数字化教学资源丰富，使用率高。教育类纸质图书充分满足师范生学习需要^[15]。建有小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库，有国内外多种版本小学教材，其中现行小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1套。

七、质量保障

7.1[保障体系]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清晰明确、科学合理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内部监控]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机制并有效执行，运用信息技术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全程监控与常态化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外部评价]建立毕业生持续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多元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持续改进]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的持续改进和提高，形成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

八、学生发展

8.1[生源质量]建立符合教师教育特点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乐教、适教的优秀生源。

8.2[学生需求]充分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鼓励跨院、跨校选修课程，为师范生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提供足够的空间。

8.3[成长指导]建立完善的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并取得实效。

8.4[学业监测]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对师范生在整个学习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跟踪与评估，鼓励师范生自我监测和自我评价，及时形成指导意见和改进策略，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就业质量]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75%，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8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社会声誉]毕业生社会声誉好，用人单位满意度高。

8.7[持续支持]对毕业生进行跟踪服务，了解毕业生专业发展需求，为毕业生提供持续学习的机会和平台。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一级)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一级）》是国家对学前教育专业办学的基本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专业教学相关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幼儿园教师的本、专科学前教育专业。

维度	监测指标		参考标准
课程与教学	1	教师教育课程学分 ^[1]	必修课 ≥ 44 学分（三年制专科 ≥ 40 学分、五年制专科 ≥ 50 学分） 总学分 ≥ 64 学分（三年制专科 ≥ 60 学分，五年制专科 ≥ 72 学分）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geq 10\%$
	3	支撑幼儿园各领域教育的相关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20]	$\geq 20\%$
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 ^[2]	≥ 18 周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 ^{[3][4]}	$\leq 20:1$
师资队伍	6	生师比 ^[5]	$\leq 18:1$
	7	专任教师占本专业教师比例 ^[6]	$\geq 60\%$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8]	$\geq$ 学校平均水平
	9	具有硕博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9]	$\geq 60\%$ （专科 $\geq 30\%$ ）
	10	幼儿园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10]	$\geq 20\%$
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11][12][13]}	$\geq 13\%$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geq$ 学校平均水平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 ^[14]	$\geq$ 学校平均水平
	14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 ^[15]	≥ 30 册 每6个实习生配备教师教学参考书 ≥ 1 套
	15	保育实践、实验教学、教学技能训练、艺术技能训练（舞蹈、美术、钢琴等）等教学设施	有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二级)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是国家对学前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合格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专业教学相关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幼儿园教师的本、专科学前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和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

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幼儿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保教知识]具有一定的科学和人文素养，理解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了解相关学科基本知识，掌握幼儿园教育教学的基本方法和策略，注重知识的联系和整合。

2.4[保教能力]能够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根据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运用幼儿保育与教育知识，科学规划一日生活、科学创设环境、合理组织活动。具有观察幼儿、与幼儿谈话并能记录与分析的能力；具有幼儿园活动评价能力。

■ 学会育人

2.5[班级管理]掌握幼儿园班级的特点，建立班级秩序与规则，合理规划利用时间与空间，创设良好班级环境，充分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和师幼关系，营造良好班级氛围。为人师表，发挥自身的榜样作用。

2.6[综合育人]了解幼儿社会性—情感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注重培养幼儿良好意志品质和行为习惯。理解环境育人价值，了解园所文化和一日生活对幼儿发展的价值，充分利用多种教育契机，对幼儿进行教育。综合利用幼儿园、家庭和社区各种资源全面育人。

■ 学会发展

2.7[学会反思]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国内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问题。

2.8[沟通合作]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三、课程与教学

3.1[课程设置]课程设置应符合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专业教学相关标准，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课程结构]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的有机结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10%，支撑幼儿园各领域教育的相关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2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课程内容]课程内容体现学前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和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幼儿园课程改革和幼儿发展与教育研究最新成果、幼儿园优秀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

3.4[课程实施]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能够恰当运用案例教学、探究教学、现场教学等方式，合理应用信息技术，提高师范生学习效果。课堂教学、课外指导和课外学习的时间分配合理，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养成师范生自主学习能力和“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

3.5[课程评价]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协同育人]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幼儿园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基本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实践基地]教育实践基地相对稳定，能够提供合适的教育实践环境和实习指导，满足师范生教育实践需求。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4]。

4.3[实践教学]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贯通，涵盖师德体验、保教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课时数。

4.4[导师队伍]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幼儿园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充足，相对稳定，责权明确，能够有效履职。

4.5[管理评价]教育实践管理较为规范，能够对重点环节实施质量监控。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依据相关标准，对教育实践表现进行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数量结构]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8: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60%、专科一般不低于3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幼儿园一线兼职教师素质良好、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

5.2[素质能力]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学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较强的课堂教学、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勤于思考，严谨治学，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具

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实践经历]专业教师熟悉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至少有一年幼儿园教育服务经历^[18]，具有指导、分析、解决幼儿园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教学研究成果。

5.4[持续发展]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建立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制度。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合理制定教师教育实践类课程教师评价标准，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探索高校和幼儿园“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

六、支持条件

6.1[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3%^{[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设施保障]教育教学设施满足师范生培养要求。建有学前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保育实践、实验教学、教学技能训练、艺术技能训练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适应师范生信息素养培养要求。建有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方便师范生使用。

6.3[资源保障]专业教学资源满足师范生培养需要，数字化教学资源较为丰富，使用率较高。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不少于30册^[15]。建有幼儿园教学资源库和优秀幼儿园教育教学案例库，其中《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教学实习用幼儿园课程方案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1套。

七、质量保障

7.1[保障体系]建立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内部监控]建立教学过程质量常态化监控机制，定期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监控与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外部评价]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学前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持续改进]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和提高。

八、学生发展

8.1[生源质量]建立有效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志愿从教、素质良好的生源。

8.2[学生需求]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为师范生发展提供空间。

8.3[成长指导]建立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

8.4[学业监测]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监测师范生的学习进展情况，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就业质量]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本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的平均水平，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7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社会声誉]毕业生社会声誉较好，用人单位满意度较高。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三级）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是国家对学前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卓越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专业教学相关标准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幼儿园教师的本、专科学前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和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和优势，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

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幼儿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保教知识]掌握通识知识和儿童发展知识，掌握学前教育专业领域知识体系、思想与方法，重点理解和掌握专业领域核心素养内涵；了解领域渗透与知识整合，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能理解并初步运用，能综合领会并

形成专业领域教学知识。初步习得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习指导方法和策略。

2.4[保教能力]理解教师是幼儿学习和发展的促进者。能够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以学习者为中心，根据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整合各领域的内容，科学规划一日生活，创设教育环境，综合实施教育活动，有针对性地指导学习过程，实施融合教育。有效运用多种方法，进行学习评价。

■ 学会育人

2.5[班级管理]掌握班级建设、班级教育活动组织、幼儿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与家长及社区沟通合作等班级常规工作的方法与要点，研究班级工作的规律。建立良好的班级秩序与规则，合理规划利用时间与空间，创设安全舒适的班级环境，充分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和师幼关系，营造尊重、平等、积极向上的班级氛围。

2.6[综合育人]树立德育为先理念，掌握幼儿社会性-情感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注重培养幼儿良好意志品质和行为习惯，使其获得积极体验。理解环境育人价值，理解园所文化和一日生活对幼儿发展的价值。将社会性-情感教育内容灵活渗透在一日生活之中，通过环境影响感染幼儿。综合利用幼儿园、家庭和社区各种资源全面育人。

■ 学会发展

2.7[自主学习]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专业发展核心内容和发展阶段路径，能够结合就业愿景制定自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规划。养成自主学习习惯，具有自我管理能力。

2.8[国际视野]具有全球意识和开放心态，了解国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和前沿动态。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交流。尝试借鉴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经验进行教育教学。

2.9[反思研究]理解教师是反思型实践者。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关注和分析教育实践中的问题。掌握研究幼儿行为和教育教学的方法，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教育教学研究能力。

2.10[交流合作]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积极开展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

三、课程与教学

3.1[课程设置]课程设置应符合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专业教学相关标准要求，跟踪对接学前教育改革前沿，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课程结构]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深度融合；理论课程

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10%，支撑幼儿园各领域教育的相关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20%^[2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课程内容]课程内容体现学前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和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幼儿园课程改革和幼儿发展在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幼儿园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形成促进师范生发展的多样性、特色化的课程文化。

3.4[课程实施]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能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注重师范生的主体参与和实践体验，注重以课堂教学、课外指导提升自主学习能力，注重应用信息技术推进教与学的改革。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形式多样，富有成效，师范生“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扎实。校园文化活动具有教师教育特色，有利于养成从教信念、专业素养与创新能力。

3.5[课程评价]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协同育人]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幼儿园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协同制定培养目标、设计课程体系、建设课程资源、组织教学团队、建设实践基地、开展教学研究、评价培养质量，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基地建设]建有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实践基地具有良好的校风，较强的师资力量、学科优势、管理优势、课程资源优势和教改实践优势。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其中，示范性教育实践基地不少于三分之一^[4]。

4.3[实践教学]实践教学体系完整，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递进贯通，涵盖师德体验、保教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课时数。

4.4[导师队伍]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幼儿园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

施。“双导师”数量足，水平高，稳定性强，责权明确，协同育人，有效履职。

4.5[管理评价]教育实践管理规范，能够对全过程实施质量监控，严格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具有教育实践标准，采取过程评价与成果考核评价相结合方式，对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反思能力进行科学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数量结构]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6: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80%、专科一般不低于4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担任师范生导师。幼儿园一线兼职教师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原则上为省市级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高级教师，能深度参与师范生培养工作。

5.2[素质能力]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突出的课堂教学、课程开发、信息技术应用等教育教学能力；治学严谨，跟踪学科前沿，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较强，有较丰富的学前教育研究成果。具有职前职后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实践经历]专业教师熟悉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每五年至少有一年幼儿园教育服务经历^[18]，能够指导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并有丰富的教学研究成果。

5.4[持续发展]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机制完善；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合理的教师评价制度，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高校和幼儿园“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健全、成效显著。

六、支持条件

6.1[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5%^{[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设施保障]教育教学设施完备。建有学前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保育实践、营养卫生实践、实验教学、教玩具设计与制作训练、教学技能训练、艺术技能训练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支撑专业教学改革与师范生学习方式转变。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顺畅，师范生使用便捷、充分。

6.3[资源保障]专业教学资源及数字化教学资源丰富，使用率高。教育类纸质图书充分满足师范生学习需要^[15]。建有幼儿园教学资源库和优秀幼儿园教育教学案例库，有国内外多种版本幼儿园教师教学资源，其中《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教学实习用幼儿园课程方案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1套。

七、质量保障

7.1[保障体系]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清晰明确、科学合理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内部监控]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机制并有效执行，运用信息技术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全程监控与常态化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外部评价]建立毕业生持续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学前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多元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持续改进]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的持续改进和提高，形成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

八、学生发展

8.1[生源质量]建立符合学前教育专业特点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乐教、适教的优秀生源。

8.2[学生需求]充分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鼓励跨院、跨校选修课程，为师范生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提供足够的空间。

8.3[成长指导]建立完善的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并取得实效。

8.4[学业监测]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对师范生在整个学习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跟踪与评估，鼓励师范生自我监测和自我评价，及时形成指导意见和改进策略，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就业质量]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75%，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8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社会声誉]毕业生社会声誉好，用人单位满意度高。

8.7[持续支持]对毕业生进行跟踪服务，了解毕业生专业发展需求，为毕业生提供持续学习的机会和平台。

注释

[1]教师教育课程学分

根据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制定。1学分相当于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进行课程学习18课时，并经考核合格。

[2]教育实践时间

根据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制定。教育实践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环节，教育实践一学期指18个教学周。

[3]实习生

实习生指参加教育实习的本专科生。

[4]教育实践基地

教育实践基地指学校与校外有关单位签署协议，为本专业人才培养提供服务的相对稳定的校外教育见习、实习场所。

[5]生师比

根据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相关内容制定。生师比=折合学生数/专业教师总数。其中，折合学生数=师范专业普通本、专科生数+教育硕士生数*1.5+教育博士生数*2+留学生数*3+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夜大（业余）学生数*0.3+函授生数*0.1；专业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外聘教师数*0.5。外聘教师指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基础教育及科研机构、企业、行业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以上。外聘教师按0.5系数折算后计入教师总数，且人数不超过专任教师数的25%。对于民办高校，自有教师及外聘教师中聘期二年（含）以上并满足学校规定教学工作量的教师按1:1计入专业教师，聘期一年至两年的外聘教师按0.5系数折算后计入本专业教师总数，聘期不足一年的不计入专业教师总数。

[6]专任教师

根据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相关内容制定，指学校本专业在职教职工中具有教师资格，专门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7]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教育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根据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相关内容制定。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本专业学科课程与教学论在职教师/本专业专任教师总数。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本专业教师教育课程在职教师/本专业专任教师总数。

[8]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根据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相关内容制定。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本专业专任教师数/本专业专任教师总数。

[9]具有硕博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根据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相关内容制定。具有硕博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本专业具有硕博学位的专任教师数/本专业专任教师总数。

[10]兼职教师

指来自教学一线的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

[11]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制定。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中学/小学/学前教育专业开展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持（302类），不包括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和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12]生均拨款总额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制定。生均拨款总额指中央和地方财政通过一般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校发展的经费，按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含中央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其中，专业本科生生均拨款总额指按专业本科生在校生人数折算的拨款总额。专业专科学历生均拨款总额指按专业专科学历在校生人数折算的拨款总额。

[13]学费收入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制定。学费收入指普通本科专业学费收入，即按照核准收费标准实际收取的本科专业学费总额。只统计学费，不含住宿费、教材费等其他收费。专科专业学费收入即按照核准收费标准实际收取的专科专业学费总额。

[14]教育实践经费

教育实践经费指用于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教育实践活动的经费总额，不含实验室列入固定资产的设备购置经费。

[15]教育类纸质图书

教育类纸质图书包括课程论、教学论、学科教学、教育科研、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的纸质图书。

[16]毕业生教师资格证通过率

毕业生教师资格证通过率=师范类毕业生通过教师资格证考试人数/师范类毕业生数。

[17]从事教育工作

指在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机构中从事与教育有关的教育教学、研究、管理工作，包括继续攻读研究生等学历深造。

[18]教育服务经历

指在中学/小学/幼儿园从事教学、管理、研究等工作。

[19]校外实践导师

指校外中小学、幼儿园中指导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教师。实习生数与校外实践导师比例=实习生数/校外实践导师数。

[20]幼儿园教育领域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规定，幼儿园的教育内容是全面的、启蒙性的，可以相对划分为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个领域。

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意见

教师〔2011〕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师范大学：

为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全面提高教师培养质量，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现就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和实施《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提出如下意见。

一、创新教师教育课程理念。教师教育课程在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培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是提高教师教育质量的关键环节。要围绕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教师的目标，坚持育人为本、实践取向、终身学习的理念，实施《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创新教师培养模式，强化实践环节，加强师德修养和教育教学能力训练，着力培养师范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二、优化教师教育课程结构。以“三个面向”为指导，构建体现先进教育思想、开放兼容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适应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遵循教师成长规律，科学设置师范教育类专业公共基础课程、学科专业课程和教师教育课程，学科理论与教育实践紧密结合，教育实践课程不少于一个学期。按照《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的学习领域、建议模块和学分要求，制订有针对性的幼儿园、小学和中学教师教育课程方案，保证新入职教师基本适应基础教育新课程的需要。

三、改革课程教学内容。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有机融入课程教材中，精选对培养优秀教师有重要价值的课程内容，将学科前沿知识、教育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充实到教学内容中，特别应及时吸收儿童研究、学习科学、心理科学、信息技术的新成果。要将优秀中小学教学案例作为教师教育课程的重要内容。加强信息技术课程建设，提升师范生信息素养和利用信息技术促进教学的能力。

四、开发优质课程资源。实施“教师教育国家精品课程建设计划”，通过科研立项、遴选评优和海外

引进等途径，构建丰富多彩、高质量的教师教育国家精品课程资源库。大力推广和使用“国家精品课程”，共享优质课程资源。

五、改进教学方法和手段。把教学改革作为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核心环节，使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精神落实到师范生培养过程中，全面提高新教师实施新课程的能力。在学科教学中，要注重培养师范生对学科知识的理解和学科思想的感悟。充分利用模拟课堂、现场教学、情境教学、案例分析等多样化的教学方

式，增强师范生学习兴趣，提高教学效率，着力提高师范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加强以信息技术为基础的现代教育技术开发和应用，将现代教育技术渗透、运用到教学中。

六、强化教育实践环节。加强师范生职业基本技能训练，加强教育见习，提供更多观摩名师讲课的机会。师范生到中小学和幼儿园教育实践不少于一个学期。支持建立一批教师教育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长期稳定的中小学和幼儿园教育实习基地。高校和中小学要选派工作责任心强、经验丰富的教师担任师范生实习指导教师。大力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农村中小学，引导和教育师范生树立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开展师范生实习支教和置换培训，服务农村教育。

七、加强教师养成教育。注重未来教师气质的培养，营造良好教育文化氛围，激发师范生的教育实践兴趣，树立长期从教、终身从教信念。邀请优秀中小学校长、教师对师范生言传身教，感受名师人生追求和教师职业精神。开展丰富多彩师范生素质培养和竞赛活动，重视塑造未来教师人格魅力。加强教师职业道德教育，将《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列为教师教育必修课程。

八、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采取有效措施，吸引和激励高水平教师承担教育类课程教学任务。支持高校教师积极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试验，担任教育类课程的教师要有中小学教育服务工作经历。聘任中小学和幼儿园名师为兼职教师，占教育类课程教学教师人数不少于20%。形成高校与中小学教师共同指导师范生的机制，实行双导师制。

九、建立课程管理和质量评估制度。开展师范教育类专业评估，确保教师培养质量。将师范生培养质量情况作为衡量有关高校办学水平的重要指标。要将师范生培养情况纳入高等学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年度统计和公布制度。加强教师教育课程和教材管理。

十、加强组织领导和条件保障。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积极支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工作。高校把教师教育课程教学改革和实施《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列入学校发展整体计划，集中精力，精心组织，抓紧抓好。要建立和完善强有力的师范生培养教学管理组织体系。加大教师教育经费投入力度，确保教师教育课程改革工作所需的各项经费。

附件：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二〇一一年十月八日

附件：

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

为落实教育规划纲要，深化教师教育改革，规范和引导教师教育课程与教学，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特制定《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

教师教育课程广义上包括教师教育机构为培养和培训幼儿园、小学和中学教师所开设的公共基础课程、学科专业课程和教育类课程。本课程标准专指教育类课程。

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体现国家对教师教育机构设置教师教育课程的基本要求，是制定教师教育课程方案、开发教材与课程资源、开展教学与评价，以及认定教师资格的重要依据。

一、基本理念

（一）育人为本

教师是幼儿、中小学学生发展的促进者，在研究和帮助学生健康成长的过程中实现专业发展。教师教育课程应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吸收研究新成果，体现社会进步对幼儿、中小学学生发展的新要求。教师教育课程应引导未来教师树立正确的儿童观、学生观、教师观与教育观，掌握必备的教育知识与能力，参与教育实践，丰富专业体验；引导未来教师因材施教，关心和帮助每个幼儿、中小学学生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二）实践取向

教师是反思性实践者，在研究自身经验和改进教育教学行为的过程中实现专业发展。教师教育课程应强化实践意识，关注现实问题，体现教育改革与发展对教师的新要求。教师教育课程应引导未来教师参与和研究基础教育改革，主动建构教育知识，发展实践能力；引导未来教师发现和解决实际问题，创新教育教学模式，形成个人的教学风格和实践智慧。

（三）终身学习

教师是终身学习者，在持续学习和不断完善自身素质的过程中实现专业发展。教师教育课程应实现职前教育与在职教育的一体化，增强适应性和开放性，体现学习型社会对个体的新要求。教师教育课程应引导未来教师树立正确的专业理想，掌握必备的知识与技能，养成独立思考和自主学习的习惯；引导教师加深专业理解，更新知识结构，形成终身学习和应对挑战的能力。

二、教师教育课程目标与课程设置

（一）幼儿园职前教师教育课程目标与课程设置

幼儿园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要帮助未来教师充分认识幼儿阶段的特性和价值，

理解“保教结合”的重要性，学会按幼儿的成长特点进行科学的保育和教育；理解幼儿的认知特点和学习方式，学会把教育寓于幼儿的生活和游戏中，创设适宜的教育环境，保护与发展幼儿探究、创造的兴趣，让幼儿在愉快的幼儿园生活中健康地成长。

1. 课程目标

目标领域	目标	基本要求
1 教育信念与责任	1.1 具有正确的儿童观和相应的行为	1.1.1 理解幼儿阶段在人生发展中的独特地位和价值，认识健康愉快的幼儿园生活对幼儿发展的意义。 1.1.2 尊重和维护幼儿的人格和权利，保护幼儿的好奇心和自信心。 1.1.3 尊重幼儿的个体差异，相信幼儿具有发展的潜力，乐于为幼儿创造发展的条件和机会。
	1.2 具有正确的教师观和相应的行为	1.2.1 理解教师是幼儿学习的引导者和支持者，相信教师工作的意义在于帮助幼儿健康成长。 1.2.2 了解幼儿园教师的职业特点和专业要求，自觉提高自身的科学与人文素养，形成终身学习的意愿。 1.2.3 了解教师的权利和责任，遵守教师职业道德。
	1.3 具有正确的教育观和相应的行为	1.3.1 理解教育对幼儿成长、教师自身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意义，相信教育充满了创造的乐趣，愿意从事幼儿教育事业。 1.3.2 了解幼儿教育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认同素质教育理念，理解并参与教育改革。 1.3.3 形成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对与幼儿教育相关的现象进行专业思考与判断。
2 教育知识与能力	2.1 具有理解幼儿的知识和能力	2.1.1 了解儿童发展的主要理论和儿童研究的最新成果。 2.1.2 了解儿童身心发展的一般规律和影响因素，熟悉幼儿年龄阶段特征和个体发展的差异性。 2.1.3 了解幼儿认知发展、学习方式的特点及影响因素，熟悉幼儿建构知识、获得技能的过程。 2.1.4 了解幼儿情感、社会性发展的特点，熟悉幼儿品德和行为习惯形成的过程和规律。 2.1.5 掌握观察、谈话、倾听、作品分析等基本方法，理解幼儿发展的需要。 2.1.6 了解幼儿期常见疾病、发展障碍、学习障碍的基础知识和应对方法。 2.1.7 了解我国教育的政策法规，熟悉关于儿童权利的内容以及维护儿童合法权益的途径。
	2.2 具有教育幼儿的知识和能力	2.2.1 了解我国幼儿园教育的目标和任务，熟悉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各领域的教育目标，学会以此指导自己的学习和实践。 2.2.2 了解幼儿教育的基本原理，理解整合各领域的内容、综合地实施教育活动的重要性，学会设计和实施幼儿教育活动。 2.2.3 了解幼儿的生活经验，学会利用实践机会，积累引导幼儿在游戏等活动中建构知识、发展创造力的经验。 2.2.4 掌握照顾幼儿健康地、安全地生活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2.2.5 了解教育评价的理论与技术，学会通过评价改进活动与促进幼儿发展。 2.2.6 了解与家庭、社区沟通的重要性，学会利用和开发周围的资源，创设有利于幼儿发展的环境。 2.2.7 掌握幼儿心理健康教育的基本知识，学会处理幼儿常见行为问题。 2.2.8 了解 0-3 岁保育教育的有关知识和婴儿保育教育的一般方法。 2.2.9 了解小学教育的有关知识和幼小衔接的一般方法。

目标领域	目标	基本要求
	2.3 具有发展自我的知识与能力	2.3.1 了解教师专业素养的核心内容，明确自身专业发展的重点。 2.3.2 了解教师专业发展的阶段与途径，熟悉教师专业发展规划的一般方法，学会理解与分享优秀教师的工作经验。 2.3.3 了解教师专业发展的影响因素，学会利用以课程学习为主的各种机会，积累发展经验。
3 教育实践与体验	3.1 具有观摩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1.1 结合相关课程学习，观摩幼儿的生活和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了解幼儿园教育的规范与过程，感受不同的教育风格。 3.1.2 深入幼儿园和班级，参与幼儿活动，获得与幼儿直接交往的体验。 3.1.3 了解幼儿园保教工作的特点和幼儿园各部门工作的职责和要求，感受幼儿教育实践的丰富性和复杂性。
	3.2 具有参与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2.1 了解实习班级幼儿的实际情况，在指导下设计教育活动方案，组织一日活动，获得对教育过程的真实感受。 3.2.2 参与各种教研活动，获得与幼儿园教师直接对话或交流的机会。 3.2.3 与家庭和社区合作，提高沟通能力，获得共同促进幼儿发展的实践经历与体验。 3.2.4 参与不同类型的幼教机构活动和幼儿教育实践活动。
	3.3 具有研究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3.1 在日常学习和实践过程中积累所学所思所想，形成问题意识和一定的解决问题的能力。 3.3.2 了解研究教育实践的一般方法，经历和体验制订计划、开展活动、完成报告、分享结果的过程。 3.3.3 参与各种类型的科研活动，获得科学地研究幼儿的经历与体验。

2. 课程设置

学习领域	建议模块	学分要求		
		三年制专科	五年制专科	四年制本科
1. 儿童发展与学习 2. 幼儿教育基础 3. 幼儿活动与指导 4. 幼儿园与家庭、社会 5. 职业道德与专业发展	儿童发展；幼儿认知与学习；特殊儿童发展与学习等。 教育发展史略；教育哲学；课程与教学理论；学前教育原理等。 幼儿游戏与指导；教育活动的设计与实施；幼儿健康教育与活动指导；幼儿语言教育与活动指导；幼儿社会教育与活动指导；幼儿科学教育与活动指导；幼儿艺术教育与活动指导；0-3岁婴儿的保育与教育；幼儿园教育环境创设；幼儿园教育评价；教育诊断与幼儿心理健康指导等。 幼儿园组织与管理；幼儿园班级管理；家庭与社区教育；教育资源的开发与利用；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等。 教师职业道德；教育研究方法；师幼互动方法与实践；教师专业发展；教师语言技能；音乐技能；舞蹈技能；美术技能；现代教育技术应用等。	最低必修学分 40 学分	最低必修学分 50 学分	最低必修学分 44 学分
6. 教育实践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等。	18 周	18 周	18 周
教师教育课程最低总学分数（含选修课程）		60 学分 +18 周	72 学分 +18 周	64 学分 +18 周
说明： (1) 1 学分相当于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进行课程学习 18 课时，并经考核合格。 (2) 学习领域是每个学习者都必修的；建议模块供教师教育机构或学习者选择或组合，可以是必修也可以是选修；每个学习领域或模块的学分数由教师教育机构按相关规定自主确定。				

（二）小学职前教师教育课程目标与课程设置

小学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要引导未来教师理解小学生成长的特点与差异，学会创设富有支持性和挑战性的学习环境，满足他们的表现欲和求知欲；理解小学生的生活经验和现场资源的重要意义，学会设计和组织适宜的活动，指导和帮助他们自主、合作与探究学习，形成良好的学习习惯；理解交往对小学生发展的价值和独特性，学会组织各种集体和伙伴活动，让他们在有意义的学校生活中快乐成长。

1. 课程目标

目标领域	目标	基本要求
1 教育信念与责任	1.1 具有正确的学生观和相应的行为	1.1.1 理解小学阶段在人生发展中的独特地位和价值，认识生动活泼的小学生活对小学生发展的意义。 1.1.2 尊重学生学习和发展的权利，保护学生的学习兴趣和自信心。 1.1.3 尊重学生的个体差异，相信学生具有发展的潜力，乐于为学生创造发展的条件和机会。
	1.2 具有正确的教师观和相应的行为	1.2.1 理解教师是学生学习的促进者，相信教师工作的意义在于创造条件帮助学生快乐成长。 1.2.2 了解小学教师的职业特点和专业要求，自觉提高自身的科学和人文素养，形成终身学习的意愿。 1.2.3 了解教师的权利和责任，遵守教师职业道德。
	1.3 具有正确的教育观和相应的行为	1.3.1 理解教育对学生成长、教师专业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意义，相信教育充满了创造的乐趣，愿意从事小学教育事业。 1.3.2 了解学校教育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认同素质教育理念，理解并参与教育改革。 1.3.3 形成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对与学校教育相关的现象进行专业思考与判断。
2 教育知识与能力	2.1 具有理解学生的知识与能力	2.1.1 了解儿童发展的主要理论和儿童研究的最新成果。 2.1.2 了解儿童身心发展的一般规律和影响因素，熟悉小学生年龄特征和个体发展的差异性。 2.1.3 了解小学生的认知发展、学习方式的特点及影响因素，熟悉小学生建构知识、获得技能的过程。 2.1.4 了解小学生品德和行为习惯形成的过程，了解小学生的交往特点，理解同伴交往对小学生发展的影响。 2.1.5 掌握观察、谈话、倾听、作品分析等方法，理解小学生学习和发展的需要。 2.1.6 了解我国教育的政策法规，熟悉关于儿童权利的内容以及维护儿童合法权益的途径。
	2.2 具有教育学生的知识与能力	2.2.1 了解小学教育的培养目标，熟悉至少两门学科的课程标准，学会依据课程标准制定教学目标或活动目标。 2.2.2 熟悉至少两门学科的教学内容与方法，学会联系小学生的生活经验组织教学活动，将教学内容转化为对小学生有意义的学习活动。 2.2.3 了解学科整合在小学教育中的价值，了解与小学生学习内容相关的各种课程资源，学会设计综合性主题活动，创造跨学科的学习机会。 2.2.4 了解课堂组织与管理的知识，学会创设支持性与挑战性的学习环境，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2.2.5 了解课堂评价的理论与技术，学会通过评价改进教学与促进学生学习。 2.2.6 了解课程开发的知識，学会开发校本课程，设计、实施和指导简单的课外、校外活动。 2.2.7 了解班队管理的基本方法，学会引导小学生进行自我管理和形成集体观念。

目标领域	目标	基本要求
		2.2.8 了解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基本知识，学会诊断和解决小学生常见学习问题和行为问题。 2.2.9 掌握教师所必需的语言技能、沟通与合作技能、运用现代教育技术的技能。
	2.3 具有发展自我的知识与能力	2.3.1 了解教师专业素养的核心内容，明确自身专业发展的重点。 2.3.2 了解教师专业发展的阶段与途径，熟悉教师专业发展规划的一般方法，学会理解与分享优秀教师的工作经验。 2.3.3 了解教师专业发展的影响因素，学会利用以课程学习为主的各种机会积累发展经验。
3 教育实践与体验	3.1 具有观摩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1.1 结合相关课程学习，观摩小学课堂教学，了解课堂教学的规范与过程。 3.1.2 深入班级，了解小学生群体活动的状况以及小学班级管理、班队活动的内容和要求，获得与小学生直接交往的体验。 3.1.3 密切联系小学，了解小学的教育与管理实践，获得对小学工作内容和运作过程的感性认识。
	3.2 具有参与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2.1 在有指导的情况下，根据小学生的特点和教学目标设计与实施教学方案，经历1-2门课程的教学活动。 3.2.2 在有指导的情况下，参与指导学习、管理班级和组织班队活动，获得与家庭、社区联系的经历。 3.2.3 参与各种教研活动，获得与其他教师直接对话或交流的机会。
	3.3 具有研究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3.1 在日常学习和实践过程中积累所学所思所想，形成问题意识和一定的解决问题能力。 3.3.2 了解研究教育实践的一般方法，经历和体验制订计划、开展活动、完成报告、分享结果的过程。 3.3.3 参与各种类型的科研活动，获得科学地研究学生的经历与体验。

2. 课程设置

学习领域	建议模块	学分要求		
		三年制专科	五年制专科	四年制本科
1. 儿童发展与学习 2. 小学教育基础 3. 小学学科教育与活动指导 4. 心理健康与道德教育 5. 职业道德与专业发展	儿童发展；小学生认知与学习等。 教育哲学；课程设计与评价；有效教学；学校教育发展；班级管理；学校组织与管理；教育政策法规等。 小学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小学学科教学设计；小学跨学科教育；小学综合实践活动等。 小学生心理辅导；小学生品德发展与道德教育等。 教师职业道德；教育研究方法；教师专业发展；现代教育技术应用；教师语言；书写技能等。	最低必修 学分 20 学分	最低必修 学分 26 学分	最低必修 学分 24 学分
6. 教育实践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	18 周	18 周	18 周
教师教育课程最低总学分数（含选修课程）		28 学分 +18 周	35 学分 +18 周	32 学分 +18 周
说明： (1) 1 学分相当于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进行课程学习 18 课时，并经考核合格。 (2) 学习领域是每个学习者都必修的；建议模块供教师教育机构或学习者选择或组合，可以是必修也可以是选修；每个学习领域或模块的学分数由教师教育机构按相关规定自主确定。				

（三）中学职前教师教育课程目标与课程设置

中学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要引导未来教师理解青春期的特点及其对中学生生活的影响，学习指导他们安全度过青春期；理解中学生的认知特点与学习方式，学会创建学习环境，鼓励独立思考，指导他们用多种方式探究学科知识；理解中学生的人格与文化特点，学会尊重他们的自我意识，指导他们规划自己的人生，在多样化的活动中发展社会实践能力。

1. 课程目标

目标领域	目标	基本要求
1 教育信念与责任	1.1 具有正确的学生观和相应的行为	1.1.1 理解中学阶段在人生发展中的独特地位和价值，认识积极主动的中学生活对中学生发展的意义。 1.1.2 尊重学生的学习和发展的权利，保护学生的学习自主性、独立性与选择性。 1.1.3 尊重学生的个体差异，相信学生具有发展的潜力，乐于为学生创造发展的条件和机会。
	1.2 具有正确的教师观和相应的行为	1.2.1 理解教师是学生学习的促进者，相信教师工作的意义在于创造条件帮助学生自主发展。 1.2.2 了解中学教师的职业特点和专业要求，自觉提高自身的科学与人文素养，形成终身学习的意愿。 1.2.3 了解教师的权利与责任，遵守教师职业道德。
	1.3 具有正确的教育观和相应的行为	1.3.1 理解教育对学生成长、教师自身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意义，相信教育充满了创造的乐趣，愿意从事中学教育事业。 1.3.2 了解人类教育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认同素质教育理念，理解并参与教育改革。 1.3.3 形成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对与学校教育相关的现象进行专业思考与判断。
2 教育知识与能力	2.1 具有理解学生的知识与技能	2.1.1 了解儿童发展的主要理论和最新研究成果。 2.1.2 了解儿童身心发展的一般规律和影响因素，熟悉中学生年龄特征和个体发展的差异性。 2.1.3 了解中学生的认知发展、学习方式的特点及影响因素，熟悉中学生建构知识和获得技能的过程。 2.1.4 了解中学生品德和行为习惯形成的过程，了解中学生交往的特点，理解同伴交往对中学生发展的影响。 2.1.5 掌握观察、谈话、倾听、作品分析等方法，理解中学生学习和发展的需要。 2.1.6 了解我国教育的政策法规，熟悉关于儿童权利的内容以及维护儿童合法权益的途径。
	2.2 具有教育学生的知识和能力	2.2.1 了解中学教育的培养目标，熟悉任教学科的课程标准，学会依据课程标准制定教学目标或活动目标。 2.2.2 熟悉任教学科的教学内容和方法，学会联系并运用中学生生活经验和相关课程资源，设计教育活动，创设促进中学生学习的课堂环境。 2.2.3 了解课堂评价的理论与技术，学会通过评价改进教学与促进学生学习。 2.2.4 了解活动课程开发的知识，学会开发校本课程，设计与指导课外、校外活动。 2.2.5 了解班级管理的基本方法，学会引导中学生进行自我管理和形成集体观念。 2.2.6 了解中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基本知识，学会处理中学生特别是青春期常见的心理和行为问题。 2.2.7 掌握教师所必需的语言技能、沟通与合作技能、运用现代教育技术的技能。

目标领域	目标	基本要求
	2.3 具有发展自我的知识与能力	2.3.1 了解教师专业素养的核心内容，明确自身专业发展的重点。 2.3.2 了解教师专业发展的阶段与途径，熟悉教师专业发展规划的一般方法，学会理解和分享优秀教师的成长经验。 2.3.3 了解教师专业发展的影响因素，学会利用以课程学习为主的各种机会积累发展的经验。
3 教育实践与体验	3.1 具有观摩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1.1 观摩中学课堂教学，了解中学课堂教学的规范与过程，感受不同的教学风格。 3.1.2 深入班级或其他学生组织，了解中学班级管理的内容和要求，获得与学生直接交往的体验。 3.1.3 深入中学，了解中学的组织结构与运作机制。
	3.2 具有参与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2.1 在有指导的情况下，根据学生的特点，设计与实施教学方案，获得对学科教学的真实感受和初步经验。 3.2.2 在有指导的情况下，参与指导学习、管理班级和组织活动，获得与家庭、社区联系的经历。 3.2.3 参与各种教研活动，获得与其他教师直接对话或交流的机会。
	3.3 具有研究教育实践的经历与体验	3.3.1 在日常学习和实践过程中积累所学所思所想，形成问题意识和一定的解决问题的能力。 3.3.2 了解研究教育实践的一般方法，经历和体验制订计划、开展活动、完成报告、分享结果的过程。 3.3.3 参与各种类型的科研活动，获得科学地研究学生的经历与体验。

2. 课程设置

学习领域	建议模块	学分要求	
		三年制 专科	四年制 本科
1. 儿童发展与学习 2. 中学教育基础 3. 中学学科教育与活动指导 4. 心理健康与道德教育 5. 职业道德与专业发展	儿童发展；中学生认知与学习等。 教育哲学；课程设计与评价；有效教学；学校教育发展；班级管理。 中学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中学学科教学设计；中学综合实践活动等。 中学生心理辅导；中学生品德发展与道德教育等。 教师职业道德；教师专业发展；教育研究方法；教师语言；现代教育技术应用等。	最低必修学分 8 学分	最低必修学分 10 学分
6. 教育实践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	18 周	18 周
教师教育课程最低总学分数（含选修课程）		12 学分 +18 周	14 学分 +18 周
说明： (1) 1 学分相当于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进行课程学习 18 课时，并经考核合格。 (2) 学习领域是每个学习者都必修的；建议模块供教师教育机构或学习者选择或组合，可以是必修也可以是选修；每个学习领域或模块的学分数由教师教育机构按相关规定自主确定。			

（四）在职教师教育课程设置框架建议

在职教师教育课程分为学历教育课程与非学历教育课程。学历教育课程方案的制定要以本标准为依据，考虑教师教育机构自身的培养目标、学习者的性

质和特点，并参照在职教师教育课程设置框架；非学历教育课程方案的制定要针对教师在不同发展阶段的特殊需求，参照在职教师教育课程设置框架，提供灵活多样、新颖实用、针对性强的课程，确保教师持续而有效的专业学习。

在职教师教育课程要满足教师专业发展的多样化需求，充分利用教师自身的经验与优势，进一步深化和发展职前教师教育的课程目标，引导教师加深专业理解、解决实际问题、提升自身经验，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课程功能指向	主题/模块举例
加深专业理解	当代教育思潮、教师专业伦理、学科教育新进展、儿童研究新进展、学习科学新进展等；也可以选择哲学、人文、科技等研究领域的一些相关专题。
解决实际问题	学科教学专题研究、特殊儿童教育、青少年发展问题研究、学校课程领导、校（园）本课程开发、综合实践活动设计与指导、档案袋评价、学生综合素质评定、教学诊断、课堂评价、课堂观察、学业成就评价、信息技术与课程的整合、校（园）本教学研究制度建设等。
提升自身经验	教师专业发展专题研究、教育经验研究、反思性教学、教育行动研究、教育案例研究、教育叙事等。

三、实施建议

（一）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根据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需要，加强对教师教育课程的领导和管理，提供相应的政策支持和制度保障，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做好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实施工作。依据课程标准，加强教师教育质量的评估和监管，确保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培养质量。

（二）教师教育机构要依据课程标准，制定幼儿园、小学、中学教师教育课程方案，科学安排公共基础课程、学科专业课程和教师教育课程的结构比例。根据学习领域、建议模块以及学分要求，确立相应的课程结构，提出课程实施办法，制定配套的保障措施。建立课程自我评估制度，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不断完善课程方案。

强化教育实践环节，完善教育实践课程管理，确保教育实践课程的时间和质量。大力推进课程改革，创新教师培养模式，探索建立高校、地方政府、中小学合作培养师范生的新机制。

（三）教师教育机构要研究在职教师学习的特殊性，提供有针对性的在职教师教育课程，满足不同学习者的发展需求。在职教师教育课程要反映相关研究领域的新进展，联系教育实际，尊重和吸纳学习者自身的实践经验，解决实际问题，增强在职教师教育课程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的通知

教师〔2022〕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党委宣传部、党委编办、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乡村振兴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党委宣传部、党委编办、发展改革委、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乡村振兴局，部属师范大学：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要求，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加强高水平教师教育体系建设，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中小学教师队伍，着力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现将《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落实。

教育部 中央宣传部 中央编办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2022年4月2日

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

高质量教师是高质量教育发展的中坚力量。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着力推动教师教育振兴发展，努力造就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中小学（含幼儿园、特殊教育，下同）教师队伍，为加快实现基础教育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师资保障，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来抓，加快构建教师思想政治建设、师德师风建设、业务能力建设相互促进的教师队伍建设新格局。遵循教师成长发展规律，以高素质教师人才培养为引领，以高水平教师教育体系建设为支撑，以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师风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为重点，筑基提质、补短扶弱、做优建强、全面提高教师培养培训质量，整体提升中小学教师队伍教书育人能力素质，促进教师数量、素质、结构协调发展，为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奠定坚实的师资基础。

（二）基本原则

——坚持师德为先。把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放在首要位置，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加强中小学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提高教师的政治意识、政治能力，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突出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推动教师以德施教、以德立身。

——坚持质量为重。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强高质量教师队伍建设，推动地方政府、学校、社会各方深度参与教师教育，强化师范院校在教师教育体系中的主体地位，推进职前培养和职后培训一体化，创新师范生教育实践和教师专业发展机制模式，提升教师培养培训质量。

——坚持突出重点。按照乡村振兴重大战略部署和振兴教师教育有关要求，立足重点区域和人才紧缺需求，适应区域、学段、学科等发展需要，加强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等，加大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师范院校、教师发展机构建设和高素质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增加紧缺薄弱领域师资培养供给。

——坚持强化保障。中央带动、分级实施，鼓励支持各地创新教师编制、职称、考核评价、待遇保障等方面举措，深化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综合改革，提高

教师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水平，统筹规划、以点带面、辐射引领、整体发展，形成综合保障体系。

（三）目标任务

到 2025 年，建成一批国家师范教育基地，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经验，培养一批硕士层次中小学教师和教育领军人才。完善部属师范大学示范、地方师范院校为主体的农村教师培养支持服务体系，为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定向培养一批优秀中小学教师。师范生生源质量稳步提高，欠发达地区中小学教师紧缺情况逐渐缓解，教师培训实现专业化、标准化，教师发展保障有力，教师队伍管理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到 2035 年，适应教育现代化和建成教育强国要求，构建开放、协同、联动的高水平教师教育体系，建立完善的教师专业发展机制，形成招生、培养、就业、发展一体化的教师人才造就模式，教师数量和质量基本满足基础教育发展需求，教师队伍区域分布、学段分布、学历水平、学缘结构、年龄结构趋于合理，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修养、教育教学能力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建设显著加强，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教育教学水平明显提升，尊师重教蔚然成风。

二、具体措施

（一）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全面加强中小学教师思想政治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教师培养培训课程，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首要必修课程，开展常态化的学习教育，引导广大教师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四个相统一”，争做“四有”好老师，当好“四个引路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大力开展“四史”特别是党史学习教育，精选体现正确价值导向的优秀文学艺术、影视作品，组织和引导师范生、教师阅读观看，加强价值引领，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引导广大师范生、教师树立和坚持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强化师范毕业生思想政治考察，健全标准、程序，把好第一道关口。加强教师教育院校、中小学党组织、团组织建设，做好在优秀师范生、中小学教师中发展党员、团员工作。

（二）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推进师德培育涵养，将各类师德规范纳入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教师全员培训必修内容。创新师德教育方式，通过榜样引领、情景体验、实践教育、师生互动等形式，激发教师涵养师德的内生动力。将师德师风建设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在资格认定、教师招聘、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年度考核、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

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加大优秀教师典型表彰宣传力度。深入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幼儿园、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加大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力度，持续开展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通报。指导各地各校开展师德警示教育，德法并举，提高警示教育实效性。提升全体教师法治素养。推进实施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制度。推进师德师风基地建设，推动师德师风建设模式探索、方法创新，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三）建设国家师范教育基地。重点支持建设一批国家师范教育基地，构建师范院校为主体、高水平综合大学参与、教师发展机构为纽带、优质中小学为实践基地的开放、协同、联动的现代教师教育体系。基地建设重在加强师范生专业能力发展中心建设和师范专业建设，深化教师教育改革，推进教师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加大在教育硕士、教育博士授予单位及授权点方面对师范院校的引导支持力度，支持高水平综合大学开展教师教育，推动师范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四）开展国家教师队伍建设的改革试点。鼓励支持地方政府统筹，相关部门密切配合，高校、教师发展机构、中小学等协同，开展区域教师队伍建设的改革试点，内容包括师范生培养、教师专业发展、教师人事管理制度改革、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等。总结推广试点经验，加快构建现代教师队伍治理体系，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五）建立教师教育协同创新平台。鼓励支持高水平师范院校建立教师教育协同创新平台，推动优质课程资源共享、学科建设经验分享、教育科研课题共同研究，整体提升我国教师教育的办学水平。充分发挥部属师范大学的引领示范作用，建立部属师范大学和地方师范院校师范人才培养协同机制，支持区域内相关院校在教育科学研究、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和师范人才培养和基础教育服务等领域开展合作。依托部属师范大学等高水平师范院校，为地方师范院校定向培养博士层次教师教育师资。支持部分办学历史悠久、质量优质、效益明显、地方发展急需的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升格为普通本科高校。

（六）实施高素质教师人才培育计划。持续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推动本科和教育硕士研究生阶段整体设计、分段考核、连续培养的一体化卓越中学教师培养模式改革，推进高素质复合型硕士层次高中教师培养试点。推进部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生攻读教育硕士工作，加强履约管理。继续实施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扩大教育硕士、教育博士招生计划。适应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遵循教师成长规律，改革师范院校课程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手段，强化教育实践环节，提高师范生培养质量。实施新周期名师名校长领航计划，培养造就一批引

领教育改革发展、辐射带动区域教师素质能力提升的教育家。搭建教师培训与学历教育衔接的“立交桥”。支持在职教师学习深造，提升学历。

（七）实施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支持部属师范大学和水平地方师范院校，根据各地需求，每年为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定向培养一批高素质教师，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推进各地进一步加大县域普通高中和乡村学校教师补充力度。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以下简称优师计划）提前批次录取，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免除学费，免缴住宿费，并补助生活费，毕业后到定向就业县中小学履约任教不少于6年，由定向就业县人民政府按定向培养计划统筹落实就业工作，确保岗位和待遇保障。鼓励支持履约任教的优师计划师范生职后专业发展，建立跟踪指导机制，持续提升教书育人本领。

（八）深化精准培训改革。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理念、要求和教育教学方法变革，以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农村教师校长培训为重点，充分发挥名师名校长辐射带动作用，实施五年一周期的“国培计划”，示范引领各地教师全员培训开展。发挥国家教师发展协同创新实验基地建设的示范作用，通过建立标准、项目拉动、转型改制等举措，推动各地构建完善省域内教师发展机构体系，建强县级教师发展机构及培训者、教研员队伍。优化培训内容、打造高水平课程资源，建立完善自主选学机制和精准帮扶机制，创新线上线下混合式研修模式，提升中小学教师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科学素养。

（九）改进师范院校评价。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明确师范院校教育教学评估和相关学科评估基本要求，探索建立符合教师教育规律的师范类“双一流”建设评价机制，切实推动师范院校把办好师范教育作为第一职责，将培养合格教师作为主要考核指标，推动师范专业特色发展、追求卓越。

（十）进一步完善教师资格制度。严把教师入口关，全面推开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改革。教师必须取得相应教师资格，持教师资格证上岗任教。推进师范生免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认定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以下简称免试认定改革），开展教师教育院校师范类专业办学质量审核。继续做好教育类研究生、公费师范生和优师计划师范生免试认定改革工作，教师教育院校对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进行考核。严格教师资格申请人普通话水平要求，提高新任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水平。

（十一）优化义务教育教师资源配置。深入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加大音体美、劳动教育、信息技术、心理健康教育等紧缺学科教师补充力度，重点加强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发挥优秀教师、校长的辐射带动作用，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整体提升学校育人能力。完善交流轮岗激励机制，将到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1年以上作为申报高

级职称的必要条件，3年以上作为选任中小学校长的优先条件。城镇教师校长在乡村交流轮岗期间，按规定享受乡村教师相关补助政策。实施银龄讲学计划，鼓励支持乐于奉献、身体健康的退休优秀校长教师到乡村和基层学校支教讲学。加强乡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支持地方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大保障性住房供应力度，解决教师队伍住房困难问题。

（十二）优化教职工编制配置。切实落实关于进一步挖潜创新加强中小学教职工管理有关政策精神，在总量内盘活用好现有事业编制资源，按照标准及时核定教职工编制，优先满足中小学教育发展需要。各地要坚持创新管理，综合需求变化情况，加强人员和编制的动态调整，不断提高使用效益。结合实际合理核定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配足配齐幼儿园教职工。

（十三）深化教师职称改革，完善岗位管理制度。充分考虑不同地域、不同学段、不同学科的特点和要求，进一步完善教师职称评价标准，实行分类评价。对长期在乡村学校工作的中小学教师，职称评聘可按规定“定向评价、定向使用”，中高级岗位实行总量控制、比例单列，不受各地岗位结构比例限制。出台完善中小学岗位设置管理的指导意见，适当提高中、高级岗位结构比例。进一步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具备条件的学校在岗位结构比例范围内依据标准自主评聘中、初级职称和岗位，按照管理权限推荐或聘用高级职称和岗位，鼓励地方进一步探索具备条件的学校在岗位结构比例范围内自主评聘高级职称和岗位。

（十四）加强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加大经费保障力度，切实解决拖欠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和欠缴社会保险费、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等问题，全面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要求，落实好公办幼儿园教师工资待遇政策，确保及时足额发放，民办幼儿园参照公办幼儿园合理确定教师工资收入水平。提高教龄津贴标准。各地绩效工资核定要向乡村小规模学校、艰苦边远地区学校等倾斜，要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一线教师、从事特殊教育随班就读工作的教师倾斜。各地要继续落实好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着力提高乡村教师地位待遇，形成“学校越边远、条件越艰苦、从教时间越长、教师待遇越高”的格局。

（十五）推进教师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师范生管理信息系统，加快完善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和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提升管理服务支撑功能。完善国家教师管理服务信息化平台，精准到人，为教师队伍建设提供信息化决策和便捷化服务支撑。加强信息系统安全防护，确保教师信息安全。深入实施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行动，探索人工智能助推教师管理优化、教师教育改革、教育教学方法创新、教育精准帮扶的新路径和新模式，总结试点经验，提炼创新模式，逐步在全国推广使用，进一步挖掘和发挥教师在人工智能与教育融合中的作用。

三、实施保障

（一）组织保障。建立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工作协调制度，推动发挥地方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各地及有关高校要建立强师工作专班，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切实加强协调。要加强宣传引导，深入细致地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各级教育督导部门要将实施情况纳入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内容，加强督导检查并强化督导结果运用。

（二）政策保障。各地要满腔热情关心教师，完善教师评价制度和标准，制订出台当地教师激励支持政策，推进中小学教师减负，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要将依法依规落实教师待遇保障作为底线要求，支持服务教师专业发展和终身成长，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到位，真正取得实效。

（三）经费保障。中央和地方共同支持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实施。各地要优化支出结构，将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加大对师范院校支持力度，适时提高师范专业生均拨款标准，重点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提高教师待遇保障。严格落实经费监管制度，规范经费使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优师计划 师范生培养工作的通知

教师厅函〔2022〕2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师范大学：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2022年教师节给北京师范大学“优师计划”师范生的回信精神，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的通知》（教师〔2022〕6号）和《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的通知》（教师〔2021〕4号），在师范生培养共性要求基础上，切实做好“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工作，为国家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造就一批“四有”好老师，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厚植扎根基层教育报国情怀

强化“优师计划”师范生对国情、省情和乡土文化的了解，进一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师德养成教育，建强乡村教育社会实践基地，开展返乡社会实践活动，注重优秀乡村教师等的榜样引领，帮助“优师计划”师范生坚定从教初心，到欠发达地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做新时代文明乡风的塑造者，振兴乡村教育的“大先生”。

二、锻造传道授业解惑过硬本领

（一）夯实专业知识基础。增设乡村振兴相关课程，帮助“优师计划”师范生理解乡村振兴教育、实现乡村振兴对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意义。强化学科（领域）基础知识教学，注重跨学科（领域）教学能力培养，根据定向地区需要，加强一专多能师范生培养。设置乡土教育专题课程，引导“优师计划”师范生阅读乡村教育经典著作，了解乡土中国与乡村教育，以及欠发达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现状，掌握乡村教育理论与方法。

（二）提升教书育人能力。引导“优师计划”师范生学为人师、行为世范，信守履约任教承诺。聚焦缩小城乡数字鸿沟，重点提升“优师计划”师范生信息化教育教学能力，深化人工智能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通过“双师”教学等推动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强化“优师计划”师范生从教的适应力，能积极开发利用乡土教育资源，因地制宜灵活创设育人环境，组织各类校内外教育活动。引导“优师计划”师范生基于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研究欠发达地区教育质量提升的路径、方法，结合从教所需制订学习计划，终身学习，不断提升。

（三）强化教育实践环节。实行覆盖城乡两种教学环境的“双实践”制度：以县域以上优质中小学校教育实践为主，着重体验学习先进教育教学理念与方法，

同时安排一定学时到欠发达地区薄弱中小学校，了解乡村教育现状、特点与规律。注重开发优质教育实践资源，丰富教育实践形式。

三、优化过程管理激发学习动能

（一）加强个性化指导。由学校领导牵头成立领导小组，整合优质资源支持“优师计划”培养。选聘优秀教师专门负责“优师计划”师范生管理与指导，加强教育教学组织和思想引领。实施学业质量常态监测，建立“优师计划”师范生成长发展电子档案，加强个性化学业帮扶指导。发挥学校优秀教师的育人引领作用，实施朋辈导学等学业互助与辅导制度，探索书院制育人模式。

（二）创新激励机制。支持“优师计划”师范生辅修其他专业或其他专业核心课程模块（微专业）。鼓励高校面向“优师计划”师范生开设高阶性、有挑战度的荣誉课程，设置教学研究课题，举办教学技能竞赛，遴选优秀“优师计划”师范生参与合作培养项目，赴境内外高水平大学访学交流等。积极选树优秀“优师计划”师范生典型，鼓励高校设立专项奖学金等予以奖励。

四、深化协同机制支持终身发展

（一）推进“四位一体”协同。健全高校与地方政府、中小学、教师发展机构“四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强化培养供需对接，整合职前职后教师教育资源，共建教育实践基地，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二）支持跨校跨界合作。鼓励师范院校合作成立培养联盟，推动优质资源、实践基地共建共享，组织“优师计划”师范生交流学习。支持师范院校与理工科院校、科研院所、科普教育基地等合作，加强科学教育、工程教育教师培养；与相关产业园区及企业等合作，加强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养。

（三）跟踪支持职后发展。高校要与地方共同建立“优师计划”毕业生职后发展档案，一人一档持续跟踪。定期调研不同发展阶段的“优师计划”毕业生能力提升需求，建设并开放针对性课程资源，组织校友专业发展活动，合作开展课题研究等。地方要优先选派“优师计划”毕业生参加各级培训，并选聘“优师计划”毕业生专业发展导师。鼓励依托在线平台建立毕业生职后发展专区，支持协同教研、交流研讨。

五、健全支持保障体系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将“优师计划”培养作为高校教育教学评价重要内容，定期征集优秀工作案例，及时推广经验。加强“优师计划”教学资源建设，引导开发特色课程，建设教学案例库。积极发掘“优师计划”毕业生从教典型，加强宣传，争取社会支持等予以奖励，鼓励支持毕业生长期从教、终身从教。

附件：“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方案特色内容指南

教育部办公厅

2022年9月22日

附件

“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方案特色内容指南

培养方案是人才培养的依据，课程体系是人才培养的载体。为做好“优师计划”培养工作，切实提高培养质量，相关院校要结合“优师计划”师范生的群体特征和发展需求，基于师范生培养方案共性要求，在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结构与内容等方面作出有针对性的特色化安排。

一、培养目标

培养目标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体现国家要求、地方需要和学校定位。要基于需求调研加强论证，突出扎根中西部欠发达地区爱生乐教的教育情怀、宽厚扎实的知识基础、全面综合的育人能力等核心专业素养。

二、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要体现培养目标的定位与要求，并在培养过程中分解落实。围绕师德践行、教学实践、综合育人、自主发展等方面，结合中西部欠发达地区校情、学情及教学实际，突出德育为先，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重点要求“优师计划”师范生具备扎实的专业（领域）知识基础和突出的现代化教育教学能力，能够因地制宜开展教育教学、组织管理班级、进行家校沟通，主动进行教学反思、研究实践问题并不断改进。

三、课程结构与特色内容

在合理设置通识教育、专业（领域）教育、教师教育（含教育实践）课程结构的基础上，围绕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结合中西部欠发达地区教育实际，重点体现以下特色课程内容。

模块	特色内容建议	特色内容学时建议
通识教育	增设乡村振兴相关课程,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乡村振兴相关政策解读等。强化榜样引领,特别是全国教书育人楷模、优秀特岗教师等的先进事迹,优秀校友前辈教书育人案例等	不少于 16 学时
专业(领域)教育	结合专业(领域)特点,丰富特色专业(领域)教育内容,设置跨学科(领域)课程	自定
教师教育 (含教育实践)	增设乡土教育专题课程,包括乡土中国与乡村教育,乡村教育理论、策略与方法,定向培养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乡村儿童青少年心理,乡村教师领导力提升等	不少于 16 学时
	组织城乡“双实践”:包括优质中小学校教育教学观摩与实践,以及欠发达地区教育调研与实践等	不少于 18 周

**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印发《国家语言文字工作
委员会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管理办法
(2018年修订)》的通知**

教语信〔201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语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语委，相关省、自治区民委（民语委），国家语委成员单位：

2015年3月，教育部、国家语委印发了《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2018年，国家语委根据工作需要，以及新修订并于2018年1月1日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内容要求，对2015年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完善。现将修订后的《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2015年发布的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教 育 部

国家语委

2018年10月24日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语言文字 规范标准管理办法

(2018 年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语言文字规范标准主要是由教育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语委)发布的语言文字规范(GF)和教育部、国家语委组织起草并由国家标准主管部门发布的语言文字方面的国家标准(GB)。

第三条 教育部、国家语委为语言文字规范标准主管部门,负责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管理工作。

第四条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以下简称语信司)或由语信司委托的专业机构具体承担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的立项、研制、审定、实施等的组织协调工作。

第二章 规范标准的规划

第五条 国家语委制定发布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建设中长期规划,编制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的研制计划。此项工作应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为指导,面向国家和社会需要,以语言文字规范标准体系要求等为依据。

第六条 国家语委根据需要可委托全国语言文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语标委)和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机构承担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的立项建议、征求意见和组织鉴定等工作。

第七条 公民或相关组织均可提出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制定或修订的立项建议,提交受托专业机构。受托专业机构在汇总整理和调查研究基础上,提出规范标准研制计划报国家语委。其中拟作为国家标准的,经国家语委审核后报国家标准主管部门。

第三章 规范标准的研制

第八条 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的起草工作可由相关职能部门或单位组织研制组开展,报国家语委纳入规范标准研制计划,或由国家语委择优选择相应单位承

担。规范标准研制项目可纳入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鼓励个人、社会团体和企业等根据国家语委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相关规划开展或参与规范标准的研制。

第九条 组织研制单位和研制组对所研制规范标准的质量负责。组织研制单位和研制组应当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按照 GB/T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起草规范标准征求意见稿,并编写研制报告及有关文件。

第十条 研制组形成的规范标准征求意见稿、研制报告及有关文件,由组织研制单位或语标委等受托专业机构发送相关部门和有关专家征求意见。征求意见期限不少于30天。研制组对征集的意见进行归纳整理、分析研究并妥善处理后再形成规范标准鉴定稿、研制报告、意见汇总处理表等有关文件。

第十一条 规范标准研制项目的科研鉴定通常采用会议形式。专家鉴定会由组织研制单位或语标委等受托专业机构负责组织进行,鉴定会组成员应是项目涉及领域代表性、权威性专家,且与研制单位无直接利害关系。

第十二条 规范标准经专家鉴定会鉴定通过后,组织研制单位及研制组根据鉴定会意见修改完善形成规范标准送审稿,提交国家语委审定。鉴定未通过的,退回研制组修改完善。

第四章 规范标准的审定

第十三条 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审定委员会(以下简称审委会)由国家语委负责组建,负责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的审定和维护性复审工作。审委会委员由专家和语言文字工作行政管理人员组成,主任委员由国家语委主任担任。审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审委会的日常工作。

第十四条 审委会办公室对送审材料初审并报审委会主任委员同意后,提交审委会进行审定。组织研制单位及研制组应向审委会提交下列送审材料:对规范标准进行审定的申请报告、规范标准送审稿、研制报告、意见汇总处理表、专家鉴定意见及鉴定专家签名表等。申请报告应包括对文本编写质量、试用情况、发布后推进实施计划等的说明。

第十五条 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审定原则上采用会议形式。内容相对单一、分歧意见较小的规范标准也可采用函审形式。

第十六条 采用会议形式审定时,审委会到会委员须超过全体委员的1/2。如有特殊需要,审委会可聘请若干名相关领域的专家作为临时委员参加。审定会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须有超过出席会议委员(含临时委员)的2/3同意方为通过。投票情况应书面记录在案,作为审定意见的附件。

采用函审形式审定时，回函数须占发函总数的 1/2 以上，且同意者须超过回函总数的 2/3 方为通过。审委会办公室对函审意见进行汇总整理，填写函审结论表，报审委会主任委员审签。

第十七条 采用会议形式审定时，审委会办公室至少于会前 10 天将会议通知和送审材料送达审委会委员。

采用函审形式审定时，寄送材料与会议审定方式相同，并附函审单，函审期限为 20 天。

第十八条 规范标准送审稿审定通过后，组织研制单位和研制组根据审委会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并形成规范标准报批稿提交国家语委审核发布或推荐试行。审定未通过的，退回组织研制单位和研制组修改完善，或另择研制组重新研制。

第十九条 未在国家语委立项的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研究成果，经组织研制单位或语标委组织专家鉴定通过，也可按相关程序向国家语委申请审定发布。

第五章 规范标准的审批、发布

第二十条 语言文字规范由国家语委主任签发，由教育部、国家语委发布。国家语委与其他部门共同参与研制的规范标准可采用联合发布方式。

第二十一条 国家语委组织起草的国家标准，经国家语委主任批准后按相关规定报国家标准主管部门审批，提出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发布的建议。

第二十二条 语言文字规范的发布时间为国家语委主任签发时间，实施时间至少要晚于发布时间 3 个月。语言文字规范的实施根据实际情况可采用试行方式。

国家标准由国家标准主管部门发布并决定发布和实施时间。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发布后，应在媒体上予以公告。

第二十三条 对于有社会需求，但是暂不适合以国家标准或语言文字规范形式发布的规范标准研究成果，可推荐在一定范围内试行，或以国家语委《中国语言生活绿皮书》A 系列等形式发布供社会参考使用。

第六章 规范标准的复审

第二十四条 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实施后，应根据语言文字法律政策调整、社会发展和语言生活需要适时进行维护性复审。审委会可委托原组织研制单位，或语标委和其他有资质的专业机构，根据需要对已发布的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实施状

况进行调研，并向国家语委提出是否需要复审的意见，以及进行修订、替代或废止的建议。复审参照规范标准审定的形式和程序进行。

第二十五条 复审结束后，审委会应出具复审报告并报送国家语委。复审报告包括复审简况、处理意见、复审结论。属于国家标准的，需再报国家标准主管部门。

第二十六条 复审结束后，不需要修改的规范标准继续有效，需作修改的规范标准作为修订项目列入研制计划，已无存在必要的规范标准予以废止并在相关媒体上公告。

第七章 规范标准的实施

第二十七条 语言文字应用的各领域及相关人员应依法自觉遵循和使用语言文字规范标准。

第二十八条 国家语委负责对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十九条 国家语委可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机构进行语言文字产品的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符合性测查认证。其他部门或个人不得以国家语委名义从事语言文字规范标准认证活动。

第三十条 国家语委委托语标委和其他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开展语言文字规范标准的宣传培训、咨询服务、推广实施等工作，同时也鼓励其他机构开展相关工作。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由国家语委负责解释。

第三十二条 国家语委参与制定或修订语言文字国际标准，依照国际标准研制工作规则进行。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15年发布的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

教语用〔2022〕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学校是语言文字工作的基础阵地，高等学校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长期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取得了长足进展，但也存在着从更高站位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发挥作用不够充分，大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不足，语言文字科学研究不能完全适应社会语言生活新发展，学校语言文字工作体制机制不够健全等问题。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充分发挥高等学校在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推广普及中的作用，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化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服务国家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需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特色示范引领、坚持数字化赋能和创新驱动，聚焦高质量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将语言文字工作与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等有机融合，更好服务教育和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为教育强国和文化强国建设贡献力量。

二、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

（一）提高大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学生应具有“一种能力两种意识”（即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和自觉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意识、自觉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意识），高校要将其纳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明确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及标准并纳入毕业要求。强化学生口语表达、书面写作、汉字书写、经典诗文和书法赏析能力培养，促进语言文字规范使用。支持高校开设大学语文、应用文写作、口语表达、经典诵读等语言文化相关课程。加强语言政策和语言国情教育。强化语言文明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语言习惯，自觉抵制庸俗暴戾语言。加大普通话培训测试力度，为毕业生就业从事相关职业达到国家规定的普通话水平提供支持。

（二）提升教师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能力。教师应熟悉党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熟练掌握相关语言文字规范标准，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

文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具有坚定的文化自信，将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机融入课程思政。落实国家关于高校教师任职资格的普通话等级要求，鼓励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教师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并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鼓励教师积极参与语言文化类国家统编及相关规划教材、一流课程与教学成果的申报与建设。将参与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师社会服务考核的重要内容。分层分类开展培训，提升教师队伍语言文化素养。

（三）加强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和校园文化环境建设。将语言文字规范化要求纳入课堂教学质量监控、教材审查和学位论文抽检范围。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学位论文应当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撰写。加快推进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2025年前须完成达标建设任务。充分发挥环境育人功能，加强校园语言文化环境建设，突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主体地位，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纳入文明校园创建内容。建设书香校园，打造校园语言文字品牌活动，实现“一校一品牌”。加强语言文化类学生社团建设。

三、主动融入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和文化强国建设

（四）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鼓励高校积极参与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助力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因校制宜、整合资源，面向农村和民族地区教师、青壮年劳动力、基层干部等重点领域人群和社会大众，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提升、“普通话+职业技能”等培训。积极参与经典润乡土计划，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乡土文化传承，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发掘整理地方特色语言文化资源，探索语言技术、语言生态、语言经济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乡村文化振兴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特色模式。

（五）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研究阐释、教育传承及创新传播，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传承经典诗文、书法、篆刻、曲艺等优秀语言文化，创建语言文化推广项目品牌。加强线上线下、开放共享的语言文化类优质课程与名师讲座建设。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积极参与诵写讲师资队伍、经典诵读课程和教材体系建设，积极开展节庆日诵读活动。实施中华思想文化术语传播工程，积极参与思想术语的整理、译写、研究及传承教育。积极参与和支持古文字与中华文明传承发展工程建设，加强古文字研究相关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举办古文字知识宣传教育活动。

（六）增进与港澳台语言文化交流。支持开展粤港澳大湾区语言服务和科学研究，为港澳地区开展普通话教育、普通话水平测试、经典文化传播等提供支持服务。鼓励与港澳地区高校建立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合作机制。加强与港澳台

地区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文信息技术、语言文字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交流合作。

（七）深化语言文化国际交流合作。立足学校特色和区位优势，加强与国外高校、研究机构、国际组织的语言文字交流合作。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参与建立海外普通话培训测试机构。提倡学术成果中文首发，提倡以学校为主举办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和国际学术会议将中文作为主要语言。鼓励参与语言文字国际标准化工作，支持有关专家在国际组织机构担任职务、发挥作用。

四、积极探索推普服务社会应用和人民群众需求新手段

（八）增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服务社会供给。建好建强现有高校普通话水平测试站点，新建一批测试站点，主动面向社会人员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推广和语言志愿服务、应急语言服务、特殊人群语言服务等。探索与中小学、幼儿园、地方政府、社区街道等建立长效合作机制，积极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结对帮扶、社会应用监测等活动。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知识普及和政策宣传，满足社会大众提高生活品质的语言文化新需求。

（九）推动语言文字科学研究聚焦社会应用。加强有组织科研，推动语言文字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相关学科的深度融合，在语言文字信息技术关键领域有所突破。落实国家语委“十四五”科研规划，提升语言文字科研创新力、服务力和影响力。打造一批语言文字类一流学科与科研成果。以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国家语委研究基地为引领，建设一批语言文字应用研究高地、决策咨询智库。引导高校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推普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系、网络空间语言新现象、社会领域应用新需求、面向区域协调发展的语言服务等重大问题开展研究，重点从法理、学理、事理角度做好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政策的研究阐释。推动语言文字科研成果向教育教学、决策咨询、社会应用等方面转化。

（十）探索数字化赋能推普新举措。创新数字化智能化推普新模式，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习使用效能。鼓励高校语言文字科研成果与教育数字产业之间的转化、融合、赋能。积极建设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数字化资源、教学和科研平台。支持全球中文学习平台和国家语言资源服务平台建设。鼓励建设特色鲜明的语言资源库、语言博物馆，逐步实现与中国语言文字数字（网络）博物馆、地方文化馆和科技馆等的互联互通。

五、创新高校语言文字工作体制机制

（十一）强化组织领导。学校党委、行政要加强对语言文字工作的领导，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学校党委会或校长办公会议事日程。建立健全“党委领导、行

政主导、语委统筹、部门（院系）协同、全员参与”的管理体制。成立由校领导任主任、行政管理部门牵头、有关职能部门和部门（院系）负责人以及专家任委员的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将语言文字工作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给予人员、设施条件等保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在政策、经费、项目等方面给予支持。

（十二）推进队伍建设。加强语言文字工作专兼职干部、普通话水平测试员队伍建设，定期开展培（轮）训。整合不同专业的人才资源，建立一支能力突出、经验丰富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团队。建立由教学、科研、管理人员组成的语言文字专家库。鼓励举办高校语言文字工作论坛、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联盟会议等，促进经验交流和人才培养。

（十三）加强制度保障。逐步建立高校语言文字工作报告制度，按照学校隶属关系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部省合建高校同时报教育部及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内容作为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报告组成部分。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将高校语言文字工作纳入教育督导，强化结果应用。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依法依规表彰为语言文字事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

教育部 国家语委
2022 年 11 月 18 日

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教社科〔2022〕3号

现将《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教育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
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科学技术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文物局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2年7月25日

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思政课”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精神，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主持召开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以来，思政课在党中央治国理政战略全局中的地位日益凸显，发展环境和整体生态发生根本性转变，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成效明显，思政课建设、日常思想政治工作、课程思政全面推进。同时，一些地方和学校对“大思政课”建设的重视程度不够，开门办思政课、调动各种社会资源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课程教材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有的学校教师数量不足、质量不高，对实践教学重视不够，有的课堂教学与现实结合不紧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亟需深化，有的学校第二课堂重活动轻引领，课程思政存在“硬融入”“表面化”等现象。

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不断增强针对性、提高有效性，实现入脑入心。坚持开门办思政课，强化问题意识、突出实践导向，充分调动全社会力量和资源，建设“大课堂”、搭建“大平台”、建好“大师资”，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设立一批实践教学基地，推出一批优质教学资源，做优一批品牌示范活动，支持建设综合改革试验区，推动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相结合，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教育引导坚定“四个自信”，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二、改革创新主渠道教学

1. 建构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和教育教学的自主知识体系。各高校全面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中央宣传部、教育部编写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教材。教育部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重大专项，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学理化和分领域分专题研究，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机融入全面贯穿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知识体系。

2. 建强思政课课程群。各地各校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群建设，形成必修课加选修课的课程体系。高校要统筹全校力

量，结合自身实际，重点围绕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强军思想、习近平外交思想以及“四史”、宪法法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设定课程模块，开设选择性必修课程。

3. 优化思政课教材体系。落实系列重大主题教育指南和纲要，深入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在地方工作期间的重大实践、视察地方和学校重要论述进课程教材。及时修订思政课统编教材，将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有机融入各门思政课。编写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及各学科重要论述摘编。持续推进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建设。

4. 拓展课堂教学内容。教育部组织制作“思政课导学”课件、讲义、专题片等，帮助教师讲深讲透讲活学好思政课的重要意义。各地各校围绕新时代的伟大实践，充分挖掘地方红色文化、校史资源，将伟大建党精神和抗疫精神、科学家精神、载人航天精神等伟大精神，生动鲜活的实践成就，以及英雄模范的先进事迹等引入课堂，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和历史融入各学段各门思政课。

5. 创新课堂教学方法。各校加强对学生思想、心理及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研究，制定针对性的教学方案。善于采用多样化的教学方法，注重发挥学生主体性作用，积极运用小组研学、情景展示、课题研讨、课堂辩论等方式组织课堂实践。有条件的高校要为思政课配备助教，协助开展教学组织、课后答疑等工作。

6. 优化教学评价体系。高校要建立校领导、教学督导、马克思主义学院班子成员、思政课教师和学生参加的多维度综合教学评价工作体系，重视教学过程评价，增加教学研究和教学成果在评价体系中的权重。用好思政课教学评价结果，作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班子成员考核的重要指标，作为思政课教师绩效考核、职称晋升、评奖评优等的基本依据。充分发挥教学指导委员会等专家组织作用，开展教学调研指导。鼓励有条件的高校聘请思政课退休教师担任教学督导员、青年教师的成长导师。

三、善用社会大课堂

7. 构建实践教学工作体系。高校要普遍建立党委统一领导，马克思主义学院积极协调，教务处、宣传部、学工部、团委等职能部门密切配合的思政课实践教学工作体系，在马克思主义学院指定专人负责，建立健全安全保障机制，积极整合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队伍，共同参与组织指导思政课实践教学。将思政课教师、辅导员指导学生开展实践活动、指导学生理论社团等纳入教学工作量。参照学生专业实训（实习）标准设立思政课实践教学专项经费。

8. 落实思政课实践教学学时学分。高校要严格落实本科2个学分、专科1个学分用于思政课实践教学的要求，中小学校要安排一定比例的课时用于学生社会实践体验活动。精心设计实践教学大纲，坚决避免实践教学娱乐化、形式化、

表面化。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开设专门的实践教学课。

9. 组织开展多样化的实践教学。教育部持续组织开展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学习领航计划、“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技能成才，强国有我”主题教育等活动。高校要紧扣思政课实践教学目标和要求，利用志愿服务、理论宣讲、社会调研等实践活动，开展实践教学。注重总结实践教学成果，把优秀成果作为课堂教学的有效补充，支持出版高校思政课实践教学成果，推动实践教学规范化。

10. 建好用好实践教学基地。教育部会同有关部门，利用现有基地（场馆），分专题设立一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发挥好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师研学基地的实践教学功能。各地教育部门要结合实际，积极建设“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大中小学要主动对接各级各类实践教学基地，开发现场教学专题，开展实践教学。有条件的学校可与有关基地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加强研究和资源开发。各基地要积极创造条件，与各地教育部门、学校建立有效工作机制，协同完成好实践教学任务。

专栏 建好用好“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

1. 教育部、科技部联合设立科学精神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2. 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设立工业文化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3. 教育部、生态环境部联合设立美丽中国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4.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设立抗击疫情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5. 教育部、国家文物局联合设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6. 教育部、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设立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7. 教育部、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联合设立党史新中国史教育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四、搭建大资源平台

11. 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教育部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网络集体备课平台”网络支持系统、“青梨派”大学生自主学习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学创新中心资源开发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审核评估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师基础数据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培训系统等为一体，共建共享、系统集成、全面覆盖的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

12. 推进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建设使用。教育部把“大思政课”摆在教育信息化的突出位置，加强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思政教育资源建设。通过项目支持的方式，推动教学资源建设常态化机制化。组织开发和推荐一批科学权威实用的课件、讲

义，推动一线教师统一使用。加强思政课教学资源库建设，实施中小学思政课精品课程建设计划，推出一批思政“金课”。加大优质资源推广使用力度，指导各地各校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

专栏 思政课教学资源库

1. 建设教学案例库。组织征集和开发高质量、多形式的教学案例，特别是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中华大地的生动实践，开发一批党的创新理论主题案例。
2. 打造教学重难点问题库。建立思政课教学重难点问题征集机制，动态收集学生关注的问题和思想理论困惑，统一组织研究回答，形成教学问题库。
3. 建设教学素材库。建立完善采集、审核、共享机制，充分调动一线思政课教师积极性创造性，持续推出一大批优秀思政课课件、讲义、重难点解析、重要参考文献、教学配图、微视频、融媒体公开课等优质教学素材。
4. 开发在线示范课程库。以国家统编教材为基本遵循，整合全国优秀思政课教师和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力量，组织开发高水平在线示范课程。

13. 打造网络教育宣传云平台。教育部会同中央网信办等，组织开展“大思政课”网络主题宣传活动，鼓励师生围绕思政课教学内容创作微电影、动漫、音乐、短视频等，建设资源共享、在线互动、网络宣传等为一体的“云上大思政课”平台。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大学生在线、易班等网络平台建设。积极研发成本适宜的虚拟仿真教学资源。组织开展“同上一堂思政大课”活动。各地各校用好“学习强国”等平台，鼓励思政课教师积极参加中央和地方主流媒体的政论、时政节目，广泛传播党的创新理论。

五、构建大师资体系

14. 建设专兼结合的师资队伍。各地各校严格按照要求配备建强高校专职思政课教师、辅导员队伍，提高中小学专职思政课教师比例，实行思政课特聘教授、兼职教师制度，积极聘请党政领导、科学家、老同志、先进模范等担任思政课兼职教师。深入实施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书记）培养工程，通过集中培养培训、委托重大项目、加强实践锻炼、开展国际国内访学等方式，培养一批青年马克思主义理论家。

专栏 建立思政课特聘教授、兼职教师制度

高校要通过建立健全思政课特聘教授制度，选聘优秀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专家、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高校党委书记校长、院（系）党政负责人、名师大家和专业课骨干教师、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加入思政课教师队伍，讲授思政课；通过建立健全兼职教师制度，形成英雄人物、劳动模范、大国工匠等先进代表，以及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党史馆、烈士陵园等红色基地讲解员、志愿者经常性进高校参与思政课教学的长效机制。

15. 搭建队伍研究平台。充分发挥国家社科基金规划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思政课教师研究专项作用,设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后期资助项目,组织教师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政课教学研究。重点支持开展“大思政课”建设规律、思政课教学难点及对策、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课程思政等研究。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系列研讨会。建设辅导员工作室、资助开展课题研究、推广优秀工作案例。

16. 提升队伍综合能力。完善国家、地方、学校三级培训体系,实现思政课教师培训全覆盖。教育部完善“手拉手”集体备课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教学研讨活动。开展中小学思政课教师示范培训、教学基本功展示交流活动。建设辅导员网上资源库、开发虚拟仿真实训平台,组织支持开展国情考察。各地教育部门要建立中小学思政课教师轮训制度,依托各级党校和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每3年对中小学思政课教师至少进行一次不少于5日的集中脱产培训。中小学校新进专职思政课教师须取得思政课教师资格。小学兼职思政课教师在上岗前应完成一定学时的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各地各高校建立专门制度,常态化支持思政课骨干教师到各级宣传、教育等党政机关或基层挂职锻炼、蹲点调研,相关经历纳入评奖评优、干部选聘体系,相关成果作为职称评聘参考。严格落实生均经费用于思政课教师的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并逐步加大支持力度。

专栏 加强思政课教师培养培训

1. 加强“高校思政课教师信息库”建设。
2. 打造“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升级版。
3. 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
4. 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支持计划”。
5. 举办“高校思政课骨干教师研修班”和“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骨干研修班”。
6. 举办“周末理论大讲堂”。
7. 依托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学)基地,组织思政课教师开展分课程、分专题研修活动。
8.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手拉手’集体备课中心”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名师工作室”,举办跨地区、跨学段、跨学校等多形式的集体备课、教学研讨活动。
9. 举办“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学展示活动”。
10. 开展“高校优秀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奖励基金”遴选。
11. 开展中小学思政课教师示范培训。
12. 开展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基本功展示交流活动。

六、拓展工作格局

17. 分层分类开展“大思政课”综合改革试点。教育部围绕实践教学、教师

队伍建设、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问题式专题化团队教学和均衡发展等思政课改革创新重大问题，在北京、天津、上海、江西、陕西等地设立综合改革试验区。地方党政负责同志坚持联系高校并讲思政课。坚持教材编写、师资培养、理论阐释、教学研究相结合，统筹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院）、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师资培训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建设，开展“联学联讲联研”综合改革试点。深入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持续扩大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试点。

18. 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教育部加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建设，支持各地建设一批一体化基地，鼓励高校积极开展与中小学思政课共建。各地教育部门加强引导和协调，建立大中小学师资培育、听课评课、教研交流、集体备课等常态化工作机制。

19.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教育部组建高等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指导委员会，研制普通本科专业类课程思政教学指南，组织开展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建设一批课程思政系列共享资源库。建成一批课程思政示范高校，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建设一批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加强中小学学科德育建设。

20. 扎实开展日常思政教育活动。学校党委书记、校长要在开学、毕业典礼等重要场合，讲授“思政大课”。学校要以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为契机，通过“学习新思想，做好接班人”主题教育、职教学生读党报、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论坛讲坛、讲座报告会等，组织专题“思政大课”。教育部打造并集中展示一批校园文化原创精品，建设一批文化传承基地。办好“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

七、加强组织领导

21. 强化统筹协调。教育部、中央宣传部做好“大思政课”建设的总体谋划。中央网信办指导做好“大思政课”全媒体宣传。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文物局、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等部门，加强对基地的指导 and 建设，切实发挥好基地的育人功能。

22. 积极推进落实。各地要把“大思政课”建设作为“十四五”时期推动思政课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在基地资源、经费投入、队伍建设、条件保障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将中外合作办学院校纳入“大思政课”建设整体布局。各地各校要及时总结宣传“大思政课”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

教高厅〔2004〕1号

为适应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形势，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满足新时期国家和社会对人才培养的需要，特制定《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以下简称《课程要求》），作为各高等学校组织非英语专业本科生英语教学的主要依据。

鉴于全国高等学校的教学资源、学生入学水平以及所面临的社会需求等不尽相同，各高等学校应参照《课程要求》，根据本校的实际情况，制定科学的、系统的、个性化的大学英语教学大纲，指导本校的大学英语教学。

一、教学性质和目标

大学英语教学是高等教育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大学英语课程是大学生的一门必修的基础课程。大学英语是以英语语言知识与应用技能、学习策略和跨文化交际为主要内容，以外语教学理论为指导，并集多种教学模式和教学手段为一体的教学体系。

大学英语的教学目标是培养学生的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特别是听说能力，使他们在今后工作和社会交往中能用英语有效地进行口头和书面的信息交流，同时增强其自主学习能力，提高综合文化素养，以适应我国社会发展和国际交流的需要。

二、教学要求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区以及各高校情况差异较大，大学英语教学应贯彻分类指导、因材施教的原则，以适应个性化教学的实际需要。

大学阶段的英语教学要求分为三个层次，即一般要求、较高要求和更高要求。这是我国所有高等学校非英语专业本科生经过大学阶段的英语学习与实践应当选择达到的标准。一般要求是每个大学毕业生必须达到的目标。达到或未达到《高中英语课程标准》七级的大学新生可将一般要求作为大学阶段英语学习的目标。较高要求和更高要求是对那些学有余力、英语基础较好、达到《高中英语课程标准》八级或九级的大学新生分别设置的。这三个要求包括英语语言知识、应用技能、学习策略和跨文化交际等方面的内容，并以定性和定量的描述体现大学英语教学目标。

一般要求是高等学校非英语专业本科毕业生应达到的基本要求。各高等学校应根据本校实际情况，确定教学目标，并创造条件，鼓励学生根据自己的学习情况，向较高要求或更高要求调整自己的学习目标。

三个层次的英语能力要求如下：

一般要求：

1. 听力理解能力: 能听懂英语授课, 能听懂日常英语谈话和一般性题材讲座, 能基本听懂慢速英语节目, 语速为每分钟 130 词左右, 能掌握其中心大意, 抓住要点。能运用基本的听力技巧帮助理解。

2. 口语表达能力: 能在学习过程中用英语交流, 并能就某一主题进行讨论, 能就日常话题和英语国家的人士进行交谈, 能就所熟悉的话题经准备后作简短发言, 表达比较清楚, 语音、语调基本正确。能在交谈中使用基本的会话策略。

3. 阅读理解能力: 能基本读懂一般性题材的英文文章, 阅读速度达到每分钟 70 词。在快速阅读篇幅较长、难度略低材料时, 阅读速度达到每分钟 100 词。能基本读懂国内英文报刊, 掌握中心意思, 理解主要事实和有关细节。能读懂工作、生活中常见的应用文体的材料。能在阅读中使用有效的阅读方法。

4. 书面表达能力: 能完成一般性写作任务, 能描述个人经历、观感、情感和发生的事件等, 能写常见的应用文, 能就一般性话题或提纲在 half 小时内写出 120 词的短文, 内容基本完整, 用词恰当, 语意连贯。能掌握基本的写作技能。

5. 翻译能力: 能借助词典对题材熟悉的文章进行英汉互译, 英汉译速为每小时 300 英语单词, 汉英译速为每小时 250 个汉字。译文基本流畅, 能在翻译时使用适当的翻译技巧。

6. 推荐词汇量: 掌握的词汇量应达到 4500 个单词和 700 个词组 (含中学应掌握的词汇), 其中 2000 个单词为积极词汇, 即要求学生能够在认知的基础上学会熟练运用, 包括口头和书面表达两个方面 (见附 3: 《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 (试行)》参考词汇表)。

较高要求:

1. 听力理解能力: 能基本听懂英语国家人士的谈话和讲座, 能听懂题材熟悉、篇幅较长的国内英语广播或电视节目, 语速为每分钟 150 词左右, 能掌握其中心大意, 抓住要点和相关细节。能基本听懂外国专家用英语讲授的专业课程。

2. 口语表达能力: 能够和英语国家的人士进行比较流利的会话, 较好地掌握会话策略, 能基本表达个人意见、情感、观点等, 能基本陈述事实、事件、理由等, 表达思想清楚, 语音、语调基本正确。

3. 阅读理解能力: 能基本读懂英语国家大众性报刊杂志的一般性题材的文章, 阅读速度为每分钟 70 词。在快速阅读篇幅较长的材料时, 阅读速度达到每分钟 120 词。能就阅读材料进行略读或寻读。能阅读所学专业的综述性文献, 并能正确理解中心大意, 抓住主要事实和有关细节。

4. 书面表达能力: 能就一般性的主题基本表达个人观点, 能写所学专业论文的英文摘要, 能撰写所学专业的英语小论文。能描述各种图表, 能在 half 小时内写出 160 词的短文, 内容完整, 条理清楚, 文理通顺。

5. 翻译能力：能借助词典翻译一般英语国家报刊上题材熟悉的文章，能摘译所学专业的英语科普文章。英汉译速为每小时 350 英语单词，汉英译速为每小时 300 个汉字。译文基本通顺、达意，无重大理解和语言错误。

6. 推荐词汇量：掌握的词汇量应达到 5500 个单词和 1200 个词组（包括中学和一般要求应该掌握的词汇），其中 2200 个单词（包括一般要求应该掌握的积极词汇）为积极词汇（见附 3：《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试行）》参考词汇表）。

更高要求：

1. 听力理解能力：能听懂内容稍长的对话、短文等，并在其结构较为复杂、观点较为隐含时也能理解要点，能基本听懂英语国家的广播电视节目，能听懂所学专业的讲座，掌握其中心大意，抓住要点。

2. 口语表达能力：能就一般或专业性话题较为流利、准确地进行对话或讨论，能用简练的语言概括内容较长、语言稍难的文本或讲话，能在国际会议和专业交流中宣读论文并参加讨论。

3. 阅读理解能力：能读懂有一定难度的文章，理解其意义，能借助词典阅读英语原版教材和英语国家报刊杂志上的文章，能比较顺利地阅读所学专业的综述性文献。

4. 书面表达能力：能就一般性主题比较自如地表达个人的观点，做到文章结构清晰、内容丰富、逻辑性强。能用英语撰写所学专业的简短的报告和论文。能在半小时内写出 200 词的说明文或议论文，内容完整，文理通顺，思想表达清楚。

5. 翻译能力：能借助词典翻译英语国家报刊上有一定难度的科普、文化、评论等文章，能翻译反映中国国情或文化的介绍性文章。英汉译速为每小时 400 英语单词，汉英译速为每小时 350 个汉字，译文内容准确，基本无误译现象，文字通顺、达意，语言错误较少。

6. 推荐词汇量：掌握的词汇量应达到 6500 个单词和 1700 个词组（包括中学、一般要求和较高要求应该掌握的词汇，但不包括专业词汇），其中 2500 个单词（包括一般要求和较高要求应该掌握的积极词汇）为积极词汇（见附 3：《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试行）》参考词汇表）。

在上述三个层次的听、说、读、写、译等五种能力的培养中，各高等学校要特别重视听说能力的培养和训练。词汇的掌握，特别是积极词汇的掌握，是提高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的基础，各校在教学大纲中应有详细的教学安排。

另外，各校在教学中应安排一定的学习策略和跨文化交际的内容，以提高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和交际能力。

三、课程设置

各高等学校应当根据实际情况，按照《课程要求》确定本校的大学英语教学

目标,设计各自的大学英语课程体系,将综合英语类、语言技能类、语言应用类、语言文化类和专业英语类等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有机结合,以确保不同层次的学生在英语应用能力方面得到充分的训练和提高。

大学英语课程的设计应充分考虑听说能力的要求,并给予足够的学时和学分;应大量使用先进的信息技术,推进基于计算机和网络的英语教学,为学生提供良好的语言学习环境与条件。对于使用计算机教学的课程,应有相应的面授辅导课时,学校应将面授辅导课时计入教师的教学工作量。学生通过计算机学习完成的课程,经考试合格,应计算学分。

大学英语课程的设计要同时发挥传统课堂教学的优势,鼓励优秀教师讲授适宜于课堂教学的课程,与基于网络和计算机教学的课程相结合。

大学英语课程不仅是一门语言基础知识课程,也是拓宽知识、了解世界文化的素质教育课程。因此,设计大学英语课程时也应充分考虑对学生的文化素质培养和国际文化知识的传授。

无论是主要基于计算机的课程,还是主要基于课堂教学的课程,其设置都要充分体现个性化,考虑不同起点的学生,既要照顾起点较低的学生,又要给基础较好的学生有发展的空间;既能使学生打下扎实的语言基础,又能培养他们较强的实际应用能力尤其是听说能力;既要保证学生在整个大学期间的英语语言水平稳步提高,又要有利于学生个性化的学习,以满足他们各自不同专业的发展需要。

四、教学模式

各高等学校应充分利用多媒体和网络技术,采用新的教学模式改进原来的以教师讲授为主的单一课堂教学模式。新的教学模式应以现代信息技术,特别是网络技术为支撑,使英语教学不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朝着个性化学习、自主式学习方向发展。新的教学模式应体现英语教学的实用性、知识性和趣味性相结合的原则,应充分调动教师和学生两个方面的积极性,尤其要确立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主体地位。新教学模式在技术上应体现交互性、可实现性和易于操作性。另外,新教学模式在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的同时,也要充分考虑和合理继承现有教学模式中的优秀部分。

各高等学校应根据自身的条件和学生情况,设计出适合本校情况的基于单机或局域网以及校园网的多媒体听说教学模式,有条件的学校也可直接在互联网上进行听说教学和训练。读写译课程的教学既可在课堂进行,也可在计算机上进行。但是,无论是上机学习,还是课堂学习,都应安排足够的教师进行指导或讲授。

教学模式改革成功的一个重要标志就是学生个性化学习方法的形成和学生自主学习能力的提高。新教学模式应能使自主选择适合自己需要的材料进行学习,能够弥补传统课堂听说训练的不足,能够随时记录、了解、检测学生的学

习情况以及教师的教学与辅导情况,从而能督促学生积极学习,促使学生的英语听说能力与其他应用能力有较快提高。

为促进教学模式的有效改革,应加大学生通过计算机学习英语课程学时或学分数所占的比例。建议学生在计算机上学习所获学分的比例应占英语学习总学分的30%~50%。

教学模式的改变不仅是教学活动或教学手段的转变,而且是教学理念的转变,是实现从以教师为中心、单纯传授语言知识和技能的教学模式,向以学生为中心、既传授一般的语言知识与技能,更加注重培养语言运用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的教学模式的转变。

具体实施可参考附1:基于计算机和课堂的英语多媒体教学模式。

五、教学评估

教学评估是大学英语课程教学的一个重要环节。全面、客观、科学、准确的评估体系对于实现课程目标至关重要。它既是教师获取教学反馈信息、改进教学管理、保证教学质量的重要依据,又是学生调整学习策略、改进学习方法、提高学习效率的有效手段。

教学评估分形成性评估和终结性评估两种。

形成性评估包括学生自我评估,学生相互间的评估,教师对学生的评估,教务部门对学生的评估等。通过课堂活动和课外活动的记录、网上自学记录、学习档案记录、访谈和座谈等形式对学生学习过程进行观察、评估和监督,促进学生有效地学习。这种形成性评估在实行以学生自主学习为特点的多媒体教学中尤为重要(推荐性的评估表见附2)。

终结性评估是指期末课程考试和水平考试。这种考试应以评价学生的英语综合应用能力为主,不应以学生所获得的读写译考试成绩来代替或平衡听说成绩,反之亦然。

对于目标要求的评估,学校可以根据《课程要求》中一般要求、较高要求或更高要求单独命题组织考试,也可以实行地区或校际联考,也可以参加全国统一考试。无论采用何种形式,都要充分考核学生实际使用语言进行交际的能力,尤其是口头和书面的表达能力。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高等学校应将对大学英语教学的评估作为学校教学质量评估的一项重要内容。

六、教学管理

大学英语教学管理应贯穿于大学英语教学的全过程。通过强化教学过程的指导、督促和检查,确保大学英语教学达到既定的教学目标。为此,应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 建立完善的教学文件和教学管理文件

教学文件包括：学校的大学英语教学大纲和各门课程的教学目标、课程描述、教学安排、教学进度、考核方式等。教学管理文件包括：学籍和学分管理、教学考核规范、教师授课基本要求等。

2. 积极推行学分制

大学英语课程要融入学校的学分制体系，尽量保证在本科总学分中占 10%（16 学分左右），并将学生通过计算机学习获得的学分纳入到总学分之中。

3. 健全教师管理和培训体制

教师素质是大学英语教学改革成功与否的关键，也是学科长远发展的关键。学校应加强对英语教师的培训和培养工作，使他们尽快适应新的英语教学模式。同时要合理安排教师进行学术休假和进修，保证他们的学术水平和教学方法不断提高。

附：

1. 基于计算机和课堂的英语多媒体教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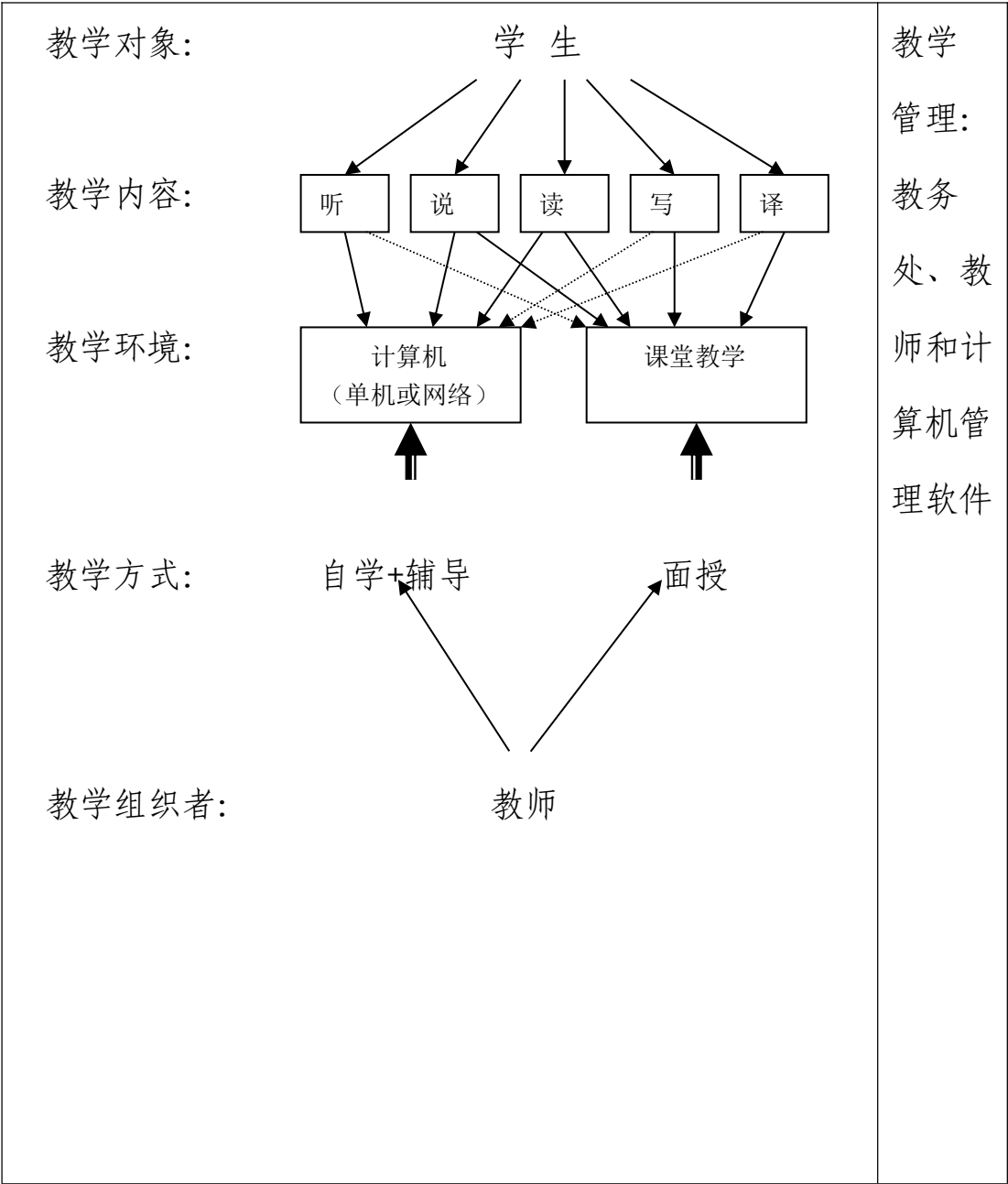
2. 学生英语能力自评/互评表

3. 《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试行）》参考词汇表（另发）

附 1：基于计算机和课堂的英语多媒体教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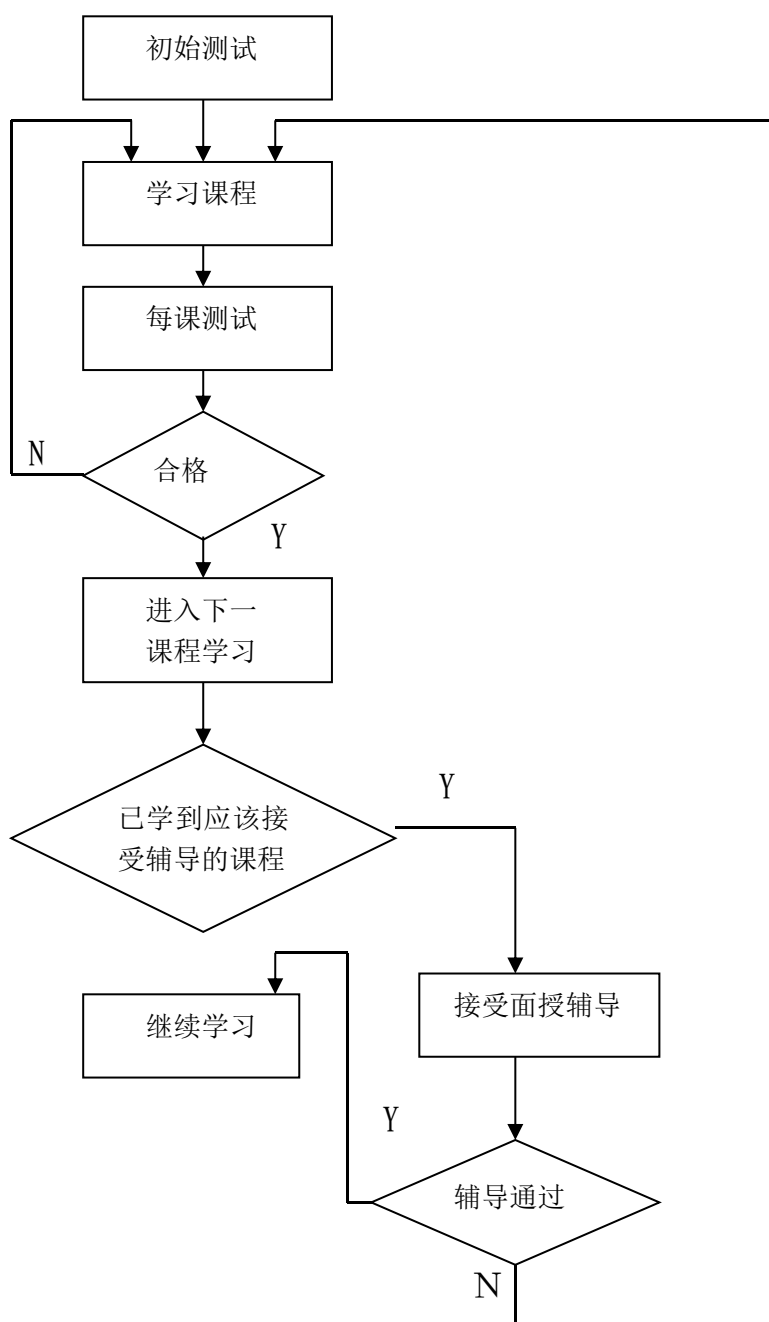
基于计算机和课堂的英语多媒体教学模式是为了帮助我国大学生达到大学英语教学要求所设计的一种新型英语教学模式。本模式强调个性化教学与自主学习，并充分发挥计算机可单独反复地进行语言训练，尤其是听说训练的特点，结合教师课堂讲授和辅导，使学生可在教师的指导下，根据自己的特点、水平、时间，选择合适的学习内容，借助计算机的帮助，较快提高英语综合应用能力，达到最佳学习效果。

1、教学模式的构成



图一、基于计算机和课堂的英语多媒体教学模式

2、基于计算机的英语学习过程



图二、基于计算机的英语学习过程

在基于计算机的英语学习过程中应重视教师的面授辅导作用，教师的面授辅导应以小组为主。原则上每组学生不应超过8人。辅导内容应以检查学生的自学效果为主，并根据学生的学习效果决定学生是否可以继续学习。辅导以小组进行，学生每学习16~20学时，教师应给予1学时的辅导。

附 2:

学生英语能力自评/互评表

(表一: 一般要求)

请在右面“自评”栏中对自己的英语能力做出评估,能够做到的写 Y,能够轻易做到的写 YY;;在“同学评”栏中请同学对你的英语能力用相同方式做出评估;在“追求目标”栏中,标出你认为重要但目前还不具备的英语能力,写 0 代表努力目标,写 P 优先考虑目标。在每项能力下的空行中,请列出(或请同学、老师帮助)你所具有的表上未列出的能力或你所期望达到的能力目标。	自评	同学评	追求目标
听力/Listening	A	B	C
我能听懂英语授课,并能根据要求进行讨论、发言。			
我能听懂与所学内容相关、语速稍慢(每分钟 130 词左右)的对话、短文、报告等音像材料,并能理解其要点。			
我能听懂慢速英语节目,如新闻、科学报导、历史故事等。			
我能听懂指示语,如指路、如何做某事、操作指南等,能听懂数字(基数与序数)、时间等。			
我能听懂讨论的主题,能掌握其中心大意,抓住要点。			
我能在听的过程中使用基本的听力技巧。			
口语/Speaking	A	B	C
我能回答课上的提问,能用常用词汇和句型与同学进行讨论,能就所熟悉的话题经准备后作简短发言。			
我能介绍自己、同学、朋友等,并能对他人的介绍做出回应。			
我能用简单的语言为人指路、购物、留言、提出请求等。			
我能运用英语数字报告时间、询问商品价格、回答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地址等。			
我能与英语国家人士就日常话题进行简单交谈。			
我掌握了基本会话策略,如开始、继续或结束会话,让人重复所说内容等。			
阅读/Reading	A	B	C
我能借助词典读懂语言难度中等、一般性题材的文章,理解其大意及主要细节。			
我能以较快速度(每分钟 100 词)阅读语言难度较低的文章。			
我能读懂生活中常见表格如注册表、申请表、问卷调查表等。			
我能读懂指示语、产品说明书、广告、海报、邀请函等。			
我能读懂涉及日常生活的个人信件或内容一般的商业信函。			
我能浏览互联网上的一般信息,基本读懂国内英文报刊,理解大意及主要事实。			
我掌握了基本的阅读技能,如根据上下文猜测生词或习语的意思、寻读、略读等。			

写作/Writing	A	B	C
我能填写常见表格如注册表、申请表、问卷调查表等。			
我能写给或回复他人祝贺卡、生日卡、邀请信、便条、短信、通知等。			
我能写出简单的指示语、个人广告、社团海报、个人简历等。			
我能简要地描述个人经历、发生的事件、读过的故事、观看的影片、喜怒哀乐等情感，写出或回答个人或公司的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			
我能就一定话题或提纲在 30 分钟内写出 120 词左右的短文，内容完整、用词恰当、语意连贯。			
我能在一般写作或应用文写作中恰当使用相应的写作技能。			
翻译/Translating	A	B	C
我能借助词典对一般性题材的文章进行英汉互译，英汉译速为每小时 300 英语单词，汉英译速为每小时 250 个汉字，译文基本传达原文的意义，符合中英文表达习惯。			
我能借助词典对与专业相关的文章、介绍、提要、广告、产品说明书等翻译成汉语。			
我能使用基本的翻译技巧。			

注：如果“自评”或“同学评”栏中 90%以上项目都填了 Y (Yes) 或 YY，说明你已具备了“一般要求”所推荐的英语能力。如果“追求目标”栏中的 O (Objective) 或 P (Priority) 较多，则应寻求指导并积极设法实现。

学生英语能力自评/互评表

（表二：较高要求）

请在右面“自评”栏中对自己的英语能力做出评估，能够做到的写 Y，能够轻易做到的写 YY；在“同学评”栏中请同学对你的英语能力用相同方式做出评估；在“追求目标”栏中，标出你认为重要但目前还不具备的英语能力，写 O 代表努力目标，写 P 优先考虑目标。在每项能力下的空行中，请列出（或请同学、老师帮助）你所具有的表上未列出的能力或你所期望达到的能力目标。	自 评	同 学 评	追 求 目 标
听力/Listening	A	B	C
我能听懂英语国家人士的谈话或讲座，能理解要点和细节。			
我能听懂题材熟悉、篇幅较长的国内英语广播或电视节目，语速为每分钟 150 词左右，如新闻报道、访谈、讲座等，并能理解其大意及主要细节。			
我能基本听懂外国专家用英语讲授的专业课程。			
我能使用基本的听力技巧帮助理解，如听要点或细节的方法。			
口语/Speaking	A	B	C
我能就熟悉的话题与英语国家人士进行较为流利的会话，能将会话或讨论进行下去，并能接受或礼貌地拒绝对方的意见。			
我能根据地图或指示册等用较复杂的语言为人指方向、说明情况、解释疑难问题等。			
我能基本表达个人的情感，如惊异、好恶、沮丧、抱怨等，能表达个人就某一事件的观点和意见。			
我能基本完整地讲述一个故事，如故事的发生、发展、结局，时间、地点、人物、原因等。			
我能基本描述个人经历、体验，如发生过或经历过的一件事情，表达愿望与理想，如旅行计划或理想的职业等。			
阅读/Reading	A	B	C
我能基本阅读英语国家大众性报刊杂志上一般性题材的文章，理解主要意义。			
我能以较快速度（每分钟 120 词）阅读篇幅较长、难度一般的文章。			
我能略读新闻、人物、事件等报导的主要内容，抓住其要点，能寻读有关材料，快速查找所需信息。			
我能借助词典读懂与我专业相关的技术性论文，能从技术性手册中快速查找所需信息以解决遇到的技术问题。			
写作/Writing	A	B	C
我能就所读一般主题的文章写出其摘要或大纲，能阐述自己对某一焦点问题的观点，并能基本陈述赞成或反对的理由。			
我能写出日常的应用文章，结构与表达符合应用文体规范。			

我能借助参考资料写出专业小论文，结构基本清晰。			
我能就一定主题在半小时内写出 160 词的记叙文、说明文或议论文，内容完整，文理通顺，语言规范，思想表达清楚。			
翻译/Translating	A	B	C
我能借助词典翻译一般英语国家报刊上题材熟悉的文章。英汉译速为每小时 350 英语单词，译文基本通顺、达意，无重大理解和语言错误。			
我能摘译所学专业的英语科普文章。译文符合中文表达习惯。			
我能将与专业相关的中文报告、论文等文章译为英文，译速为每小时 300 个汉字，译文符合英文表达习惯。			

注：如果“自评”或“同学评”栏中 90%以上项目都填了 Y (Yes) 或 YY，说明你已具备了“较高要求”所推荐的英语能力。如果“追求目标”栏中的 O (Objective) 或 P (Priority) 较多，则应寻求指导并积极设法实现。

学生英语能力自评/互评表

(表三: 更高要求)

请在右面“自评”栏中对自己的英语能力做出评估,能够做到的写Y,能够轻易做到的写YY.;在“同学评”栏中请同学对你的英语能力用相同方式做出评估;在“追求目标”栏中,标出你认为重要但目前还不具备的英语能力,写O代表努力目标,写P优先考虑目标。在每项能力下的空行中,请列出(或请同学、老师帮助)你所具有的表上未列出的能力或你所期望达到的能力目标。	自评	同学评	追求目标
听力/Listening	A	B	C
我能听懂语速正常、内容稍长的对话、短文、报告等,并在其结构复杂、观点较为隐含时也能理解其要点和主要细节。			
我能基本听懂语速正常的英语国家广播及电视节目,如新闻报道、访谈、讲座、电影、电视剧等,并能理解其主要意义。			
我能听懂涉及专业知识的学术报告、专题讲座等,并能理解其中阐述的事实或包含的较为抽象的概念。			
口语/Speaking	A	B	C
我能就一般或专业性话题较为流利、准确地与英语国家人士对话或讨论,并能将对话或讨论有效地进行下去。			
我能就个人目的或社会交际目的灵活、有效地使用英语表达自己的意念,如情感表达、意愿表达等。			
我能用简要的语言概括较长、语言稍难的文章或讲话,并能对某一题目给出较长的解释和说明。			
我能在学术会议或专业交流中较为自如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看法,重点突出、内容完整、语言流畅。			
我能使用较高的讲话技巧,如引起听众的注意力、维持听众热情、协调与其他讲话人的关系等。			
阅读/Reading	A	B	C
我能读懂有一定难度的文章,理解并掌握其意义及细节。			
我能借助词典读懂原版英语教材和英语国家报刊杂志上的文章。			
我能较为顺利地读懂与专业相关的综述性文献。			
写作/Writing	A	B	C
我能就一般性主题比较自如地表达个人的观点,做到文章结构清晰、内容丰富、逻辑性强。			
我能将从不同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归纳、总结,写成英文概要或汇报提纲。			
我能撰写专业文章摘要,能写简短的专业报告和论文。			

我能就一定主题在半小时内写出 200 词的记叙文、说明文或议论文，内容完整，文理通顺，语言规范，思想表达清楚。			
翻译/Translating	A	B	C
我能借助词典翻译英语国家报刊上有一定难度的科普、文化、评论等文章，译速为每小时 400 英语单词，理解准确，译文流畅。			
我能将反映中国国情或文化的介绍性的文章译为英文，译速为每小时 350 个汉字，译文达意，符合英语表达习惯。			

注：如果“自评”或“同学评”栏中 90%以上项目都填了 Y (Yes) 或 YY，说明你已具备了“更高要求”所推荐的英语能力。如果“追求目标”栏中的 O (Objective) 或 P (Priority) 较多，则应寻求指导并积极设法实现。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

中办发〔2020〕36号

学校体育是实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基础性工程，是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和体育强国的重要工作，对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和奋发向上、顽强拼搏的意志品质，实现以体育智、以体育心具有独特功能。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体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把学校体育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现就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工作原则

——改革创新，面向未来。立足时代需求，更新教育理念，深化教学改革，使学校体育同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要求相适应，同广大学生对优质丰富体育资源的期盼相契合，同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相匹配。

——补齐短板，特色发展。补齐师资、场馆、器材等短板，促进学校体育均衡发展。坚持整体推进与典型引领相结合，鼓励特色发展。弘扬中华体育精神，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

——凝心聚力，协同育人。深化体教融合，健全协同育人机制，为学生纵向升学和横向进入专业运动队、职业体育俱乐部打通通道，建立完善家庭、学校、政府、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学生全面健康成长的激励机制。

3. 主要目标。到2022年，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开齐开足体育课，办学条件全面改善，学校体育工作制度机制更加健全，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普遍建立，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高，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身体素质和综合素养明显提升。到2035年，多样化、现代化、高质量的学校体育体系基本形成。

二、不断深化教学改革

4. 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严格落实学校体育课程开设刚性要求，不断拓宽课程领域，逐步增加课时，丰富课程内容。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学校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鼓励基础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1节体育课。高等教育阶段学校要将体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学生体质健康达标、修满体育学分方可毕业。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将体育课程纳入研究生教育公共课程体系。

5. 加强体育课程和教材体系建设。学校体育课程注重大中小幼相衔接，聚焦提升学生核心素养。学前教育阶段开展适合幼儿身心特点的游戏活动，培养体育兴趣爱好，促进运动机能协调发展。义务教育阶段体育课程帮助学生掌握1至2项运动技能，引导学生树立正确健康观。高中阶段体育课程进一步发展学生运动专长，引导学生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形成积极向上的健全人格。职业教育体育课程与职业技能培养相结合，培养身心健康的技术人才。高等教育阶段体育课程与创新人才培养相结合，培养具有崇高精神追求、高尚人格修养的高素质人才。学校体育教材体系建设要扎根中国、融通中外，充分体现思想性、教育性、创新性、实践性，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围绕课程目标和运动项目特点，精选教学素材，丰富教学资源。

6. 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认真梳理武术、摔跤、棋类、射艺、龙舟、毽球、五禽操、舞龙舞狮等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因地制宜开展传统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活动，并融入学校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机制，形成中华传统体育项目竞赛体系。涵养阳光健康、拼搏向上的校园体育文化，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增强文化自信，促进学生知行合一、刚健有为、自强不息。深入开展“传承的力量——学校体育艺术教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果展示活动”，加强宣传推广，让中华传统体育在校园绽放光彩。

7. 强化学校体育教学训练。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教会学生科学锻炼和健康知识，指导学生掌握跑、跳、投等基本运动技能和足球、篮球、排球、田径、游泳、体操、武术、冰雪运动等专项运动技能。健全体育锻炼制度，广泛开展普及性体育运动，定期举办学生运动会或体育节，组建体育兴趣小组、社团和俱乐部，推动学生积极参与常规课余训练和体育竞赛。合理安排校外体育活动时间，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促进学生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加强青少年学生军训。

8. 健全体育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建立校内竞赛、校际联赛、选拔性竞赛为一体的大中小学体育竞赛体系，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学校体育竞赛制度和选拔性竞赛（夏令营）制度。大中小学校建设学校代表队，参加区域乃至全国联赛。加强体教融合，广泛开展青少年体育夏（冬）令营活动，鼓励学校与体校、

社会体育俱乐部合作，共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竞赛，促进竞赛体系深度融合。深化全国学生运动会改革，每年开展赛事项目预赛。加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完善竞赛、师资培训等工作，支持建立高水平运动队，提高体育传统特色学校运动水平。加强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优化拓展项目布局，深化招生、培养、竞赛、管理制度改革，将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与中小学体育竞赛相衔接，纳入国家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深化高水平运动员注册制度改革，建立健全体育运动水平等级标准，打通教育和体育系统高水平赛事互认通道。

三、全面改善办学条件

9. 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各地要加大力度配齐中小学体育教师，未配齐的地区应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用于招聘体育教师。在大中小学校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建立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为体育教师或教练员制度。有条件的地区可以通过购买服务方式，与相关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合作向中小学提供体育教育教学服务，缓解体育师资不足问题。实施体育教育专业大学生支教计划。通过“国培计划”等加大对农村体育教师的培训力度，支持高等师范院校与优质中小学建立协同培训基地，支持体育教师海外研修访学。推进高校体育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进地方政府、高校、中小学协同育人，建设一批试点学校和教育基地。明确高校高职体育专业和高校高水平运动队专业教师、教练员配备最低标准，不达标的高校原则上不得开办相关专业。

10. 改善场地器材建设配备。研究制定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基本标准。建好满足课程教学和实践活动需求的场地设施、专用教室。把农村学校体育设施建设纳入地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规划，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在中小学建设体育场馆，与体育基础薄弱学校共用共享。小规模学校以保基本、兜底线为原则，配备必要的功能教室和设施设备。加强高校体育场馆建设，鼓励有条件的高校与地方共建共享。配好体育教学所需器材设备，建立体育器材补充机制。建有高水平运动队的高校，场地设备配备条件应满足实际需要，不满足的原则上不得招生。

11. 统筹整合社会资源。完善学校和公共体育场馆开放互促共进机制，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公共体育场馆向学生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提高体育场馆开放程度和利用效率。鼓励学校和社会体育场馆合作开设体育课程。统筹好学校和社会资源，城市和社区建设规划要统筹学生体育锻炼需要，新建项目优先建在学校或其周边。综合利用公共体育设施，将开展体育活动作为解决中小学课后“三点半”问题的有效途径和中小學生课后服务工作的重要载体。

四、积极完善评价机制

12. 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

内容。完善学生体质健康档案，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将体育科目纳入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科学确定并逐步提高分值。积极推进高校在招生测试中增设体育项目。启动在高校招生中使用体育素养评价结果的研究。加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使用，高校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学习需要，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招生录取的重要参考。

13. 完善体育教师岗位评价。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体育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围绕教会、勤练、常赛的要求，完善体育教师绩效工资和考核评价机制。将评价导向从教师教了多少转向教会了多少，从完成课时数量转向教育教学质量。将体育教师课余指导学生勤练和常赛，以及承担学校安排的课后训练、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指导参赛和走教任务计入工作量，并根据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和竞赛成绩，在绩效工资内部分配时给予倾斜。完善体育教师职称评聘标准，确保体育教师在职务职称晋升、教学科研成果评定等方面，与其他学科教师享受同等待遇。优化体育教师岗位结构，畅通体育教师职业发展通道。提升体育教师科研能力，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中设立体育专项课题。加大对体育教师表彰力度，在教学成果奖等评选表彰中，保证体育教师占有一定比例。参照体育教师，研究并逐步完善学校教练员岗位评价。

14. 健全教育督导评价体系。将学校体育纳入地方发展规划，明确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的职责。把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素质测评情况和支持学校开展体育工作情况等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完善国家义务教育体育质量监测，提高监测科学性，公布监测结果。把体育工作及其效果作为高校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纳入高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和“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和素质测评合格率持续下降的地方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负责人，依规依法予以问责。

五、切实加强组织保障

15. 加强组织领导和经费保障。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学校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对本地区学校体育改革发展的总体谋划，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重视、关心学校体育工作。各地要建立加强学校体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健全统筹协调机制。把学校体育工作纳入有关领导干部培训计划。各级政府要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完善投入机制，积极支持学校体育工作。地方政府要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体育工作。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学校体育发展，吸引社会捐赠，多渠道增加投入。

16. 加强制度保障。完善学校体育法律制度，研究修订《学校体育工作条例》。鼓励地方出台学校体育法规制度，为推动学校体育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建立

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安全风险管理机制。健全政府、学校、家庭共同参与的学校体育运动伤害风险防范和处理机制，探索建立涵盖体育意外伤害的学生综合保险机制。试行学生体育活动安全事故第三方调解机制。强化安全教育，加强大型体育活动安全管理。

17. 营造社会氛围。各地要研究落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具体措施，可以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学校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总结经验做法，形成可推广的政策制度。加强宣传，凝聚共识，营造全社会共同促进学校体育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纲要

教体艺〔2002〕13号

为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学生的健康发展，使当代大学生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和国务院批准发布实行的《学校体育工作条例》的精神，在总结高等学校体育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经验的基础上，特制定本纲要。

本纲要是国家对大学生在体育课程方面的基本要求，是新时期普通高等学校制订体育课程教学大纲，进行体育课程建设和评价的依据。

一、课程性质

第一条 体育课程是大学生以身体练习为主要手段，通过合理的体育教育和科学的体育锻炼过程，达到增强体质、增进健康和提高体育素养为主要目标的公共必修课程；是学校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中心环节。

第二条 体育课程是寓促进身心和谐发展、思想品德教育、文化科学教育、生活与体育技能教育于身体活动并有机结合的教育过程；

是实施素质教育和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的重要途径。

二、课程目标

第三条 基本目标

基本目标是根据大多数学生的基本要求而确定的，分为五个领域目标。

运动参与目标：积极参与各种体育活动并基本形成自觉锻炼的习惯，基本形成终身体育的意识，能够编制可行的个人锻炼计划，具有一定的体育文化欣赏能力。

运动技能目标：熟练掌握两项以上健身运动的基本方法和技能；能科学地进行体育锻炼，提高自己的运动能力；掌握常见运动创伤的处置方法。

身体健康目标：能测试和评价体质健康状况，掌握有效提高身体素质、全面发展体能的知识与方法；能合理选择人体需要的健康营养食品；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形成健康的生活方式；具有健康的体魄。

心理健康目标：根据自己的能力设置体育学习目标；自觉通过体育活动改善心理状态、克服心理障碍，养成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运用适宜的方法调节自己的情绪；在运动中体验运动的乐趣和成功的感觉。

社会适应目标：表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和合作精神；正确处理竞争与合作的关系。

第四条 发展目标

发展目标是针对部分学有所长和有余力的学生确定的，也可作为大多数学生的努力目标，分为五个领域目标。

运动参与目标：形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能独立制订适用于自身需要的健身运动处方；具有较高的体育文化素养和观赏水平。

运动技能目标：积极提高运动技术水平，发展自己的运动才能，在某个运动项目上达到或相当于国家等级运动员水平；能参加有挑战性的野外活动和运动竞赛。

身体健康目标：能选择良好的运动环境，全面发展体能，提高自身科学锻炼的能力，练就强健的体魄。

心理健康目标：在具有挑战性的运动环境中表现出勇敢顽强的意志品质。

社会适应目标：形成良好的行为习惯，主动关心、积极参加社区体育事务。

三、课程设置

第五条 普通高等学校的一、二年级必须开设体育课程（四个学期共计144学时）。修满规定学分、达到基本要求是学生毕业、获得学位的必要条件之一。

第六条 普通高等学校对三年级以上学生（包括研究生）开设体育选修课。

四、课程结构

第七条 为实现体育课程目标，应使课堂教学与课外、校外的体育活动有机结合，学校与社会紧密联系。要把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的课外体育锻炼、校外（社会、野外）活动、运动训练等纳入体育课程，形成课内外、校内外有机联系的课程结构。

第八条 根据学校教育的总体要求和体育课程的自身规律，应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多种类型的体育课程，可以打破原有的系别、班级建制，重新组合上课，以满足不同层次、不同水平、不同兴趣学生的需要。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在运动实践教学中注意渗透相关理论知识，并运用多种形式和现代教学手段，安排约10%的理论教学内容（每学期约4学时），扩大体育的知识面，提高学生的认知能力。

第九条 要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和教师的主导作用，努力倡导开放式、探究式教学，努力拓展体育课程的时间和空间。在教师的指导下，学生应具有自主选择课程内容、自主选择任课教师、自主选择上课时间的自由度，营造生动、活泼、主动的学习氛围。

第十条 应把校运动队及部分确有运动特长学生的专项运动训练纳入体育课程之中。对部分身体异常和病、残、弱及个别高龄等特殊群体的学生，开设以

康复、保健为主的体育课程。

五、课程内容与教学方法

第十一条 确定体育课程内容的的主要原则是：

健身性与文化性相结合。紧扣课程的主要目标，把“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作为确定课程内容的的基本出发点，同时重视课程内容的体育文化含量。

选择性与实效性相结合。学校应根据学生的特点以及地域、气候、场馆设施等不同情况确定课程内容，课程内容应力求丰富多彩，为学生提供较大的选择空间。要注意课程内容对促进学生健康发展的实效性，并注意与中学体育课程内容的衔接。

科学性和可接受性相结合。教学内容应与学科发展相适应，反映本学科的新进展、新成果。要以人为本，遵循大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和兴趣爱好，既要考虑主动适应学生个性发展的需要，也要考虑主动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学生所用，便于学生课外自学、自练。

民族性与世界性相结合。弘扬我国民族传统体育，汲取世界优秀体育文化，体现时代性、发展性、民族性和中国特色。

充分反映和体现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制定的《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试行方案）》的内容和要求。

第十二条 教学方法要讲究个性化和多样化，提倡师生之间、学生与学生之间的多边互助活动，努力提高学生参与的积极性，最大限度地发挥学生的创造性。不仅要注重教法的研究，更要加强对学生学习方法和练习方法的指导，提高学生自学、自练的能力。

六、课程建设与课程资源的开发

第十三条 体育教师是课程教学的具体执行者和组织者。学校应当在上级行政部门核定的教师总编制内，按照体育课程教学计划授课、开展课外体育活动以及完成培养优秀体育人才训练的任务，配备相应数量合格的体育教师。

第十四条 体育教师要与时俱进，努力提高自身的政治、业务素养。学校应当有目的、有计划地安排体育教师定期接受教育培训，不断完善他们的知识结构、能力结构，逐步提高学历水平，从而提高体育师资队伍的整体水平，以适应现代教育的需要。

第十五条 体育教师在强化培养人才职能的基础上，逐步加强学校体育科学研究的职能和社会服务（含社区体育）的职能，开展经常性的科学研究和教育教学的研究，不断推广优秀教学成果。

第十六条 学校应当按照教育部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体育场馆设施、器材配备目录”及有关规定进行规划和建设，创造条件满足体育课程的实际需要，

采取措施延长体育场馆、设施的开放时间，提高对各项体育设施的利用率。

第十七条 要建立、健全体育课程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教师培养聘任制度；各类教学文件和教师、学生考核资料须归档立案；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管理系统；建立体育场馆设施、器材的管理系统；逐步实现体育课程管理的科学化、系统化和计算机网络化。

第十八条 各校应根据本纲要和学校的实际情况制订教学大纲，自主选择教学内容，有的放矢地进行教学改革和试验，加强教学过程控制，防止以改革之名行无政府主义之实的不良现象发生。根据体育课程的实际情况，为确保教学质量，课堂教学班人数一般以30人左右为宜。

第十九条 体育课程教材的审定工作由教育部全国高校体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统一规划与组织。本着“一纲多本”的原则，博采众长编写高质量的教材。未经全国高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审定通过的体育课程教材，各地、各高校均不得选用，以杜绝质量低劣的教材进入课堂。

第二十条 因时因地制宜开发利用各种课程资源是课程建设的重要途径。如：充分利用校内外有体育特长的教师、班主任、校医、家长、学生骨干等，开发人力资源。

充分利用校内外的体育场馆设施，合理布局，合理使用有限的物力和财力，开发体育设施资源。

做好现有运动项目的改造和对新兴、传统体育项目的利用，开发运动项目资源。

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广播、电视、网络等）获取信息，不断充实、更新课程内容。

充分利用课外时间和节假日，开展家庭体育、社区体育、体育夏（冬）令营、体育节、郊游等各种体育活动，开发课外和校外体育资源。

充分利用空气、阳光、水、江、河、湖、海、沙滩、田野、森林、山地、草原、雪原、荒原等条件，开展野外生存、生活方面的教学与训练，开发自然环境资源。

七、课程评价

第二十一条 体育课程评价包括对学生的学学习、教师的教学和课程建设等三个方面。学生的学学习评价应是对学习效果和过程的评价，主要包括体能与运动技能、认知、学习态度与行为、交往与合作精神、情意表现等，通过学生自评、互评和教师评定等方式进行。评价中应淡化甄别、选拔功能，强化激励、发展功能，把学生的进步幅度纳入评价内容。教师的学教学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教师业务素养（专业素质、教学能力、科研能力、教学工作量）和课堂教学两个

方面，可通过教师自评、学生评价、同行专家评议等方式进行。课程建设评价的内容主要包括课程结构体系、课程内容、教材建设、课程管理、师资配备与培训、体育经费、场馆设施以及课程目标的达成程度等，采用多元综合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过程中，应重视学生的学习效果和反应，重视社会有关方面的评价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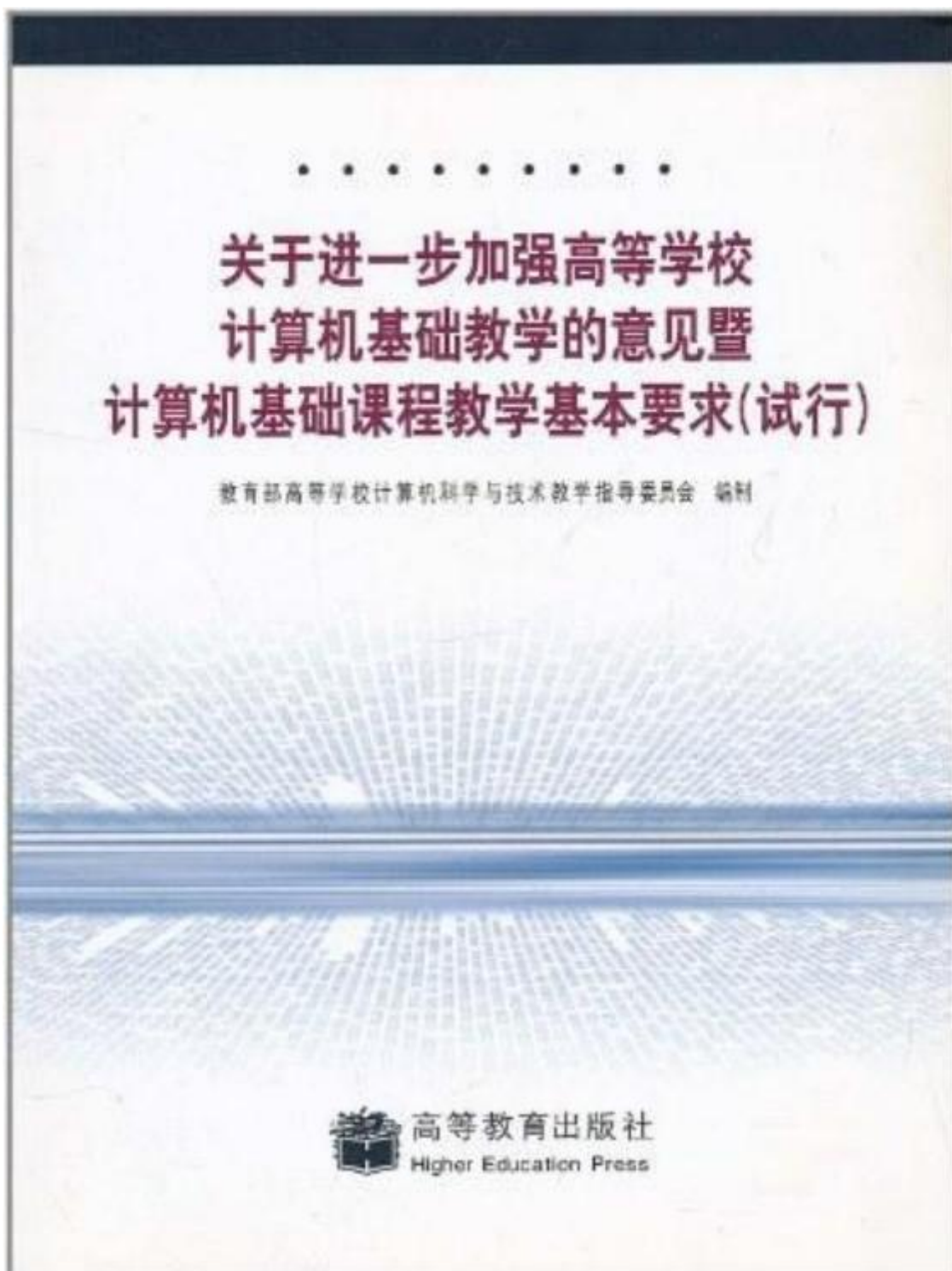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二条 体育课程建设的评价由教育部组织进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应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制定评价方案，定期表彰和奖励有突出贡献的个人和成绩优秀的单位。教育部在四年一次的全国大学生运动会上进行全国性表彰和奖励，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导向和激励作用。

八、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纲要适用于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普通高等学校体育类专业不适用本纲要。

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教学的意见 暨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内容略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

教党〔2018〕4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已经部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落实情况，请及时报告我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18年7月4日

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

心理健康教育是提高大学生心理素质、促进其身心健康和谐发展的教育，是高校人才培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内容。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地生根，切实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心理育人质量，根据原国家卫生计生委、教育部等 22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心理健康服务的指导意见》和中共教育部党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的工作要求，特制定本指导纲要。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统一，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更好地适应和满足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需求，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义和利、群和己、成和败、得和失，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

二、总体目标

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四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基本形成。心理健康教育的覆盖面、受益面不断扩大，学生心理健康意识明显增强，心理健康素质普遍提升。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预防、识别、干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学生心理健康问题关注及时、措施得当、效果明显，心理疾病发生率明显下降。

三、基本原则

——科学性与实效性相结合。根据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心理健康教育规律，科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逐步完善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服务体系，切实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水平，有效解决学生思想、心理和行为问题。

——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结合。坚持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面向全体学生开展，对每个学生心理健康发展负责，关注学生个体差异，注重方式方法创新，分层分类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满足不同学生群体心理健康服务需求。

——主导性与主体性相结合。充分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心理咨询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的主导作用，强化家校育人合力。尊重学生主体地位，充分调动学生主动性、积极性，培养自主自助维护心理健康的意识和能力。

——发展性与预防性相结合。加强心理健康知识的普及和传播，充分挖掘学生心理潜能，培养积极心理品质，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发展。重视心理问题的及时疏导，加强心理危机预防干预，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严重心理危机个案的发生。

四、主要任务

1. 推进知识教育。健全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体系，结合实际，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学校整体教学计划，规范课程设置，对新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公共必修课，大力倡导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选修和辅修课程，实现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全覆盖。公共必修课程原则上应设置2个学分、32—36个学时。完善心理健康教育教材体系，组织编写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示范教材，科学规范教学内容。开发建设《大学生心理健康》等在线课程，丰富教育教学形式。创新心理健康教育手段，有效改进教学方法，通过线下线上、案例教学、体验活动、行为训练、心理情景剧等多种形式，激发大学生学习兴趣，提高课堂教学效果，不断提升教学质量。

2. 开展宣传活动。加强宣传普及，通过举办心理健康教育月、“5·25”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等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各种有益于大学生身心健康的文体娱乐活动和心理素质拓展活动，不断增强心理健康教育吸引力和感染力。拓展传播渠道，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书刊、影视、动漫等传播形式，组织创作、展示心理健康宣传教育精品和公益广告，传播自尊自信、乐观向上的现代文明理念和心理健康意识。创新宣传方式，主动占领网络心理健康教育新阵地，建设好融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服务性于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网站、网页和新媒体平台，广泛运用门户网站、微信、微博、手机客户端等媒介，宣传心理健康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高心理保健能力。发挥学生主体作用，支持学生成立心理健康教育社团，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增长心理健康知识，提升心理调适能力，积极进行心理健康自助互助。强化家校育人合力，引导家长树立正确教育观念，以健康和谐的家庭环境影响学生，有效提升心理健康教育实效。

3. 强化咨询服务。优化心理咨询服务平台，加强硬件设施建设，设立心理发展辅导室、心理测评室、积极心理体验中心、团体活动室、综合素质训练室等，积极构建教育与指导、咨询与自助、自助与他助紧密结合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体系。完善体制机制，健全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的值班、预约、转介、重点反馈等制度，通过个体咨询、团体辅导、电话咨询、网络咨询等多种形式，向学生提供经常、及时、有效的心理健康指导与咨询服务。实施分类引导，针对不同学段、不同专业学生，精准施策，因材施教，把解决思想问题、心理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在关心呵护和暖心帮扶中开展教育引导。遵循保密原则，建立心理健康数据安全保护机制，保护学生隐私，杜绝信息泄露。

4. 加强预防干预。完善心理测评方式，优化量表选用，禁止使用可能损害学生心理健康的方法和仪器。科学分析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互联网新媒体应用快速推进、个人成长历程、家庭环境等因素对学生心理健康的深刻影响，准确把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及变化规律，不断提高心理健康素质测评覆盖面和科学性。健全心理危机预防和快速反应机制，建立学校、院系、班级、宿舍“四级”预警防控体系，完善心理危机干预工作预案，做好对心理危机学生的跟踪服务，注重做好特殊时期、不同季节的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定期开展案例督导和个案研讨，不断提高心理危机预防干预专业水平。建立心理危机转介诊疗机制，畅通从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机构到校医院、精神卫生专业机构的心理危机转介绿色通道，及时转介疑似患有严重心理或精神疾病的学生到专业机构接受诊断和治疗。

五、工作保障

1. 队伍建设。各高校要建设一支以专职教师为骨干、以兼职教师为补充，专兼结合、专业互补、相对稳定、素质良好的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要具有从事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相关学历和专业资质，要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4000 配备，每校至少配备 2 名。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原则上应纳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管理，要落实好职务（职称）评聘工作。设有教育学、心理学教学机构的高校，可同时纳入相应专业队伍管理。积极组织开展师资队伍培训，保证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每年接受不低于 40 学时的专业培训，或参加至少 2 次省级以上主管部门及二级以上心理学专业学术团体召开的学术会议。充分调动全体教职员工参与心理健康教育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重视对班主任、辅导员以及其他从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干部、教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知识培训。

2. 条件保障。各高校应落实心理健康教育专项工作经费，配备必要的办公场地和设备。有条件的高校，要建立相对独立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机构和院（系）二级心理辅导站。要建设校内外心理健康教育素质拓展基地，培育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优秀工作案例，辐射推动区域和全国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六、组织实施

1. 组织管理。各级教育工作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统筹规划，积极支持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要将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作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测评和文明校园创建的重要内容。各高校要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学校改革发展整体规划，纳入人才培养体系、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和督导评估指标体系。要明确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牵头负责职能部门，构建校内各部门统筹协调机制，研究制定心理健康教育的工作规划和相关制度。

2. 评估督导。各级教育工作部门要研究制定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评价与督导指标体系，组织或委托心理学专家以及实践工作者，定期对学生心理健康

教育工作开展评估、督导。评估、督导内容包括学校重视和支持程度、机构设置情况、专项经费保障、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科研、开展辅导或咨询情况以及工作实效等。

3. 科学研究。各级教育工作部门和各高校要推动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基础理论研究，逐步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心理学、教育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促进研究成果转化及应用。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相关理论和技术的实证研究，促进临床服务规范。开展心理健康问题的早期识别与干预研究，推广应用效果明确的心理干预技术和方法。

全国民办高校和中外合作办学类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参照本指导纲要执行。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

教思政厅函（2021）1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提高学生心理健康工作针对性和有效性，切实加强专业支撑和科学管理，着力提升学生心理健康素养，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源头管理，全方位提升学生心理健康素养

1. 加强心理健康课程建设。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帮助学生掌握心理健康知识和技能，树立自助互助求助意识，学会理性面对挫折和困难。高校要面向本专科生开设心理健康公共必修课，原则上应设置2个学分（32—36学时），有条件的高校可开设更具针对性的心理健康选修课。中小学要将心理健康教育课纳入校本课程，同时注重安排形式多样的生命教育、挫折教育等。

2. 大力培育学生积极心理品质。充分发挥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以及校园文化的重要作用，全方位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发展。严格落实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和美育课的刚性要求，积极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广泛开展普及性体育运动和丰富的艺术实践活动，结合各学段特点系统加强劳动教育，吸引学生积极参加各种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生活和学生社团活动，切实培养学生珍视生命、热爱生活的心理品质，增强学生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3. 及早分类疏导各种压力。针对学生在学习、生活、人际关系和自我意识等方面可能遇到的心理失衡问题，主动采取举措，避免因压力无法缓解而造成心理危机。注重关心帮助学习遭遇困难、学业表现不佳的学生，教师要及时给予个别指导，鼓励同学间开展朋辈帮扶，帮助学生纾解心理压力、提振学习信心。重点关注临近毕业仍未获得用人单位录用意向的学生，积极提供就业托底帮助，缓解就业焦虑。重点关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学生资助的各环节把解决实际问题与解决心理问题相结合。及时了解学生在人际交往、恋爱情感、集体生活中所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个别谈话、团体辅导等，帮助青年学生树立正确的交友观、恋爱观。

4. 增强学校、家庭和社会教育合力。学校及时了解学生是否存在早期心理创伤、家庭重大变故、亲子关系紧张等情况，积极寻求学生家庭成员及相关人员的有效支持。在家庭访问等家校联系中帮助家长更加了解孩子所处年龄段的心理特点和规律，在家长学校、社区家长课堂中将青少年发展心理学知识列为必修内容，防止因家庭矛盾或教育方式不当造成孩子心理问题。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媒体等平台 and 渠道，传播心理健康知识，积极营造有理学生健康成

长成才的社会环境

二、加强过程管理，提升及早发现能力和日常咨询辅导水平

5. 做好心理健康测评工作。积极借助专业工具和手段，加快研制更符合中国学生特点的心理测评量表，定期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测评工作，健全筛查预警机制，及早实施精准干预。高校每年在新生入校后适时开展全覆盖的心理健康测评，注重对测评结果的科学分析和合理应用，分类制定心理健康教育方案。县级教育部门要设立或依托相关专业机构，牵头负责组织区域内中小学开展心理健康测评工作，每年面向小学高年级、初中、高中开展一次心理健康测评，指导学校科学运用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结果，推动建立“一生一策”的心理成长档案。

6. 强化日常预警防控。高校要健全完善“学校-院系-班级-宿舍/个人”四级预警网络，依托班级心理委员、学生党团骨干、学生寝室室长等群体，重点关注学生是否遭遇重大变故、重大挫折及出现明显异常等情况。辅导员、班主任每月要遍访所有学生寝室，院系要定期召开学生心理异常情况研判会，对出现高危倾向苗头的学生及时给予干预帮扶。针对中小學生出现的异常情况，中小学教师要与家长进行密切沟通，共同加强心理疏导，帮助孩子渡过难关。

7. 加强心理咨询辅导服务。高校要强化心理咨询服务平台建设，设立心理发展辅导室、积极心理体验中心、团体活动室、综合素质训练室等，为开展个体心理咨询与团体心理辅导提供优质的实时实地服务。创造条件开通24小时阳光心理援助热线、网络预约专线和咨询邮箱等途径，做好常态化心理咨询服务。县级教育部门要建立区域性的中小学生心理辅导中心，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咨询辅导服务，定期面向所在区域中小学提供业务指导、技能培训。

三、加强结果管理，提高心理危机事件干预处置能力

8. 大力构建家校协同干预机制。对于入学时就确定有抑郁症等心理障碍的学生，学校组织校内外相关专业人员进行研判，及时将干预方案告知家长，与家长共同商定任务分工。学生出现自杀自伤、伤人毁物倾向等严重心理危机时，学校及时协助家长送医诊治。

9. 积极争取专业机构协作支持。持续强化教育部门和各级学校与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协同合作。各高校要主动争取与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建立定点合作关系。县级教育部门要加强与卫生健康部门的协同联动，建立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对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及心理危机干预的支持协作机制，为所在区域中小学提供医疗帮助。

10. 妥善做好学生突发事件善后工作。加快提升学校应急处置能力。学生因心理问题在校发生意外事件后，学校要立即启动应急工作预案，第一时间联系

学生家长，并在当地教育、公安等部门指导下核实情况、及时处理。针对可能的社会关注，学校要按照公开透明原则及时回应，对在网上进行恶意炒作者，争取网信、公安等部门支持，合力做好工作。

四、加强保障管理，加大综合支撑力度

11. 配齐建强骨干队伍。高校按师生比不低于1:4000比例配备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且每校至少配备2名。加大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力度，对新入职的辅导员、研究生导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基本知识和技能全覆盖培训，对所有辅导员每3年至少开展1次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支持辅导员攻读心理学相关专业第二专业硕士学位，适当增加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心理学相关专业名额，为一线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提升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化水平创造更好保障。每所中小学至少要配备1名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县级教研机构要配备心理教研员。中小学要在班主任及各学科教师岗前培训、业务进修、日常培训等各类培训中，将心理健康教育作为必修内容予以重点安排。

12. 落实场地和经费保障。高校要为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配备必要的办公场地和设备。县级教育部门要为区域性中小学生心理辅导中心配备专门场地空间及软硬件设备，各地教育部门要进一步推动中小学建立健全心理辅导室。学校应在年度预算中统筹各类资金保障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基础经费，确定生均标准，足额按时拨付，并视情建立增长机制。

教育部办公厅

2021年7月7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

国办发〔2015〕3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是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迫切需要，是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重要举措。党的十八大对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作出重要部署，国务院对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提出明确要求。近年来，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不断加强，取得了积极进展，对提高高等教育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动毕业生创业就业、服务国家现代化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突出问题，主要是一些地方和高校重视不够，创新创业教育理念滞后，与专业教育结合不紧，与实践脱节；教师开展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识和能力欠缺，教学方式方法单一，针对性实效性不强；实践平台短缺，指导帮扶不到位，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亟待健全。为了进一步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推进素质教育为主题，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完善条件和政策保障为支撑，促进高等教育与科技、经济、社会紧密结合，加快培养规模宏大、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创新创业人才队伍，不断提高高等教育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贡献度，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的人才智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育人为本，提高培养质量。把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突破口，树立先进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升人力资本素质，努力造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

坚持问题导向，补齐培养短板。把解决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存在的突出问题作为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着力点，融入人才培养体系，丰富课程、创新教法、强化师资、改进帮扶，推进教学、科研、实践紧密结合，突破人才培养薄弱环节，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坚持协同推进，汇聚培养合力。把完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体制机制作为深化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支撑点，集聚创新创业教育要素与资源，统一领导、齐抓共管、开放合作、全员参与，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创新创业教育和学生创新创业的良好生态环境。

（三）总体目标

2015年起全面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2017年取得重要进展，形成科学先进、广泛认同、具有中国特色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普及创新创业教育，实现新一轮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预期目标。到2020年建立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结合实践、指导帮扶、文化引领融为一体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升，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明显增强，投身创业实践的学生显著增加。

二、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完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

制订实施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修订实施高职高专专业教学标准和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明确本科、高职高专、研究生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使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成为评价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相关部门、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要制修订专业人才评价标准，细化创新创业素质能力要求。不同层次、类型、区域高校要结合办学定位、服务面向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制订专业教学质量标准，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二）创新人才培养机制

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和重点产业人才供需年度报告制度，完善学科专业预警、退出管理办法，探索建立需求导向的学科专业结构和创业就业导向的人才培养类型结构调整新机制，促进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创业就业需求紧密对接。深入实施系列“卓越计划”、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等，多形式举办创新创业教育实验班，探索建立校校、校企、校地、校所以及国际合作的协同育人新机制，积极吸引社会资源和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投入创新创业人才培养。高校要打通一级学科或专业类下相近学科专业的基础课程，开设跨学科专业的交叉课程，探索建立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新机制，促进人才培养由学科专业单一型向多学科融合型转变。

（三）健全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各高校要根据人才培养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调整专业课程设置，挖掘和充实各类专业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面向全体学生开发开设研究方法、学科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必修课和选修课，纳入学分管理，建设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各地区、

各高校要加快创新创业教育优质课程信息化建设，推出一批资源共享的慕课、视频公开课等在线开放课程。建立在线开放课程学习认证和学分认定制度。组织学科带头人、行业企业优秀人才，联合编写具有科学性、先进性、适用性的创新创业教育重点教材。

（四）改革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

各高校要广泛开展启发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扩大小班化教学覆盖面，推动教师把国际前沿学术发展、最新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融入课堂教学，注重培养学生的批判性和创造性思维，激发创新创业灵感。运用大数据技术，掌握不同学生学习需求和规律，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更加丰富多样的教育资源。改革考试考核内容和方式，注重考查学生运用知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探索非标准答案考试，破除“高分低能”积弊。

（五）强化创新创业实践

各高校要加强专业实验室、虚拟仿真实验室、创业实验室和训练中心建设，促进实验教学平台共享。各地区、各高校科技创新资源原则上向全体在校学生开放，开放情况纳入各类研究基地、重点实验室、科技园评估标准。鼓励各地区、各高校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建设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小微企业创业基地，作为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建好一批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创业示范基地、科技创业实习基地和职业院校实训基地。完善国家、地方、高校三级创新创业实训教学体系，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扩大覆盖面，促进项目落地转化。举办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办好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支持举办各类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等专题竞赛。支持高校学生成立创新创业协会、创业俱乐部等社团，举办创新创业讲座论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

（六）改革教学和学籍管理制度

各高校要设置合理的创新创业学分，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探索将学生开展创新实验、发表论文、获得专利和自主创业等情况折算为学分，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项目实验等活动认定为课堂学习。为有意愿有潜质的学生制定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建立创新创业档案和成绩单，客观记录并量化评价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情况。优先支持参与创新创业的学生转入相关专业学习。实施弹性学制，放宽学生修业年限，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新创业。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并在现有相关评优评先项目中拿出一定比例用于表彰优秀创新创业的学生。

（七）加强教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能力建设

各地区、各高校要明确全体教师创新创业教育责任，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绩效考核标准，加强创新创业教育的考核评价。配齐配强创新创业教育与创业

就业指导专职教师队伍，并建立定期考核、淘汰制度。聘请知名科学家、创业成功者、企业家、风险投资人等各行各业优秀人才，担任专业课、创新创业课授课或指导教师，并制定兼职教师管理规范，形成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将提高高校教师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识和能力作为岗前培训、课程轮训、骨干研修的重要内容，建立相关专业教师、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锻炼制度。加快完善高校科技成果处置和收益分配机制，支持教师以对外转让、合作转化、作价入股、自主创业等形式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并鼓励带领学生创新创业。

（八）改进学生创业指导服务

各地区、各高校要建立健全学生创业指导服务专门机构，做到“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四到位，对自主创业学生实行持续帮扶、全程指导、一站式服务。健全持续化信息服务制度，完善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功能，建立地方、高校两级信息服务平台，为学生实时提供国家政策、市场动向等信息，并做好创业项目对接、知识产权交易等服务。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积极落实高校学生创业培训政策，研发适合学生特点的创业培训课程，建设网络培训平台。鼓励高校自主编制专项培训计划，或与有条件的教育培训机构、行业协会、群团组织、企业联合开发创业培训项目。各地区和具备条件的行业协会要针对区域需求、行业发展，发布创业项目指南，引导高校学生识别创业机会、捕捉创业商机。

（九）完善创新创业资金支持和政策保障体系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整合发展财政和社会资金，支持高校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各高校要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资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部委属高校应按规定使用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积极支持品学兼优且具有较强科研潜质的在校学生开展创新科研工作。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奖励基金，用于奖励对创新创业教育作出贡献的单位。鼓励社会组织、公益团体、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设立大学生创业风险基金，以多种形式向自主创业大学生提供资金支持，提高扶持资金使用效益。深入实施新一轮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落实各项扶持政策和服务措施，重点支持大学生到新兴产业创业。有关部门要加快制定有利于互联网创业的扶持政策。

三、加强组织领导

（一）健全体制机制

各地区、各高校要把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的重要任务摆在突出位置，加强指导管理与监督评价，统筹推进本地本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各地区要成立创新创业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开展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研究、咨询、指导和服务。各高校要落实创新创业教育主体责任，把创新创业教育纳入改革发展重要议事日程，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

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教务部门牵头，学生工作、团委等部门齐抓共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制。

（二）细化实施方案

各地区、各高校要结合实际制定深化本地本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教育部属高校需将实施方案报教育部备案，其他高校需报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部门和主管部门备案，备案后向社会公布。

（三）强化督导落实

教育部门要把创新创业教育质量作为衡量办学水平、考核领导班子的重要指标，纳入高校教育教学评估指标体系和学科评估指标体系，引入第三方评估。把创新创业教育相关情况列入本科、高职高专、研究生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和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重点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四）加强宣传引导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以及各高校要大力宣传加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必要性、紧迫性、重要性，使创新创业成为管理者办学、教师教学、学生求学的理性认知与行动自觉。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各高校的好经验好做法，选树学生创新创业成功典型，丰富宣传形式，培育创客文化，努力营造敢为人先、敢冒风险、宽容失败的氛围环境。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5月4日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认定工作的通知

教高厅函〔2017〕2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精神，教育部决定开展认定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范围

全国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院校。

二、认定名额

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的基础上，认定支持100所左右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名额见附件1）。入选首批示范高校的学校不再参加认定。

三、认定程序

符合《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认定工作指导标准》（附件2）的学校，填写《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申报表》（附件3），向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认定工作指导标准》，结合本地实际，严格按照配额，择优向教育部遴选推荐。

教育部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学校的材料进行公示，并组织专家进行审核，确定第二批示范高校并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

四、工作要求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此次认定工作作为深入推进本地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契机和有效载体，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组织申报。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须将拟推荐学校材料在本部门网站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周），并开通监督举报电话和信箱。公示无异议方能推荐上报。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须认真填写《推荐高校汇总表》（附件4），并明确推荐学校排序，随推荐公文一并上报。

五、材料报送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须在2017年5月31日前（以寄出地邮戳为准）向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寄送推荐公文，并附《推荐高校汇总表》《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申报表》及相关附件（一式2份），同时发送电子版至

gaojs_cfc@moe.edu.cn, 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及电话：高巍巍，010-66097854

附件：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认定工作指导标准

教育部办公厅

2017 年 4 月 26 日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认定工作指导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顶层设计	1.在学校综合改革方案及“十三五”规划中列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相关内容，并明确提出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要面向全体学生、全体教师参与、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2.制定并报备了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3.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明确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	10
管理机制	1.成立了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建立了教务部门牵头，学生工作、团委等部门齐抓共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制，明确专人负责，并定期研究相关工作。	5
课程建设	1.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相关专业课程； 2.面向全体学生开设了研究方法、学科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必修课和选修课，并纳入了学分管理； 3.自主建设了创新创业教育慕课、视频公开课等在线开放课程，选课人数达到一定规模，教学效果良好； 4.建立了在线开放课程学习认证和学分认定制度； 5.组织编写了创新创业教育相关教材，建立了案例库。	15
教法改革	1.广泛开展启发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小班化教学覆盖面广，学生受益面大； 2.改革考核内容和方式，探索实施非标准答案考试等。	10
实践训练	1.建设了能够集中开展创新创业教育的实践平台； 2.专业实验室、虚拟仿真实验室、创业实验室和训练中心等基本覆盖相关专业学生； 3.校内科技创新资源原则上向全体在校学生开放； 4.结合学科专业实际，依托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小微企业创业基地等，建设了一批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5.积极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6.组织举办或引导学生积极参加各类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等专题竞赛，并获得优异成绩； 7.成立了学生创新创业协会、创业俱乐部等，校园创新创业文化建设效果明显。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教学管理	1.设置了合理的创新创业学分； 2.基本建立了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 3.为有意愿有潜质的学生制定了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建立了创新创业档案和成绩单； 4.出台了弹性学制相关规定，允许学生休学创新创业； 5.设立了创新创业奖学金； 6.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在评先评优、提前毕业、免试保研等工作中予以认定加分。	10
教师队伍	1.建立了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队伍； 2.聘请知名科学家、创业成功者、企业家、风险投资人等各行各业优秀人才担任创新创业课授课或指导教师； 3.建立了创新创业导师库（校外导师占比不低于 70%）,并制定了相应管理规范； 4.面向教师开展创新创业教育相关培训； 5.建立了相关专业教师、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锻炼制度。	10
资金保障	1.安排了专门资金，用于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资助学生创新创业； 2.部委属高校按规定使用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支持在校学生开展创新科研工作。	5
特色示范	1.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特色鲜明，相关工作在国内或省域范围内示范辐射引领作用明显，具有较强影响力； 2.形成了一些具有本校特色的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20

教育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的通知

教体艺〔2019〕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各军兵种、武警部队参谋部，各省军区（卫戍区、警备区），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为适应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服务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实施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增强学生国防观念、国家安全意识和忧患危机意识，提高学生综合国防素质，教育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联合制订了《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以下简称《大纲》）。现将《大纲》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大纲》的内容，按照《大纲》要求，切实保障学生军事理论教学和军事技能训练课时、内容和要求的落实。《大纲》于2019年8月起在全国施行，原《大纲》（2006年修订）废止。

教育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

2019年1月11日

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务院、中央军委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国防和军队建设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以下简称《大纲》）。

一、课程定位

军事课是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的必修课程。军事课要以习近平强军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遵循，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和总体国家安全观，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着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提升学生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为重点，为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和建设国防后备力量服务。

二、课程目标

普通高等学校通过军事课教学，让学生了解掌握军事基础知识和基本军事技能，增强国防观念、国家安全意识和忧患危机意识，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提高学生综合国防素质。

三、课程要求

军事课纳入普通高等学校人才培养体系，列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实行学分制管理，课程考核成绩记入学籍档案。

军事课由《军事理论》《军事技能》两部分组成。《军事理论》教学时数36学时，记2学分；《军事技能》训练时间2—3周，实际训练时间不得少于14天112学时，记2学分。课程内容含“必讲（必训）”内容（以“*”标识）和“选讲（选训）”内容（其他未标识者），各学校可根据本校实际情况在确保完成“必讲（必训）”内容的基础上，灵活选择“选讲（选训）”内容，但必须完成总学时。

普通高等学校要严格按纲施教、施训和考核，严禁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调减、占用教学、训练内容和时数。

四、课程内容

(一) 《军事理论》教学内容、教学目标与教学时数

教学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中国国防	*国防概述	国防的内涵、国防类型、国防历史与启示、现代国防观	理解国防内涵和国防历史，树立正确的国防观；了解我国国防体制、国防战略、国防政策以及国防成就，激发学生的爱国热情；熟悉国防法规、武装力量、国防动员的主要内容，增强学生国防意识。	10	
	*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体系、公民的国防权利与义务			
	*国防建设	国防体制、国防战略、国防政策、国防成就、军民融合			
	*武装力量	中国武装力量性质、宗旨、使命及武装力量构成，人民军队的发展历程			
	*国防动员	国防动员内涵、国防动员主要内容及意义			
国家安全	国家安全概述	国家安全的内涵、原则、总体安全观	正确把握和认识国家安全的内涵，理解我国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升学生防间保密意识；深刻认识当前我国面临的安全形势。了解世界主要国家军事力量及战略动向，增强学生忧患意识。	8	
	*国家安全形势	我国地缘环境基本概况、地缘安全、新形势下的国家安全、新兴领域的国家安全			
	*国际战略形势	国际战略形势现状与发展趋势、世界主要国家军事力量及战略动向			
军事思想	军事思想概述	军事思想的内涵、发展历程以及地位作用	了解军事思想的内涵和形成与发展历程，了解外国代表性军事思想，熟悉我国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地位作用和现实意义，理解习近平强军思想的科学含义和主要内容，使学生树立科学的战争	6	
	外国军事思想	外国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特点以及代表性著作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特点以及代表性著作			

教学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当代中国军事思想	毛泽东军事思想、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胡锦涛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习近平强军思想	观和方法论。		
现代战争	战争概述	战争的内涵、特点、发展的历程	了解战争内涵、特点、发展历程，理解新军事革命的内涵和发展演变，掌握机械化战争、信息化战争的形成、主要形态、特征、代表性战例和发展趋势，使学生树立打赢信息化战争的信心。	6	
	*新军事革命	新军事革命的内涵、发展演变、主要内容			
	机械化战争	机械化战争的基本内涵、主要形态、特征和代表性战例			
	*信息化战争	信息化战争的基本内涵、主要形态、特征、代表性战例，战争形态发展趋势			
信息化装备	信息化装备概述	信息化装备的内涵、分类、对现代作战的影响以及发展趋势	了解信息化装备的内涵、分类、发展及对现代作战的影响，熟悉世界主要国家信息化装备的发展情况，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国防科研奠定人才基础。	6	
	*信息化作战平台	各国主战飞机、坦克、军舰等信息武器装备发展趋势、战例应用			
	综合电子信息系统	指挥控制系统、预警系统、导航系统等装备电子信息系统发展趋势、战例应用			
	信息化杀伤武器	新概念、精确制导、核生化武器装备等武器装备发展趋势、战例应用			

注：带*的为必讲课目，其余为选讲课目。

(二) 《军事技能》训练内容、教学目标与教学时数

训练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共同条令教育 与训练	*共同条令教育	《内务条令》《纪律条令》《队列条令》教育	了解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大条令的主要内容，掌握队列动作的基本要领，养成良好的军事素养，增强组织纪律观念，培养学生令行禁止、团结奋进、顽强拼搏的过硬作风。	40-56	
	*分队的队列动作	集合、离散，整齐、报数，出列、入列，行进、停止，方向变换			
	现地教学	走进军营，学唱军营歌曲，走进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射击 与战术训练	*轻武器射击	轻武器性能、构造与保养，简易射击学理，武器操作、实弹射击	了解轻武器的战斗性能，掌握射击动作要领，进行体会射击；学会单兵战术基础动作，了解战斗班组攻防的基本动作和战术原则，培养学生良好的战斗素养。	20-28	在训练条件不满足时，可采取模拟训练
	*战术	单兵战术基础动作、分队战术			
防卫技能 与战时防护训练	*格斗基础	格斗常识、格斗基本功，捕俘拳等	了解格斗、防护的基本知识，熟悉卫生、救护基本要领，掌握战场自救互救的技能，提高学生安全防护能力。	32-48	
	*战场医疗救护	救护基本知识、个人卫生，意外伤的救护、心肺复苏，战场自救互救			
	*核生化防护	防护基本知识和技能，防护装备使用			
战备基础 与应用训练	*战备规定	战备规定主要内容、要求	了解战备规定、紧急集合、徒步行军、野外生存的基本要求、方法和注意事项，学会识图用图、电磁频谱监测的基本技能，培养学生分析判断和应急处置能力，全面提升综合军事素质。	20-36	
	*紧急集合	紧急集合要领、紧急集合训练			
	*行军拉练	行军拉练基本要领、方法，徒步行军实践，宿营			
	野外生存	识别和采集野生食物，寻找水源和鉴别水质，野炊			
	识图用图	地形图基本知识、地图使用训练			
	电磁频谱监测	电磁频谱监测基本知识、方法训练			

注：带*的为必训课目，其余为选训课目；训练日按每天 8 学时计算。

五、教师发展

军事课教师是完成军事课教学目标的具体执行者和组织者，学校应当按照教学学时数和授课学生数量配备相应数量的军事课教师。军队应完善派遣军官制度，按计划派出承训力量，军地双方共同完成军事课教学任务。

军事课教师必须在政治上从严要求，努力提高自身思想素质、军事素质和业务能力，积极参加教学改革和学术研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开创军事课教学科研工作新局面。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军事部门和普通高等学校应当有计划地安排军事课教师接受继续教育和培训，不断改善知识结构，提高教育教学水平以及学历、学位层次，适应现代高等教育和军事课教学科研需要。

六、教材建设

建立和完善军事课教材建设、规划、编审管理制度。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军事教学指导委员会建设，规范军事课教材编写和审查。实行教材准入制度。高校应选用优质教材进行教学，确保教材的政策性、权威性和规范性。

七、教学方法

坚持课堂教学和教师面授在军事课教学中的主渠道作用，重视信息技术和慕课、微课、视频公开课等在线课程在教学中的应用和管理。

军事理论教学进入正常授课课堂，严禁以集中讲座等形式替代课堂教学。军事技能训练应坚持按纲施训、依法治训原则，积极推广仿真训练和模拟训练，严禁违规开展商业化运营和市场化运作。

八、课程考核

军事课考核包括军事理论考试和军事技能训练考核，成绩合格者计入学分。学校要建立健全军事课考核规章制度，对考核组织实施程序、方法、标准、要求等进行规范。军事理论考试由学校组织实施，考试成绩按百分制计分，根据卷面成绩、平时作业、考勤情况和课堂表现综合评定。军事技能训练考核由学校和承训教官共同组织实施，成绩分优秀、良好、及格和不及格四个等级。根据学生参训时间、现实表现、掌握程度综合评定。军事课成绩不及格者必须进行补考，补考合格后取得相应学分。

九、教学保障

学校要加强军事课教学的组织保障、经费保障、训练场地保障。军用装备器材由各省军区（卫戍区、警备区）保障；军民通用装备器材由学校保障，纳入政府年度预算和学校经费保障范畴。

十、督导评价

军事课纳入国家教育督导体系，定期组织军事课建设教育督导。各省级教育

行政部门会同军事部门成立军事课教学督导机构，制定本地区的评价方案，定期组织军事课程督导评价，充分发挥教育督导评价的导向和激励作用。通过定期举办学生军事训练营等教学展示活动检验军事课教学效果。各学校要建立军事课程评价体系和管理制度，并将军事课程评价纳入学校课程评价总体框架、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和学校综合办学水平评估。完善高校军事课评价体系，把军事课纳入高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体系，作为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

十一、附则

本《大纲》是普通高等学校开展军事课教学的基本依据，也是军事课教学教材建设和教学评价的重要依据。

本《大纲》于 2019 年 8 月起在全国施行。原《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2006 年修订）废止。

教育部关于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的实施意见

教思政〔201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有关文件精神 and “将国家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法定要求，结合教育系统实际，现就做好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相关工作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一）深刻认识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的重要性。党中央高度重视国家安全，将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纳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并写入党章。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全党全国人民国家安全意识，推动全社会形成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合力。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使广大学生牢固树立国家安全意识，是立德树人的重要任务，是全民国家安全教育的重要内容，是党和国家的一项基础性、长期性、战略性工程，事关人民安居乐业，事关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

（二）准确把握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的总体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国家安全教育的领导，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服务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系统设计、整体谋划，尊重规律、注重实效，部门联动、协同推进”的工作原则，以国家安全战略需求为导向，弘扬爱国主义主旋律，夯实国家安全人才基础，构建国家安全教育体系，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的国家安全教育保障。

（三）全面落实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的目标任务。构建中国特色国家安全教育体系，把国家安全教育覆盖国民教育各学段，融入教育教学活动各层面，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实现国家安全教育进学校、进教材、进头脑，提升学生国家安全意识，提高维护国家安全能力，强化责任担当，筑牢国家安全防线，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重点工作

（一）构建完善国家安全教育内容体系。深刻阐释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部牵头制定《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明确提出国家安全教育的目标，

科学设置教育教学的整体架构和主要内容，提出各学段具体的教育内容要求，贯彻落实宪法和国家安全法的精神和原则。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指导纲要》制定相应的实施办法，各学校要做好教学安排。小学生应了解国家安全基本常识，增强爱国主义情感；中学生应掌握国家安全基础知识，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大学生应接受国家安全系统化学习训练，增强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感和能力。

（二）研究开发国家安全教育教材。教育部编制国家安全教材编审指南，明确各学段教材编审原则。在大学现有相关课程中丰富和充实国家安全教育的内容，组织编写高校国家安全专门教材。组织修订中小学相关教材，语文、思想政治、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信息技术等课程要强化政治安全、经济安全、国土安全、社会安全、生态安全、网络安全教育，充分体现国家安全意识。开展优秀国家安全教育教材相关评选和奖励。

（三）推动国家安全学学科建设。设立国家安全学一级学科。依托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现有相关专业开展国家安全专业人才培养。教育部遴选一批有条件的高校建立国家安全教育研究专门机构，设立相关研究项目，为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和相关学科建设奠定基础。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可结合实际培育建设相关研究机构，组织开展相关研究。

（四）改进国家安全教育教学活动。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积极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改进教育教学方式方法，组织国家安全教育公开课，运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手段，结合政治、德育、历史、语文等相关学科内容强化国家安全教育。依托少先队、共青团、学生党支部、学生会、学生社团等组织，开展知识竞赛、演讲比赛、文艺表演、社会实践等形式多样的国家安全教育主题活动。规范学生成人仪式宣誓词，增加维护国家安全方面内容。充分利用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安全法》颁布实施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面向大中小学生的系列特色教育活动，确保总体国家安全观入脑入心。

（五）推进国家安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统筹利用现有资源，鼓励支持各地遴选建设一批符合总体国家安全观要求的综合性教育实践基地、满足不同领域国家安全教育需求的专题性教育实践基地。推动相关教育实践基地改造升级，以适应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实践需要。会同有关部门、地区指导教育实践基地发挥特色优势，通过讲座展览、网上展示、实践体验、书籍资料等多种形式，增强对大中小学生的吸引力和传播力，不断提高宣传教育的能力和水平。

（六）丰富国家安全教育资源。创新方式方法和平台载体，充分发挥互联网优势，建立国家安全教育案例库，分级分类开发在线课程。结合不同地区、不同领域、不同学段特点，分别编写国家安全教育读本。充分借助社会力量，组织或参与开发体现国家安全教育要求的音乐、美术、戏剧、影视、动漫、游戏等作品，

增强教育的吸引力、感染力、影响力。

（七）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和。积极推进国家安全教育专业教师培养工作。学校在教师招聘环节要加强对国家安全知识和责任意识的考核。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分级开展教育行政管理者专题培训。重点培育和选拔一批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名师，打造一支以专业教师为骨干、专兼结合的国家安全教育师资队伍。在各级教师培训中增加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培训内容。指导各地有效开展面向全体教师的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教学培训。

（八）建立健全国家安全教育教学评价机制。教育行政部门对学校、学校对内设机构进行工作考核、奖励时，要充分考虑其国家安全教育工作成绩。把教师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工作的表现纳入绩效考核，作为职称晋升和评优的重要参考。把学生参与国家安全教育活动及相关课程学习情况纳入综合素质档案，作为评优评先等重要参考。研究提出评价学生国家安全意识和维护国家安全能力的指标体系和方式方法，组织开展教育教学效果评估。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教育部统筹协调教育系统各学段国家安全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落实学生国家安全教育各项任务要求，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规划，明确目标任务、责任主体、考核指标、保障措施；要定期研究国家安全教育工作，主动向上级教育部门、本级党委汇报国家安全教育工作情况，加强与相关部门协作配合，形成党委和政府领导、教育行政部门主导、其他部门协作、学校组织实施的工作格局。

（二）强化业务指导。教育部牵头成立全国国家安全教育指导委员会，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教学的研究、咨询、指导、评估、服务等工作。组织开展高校国家安全教育教材和中小学教材修订审查。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通过开展典型培养、评优评先、学术研讨、经验交流等活动，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开展教育督导。教育部统筹建立国家安全教育督导评价制度，将国家安全教育开展情况纳入年度督导计划，并根据实际需要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各地要加强对所在行政区域内学校的督导评价，将督导评价结果纳入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各地教育督导部门要定期开展专项督导。

（四）确保经费投入。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充分利用各种经费渠道，积极支持国家安全教育工作。积极吸纳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参与国家安全教育资源建设。

教育部

2018年4月9日

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

教材〔2020〕5号

为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指导大中小学系统、规范、科学地开展国家安全教育，特制定本纲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和全面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国家安全教育体系，系统推进国家安全教育进课程、进教材、进校园，全面增强大中小学生的国家安全意识，提升维护国家安全能力，为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打下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坚持和加强党对国家安全的领导，增强国家意识，强化政治认同，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依法开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一系列法律框架内依法开展教育。

坚持统一规划。强化顶层设计，明确大中小学各学段国家安全教育目标，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统筹各领域国家安全教育内容，形成纵向衔接、横向配合、有机融入的教育格局。

坚持遵循规律。符合学生年龄特征，密切联系学生实际，紧贴世情国情社情，适应不同学科专业领域和不同类型教育特点，提升科学性和适宜性。

坚持方式多样。充分利用多种资源，专门课程与学科融入相结合，知识学习与实践活动相结合，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相结合，生动鲜活、易于接受，增强育人实效。

（三）主要目标

通过国家安全教育，使学生能够深入理解和准确把握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国家利益至上的观念，增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意识，具备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

小学阶段，重点围绕建立国家概念，启蒙国家安全意识。学生初步了解国家安全基本常识，感受个人生活与国家安全息息相关，增强爱国主义情感。

初中阶段，重点围绕认识个人与国家关系，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学生初步了

解总体国家安全观，掌握国家安全基础知识，理解国家安全对个人成长的重要作用，初步树立国家利益至上的观念。

高中阶段，重点围绕理解人民福祉与国家关系，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学生理解总体国家安全观，初步掌握国家安全各领域内涵及其关系，认识国家安全对国家发展的重要作用，树立忧患意识，增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的使命感。

大学阶段，重点围绕理解中华民族命运与国家关系，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学生系统掌握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内涵和精神实质，理解中国特色国家安全体系，树立国家安全底线思维，将国家安全意识转化为自觉行动，强化责任担当。

二、主要内容

（一）总论

主要包括：国家安全的重要性，我国新时代国家安全的形势与特点，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基本内涵、重点领域和重大意义，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主要学习：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重要论述，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有机统一，坚持维护和塑造国家安全，坚持科学统筹。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以军事、科技、文化、社会安全为保障，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增强国家安全能力。完善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健全国家安全法律制度体系。

（二）重点领域

主要包括：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网络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海外利益安全以及太空、深海、极地、生物等不断拓展的新型领域安全。

主要学习：国家安全各重点领域的基本内涵、重要性、面临的威胁与挑战、维护的途径与方法。

具体内容：

政治安全包括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等方面，是国家安全的根本，对于保障人民安全、维护国家利益，不断提高全体国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现国家长治久安，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的重大意义。面临渗透、分裂、颠覆等敌对活动的威胁。维护政治安全必须加强党的领导、坚定理想信念。

国土安全包括领土以及自然资源、基础设施安全等方面，核心是指领土完整、国家统一，边疆边境、领空、海洋权益等不受侵犯或免于威胁的状态，是国家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面临境内外分裂势力的挑衅。维护国土安全必须加强国防和外交能力建设。

军事安全包括军事力量、军事战略和领导体制等方面，是国家安全的重要保

障和保底手段。面临世界军事变革深入发展带来的挑战和潜在战争风险。维护军事安全必须贯彻落实习近平强军思想，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经济安全包括经济制度安全、经济秩序安全、经济主权安全、经济发展安全等方面，是国家安全与发展的基础。面临国际经济金融动荡和国内经济可持续发展挑战。维护经济安全必须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发展道路。

文化安全包括文化主权、文化价值观、文化资源安全等方面，是确保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独立和尊严的重要精神支撑。面临外部意识形态渗透、消极文化侵蚀、文化自信和向心力缺失等威胁。维护文化安全必须强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

社会安全包括社会治安、社会舆情、公共卫生等方面，是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础。面临重大疫情、群体性事件、暴力恐怖活动、新型违法犯罪等威胁。维护社会安全必须健全法制，完善体制机制，提升应对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等社会公共安全事件的能力。

科技安全包括科技自身安全和科技支撑保障相关领域安全，涵盖科技人才、设施设备、科技活动、科技成果、成果应用等多个方面，是支撑国家安全的重要力量和技术基础。面临重点领域核心技术受制于人、原始创新能力不足等问题。维护科技安全必须重视人才培养、突破关键技术。

网络安全包括网络基础设施、网络运行、网络服务、信息安全等方面，是保障和促进信息社会健康发展的基础。面临网络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和网络犯罪等威胁。维护网络安全必须践行“没有网络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的理念，强化依法治网、技术创新、国际合作等，树立网络空间主权意识。

生态安全包括水、土地、大气、生物物种安全等方面，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面临生态破坏、环境污染、疫情等威胁。维护生态安全必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加强综合治理，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

资源安全包括可再生资源安全、不可再生资源安全等方面，是国家战略命脉和国家发展依托。面临供需矛盾大、对外依存度高、开发利用水平低等问题。维护资源安全必须坚持推进绿色发展、利用好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

核安全包括核材料、核设施、核技术、核扩散安全等方面，事关人类前途命运。面临核事故风险、涉核恐怖活动、核扩散威胁和核对抗挑战等。维护核安全必须强化政治投入、国家责任、国际合作、核安全文化建设，全面提升核技术能力。

海外利益安全包括海外中国公民、机构、企业安全和正当权益，海外战略性利益安全等方面。面临冲突与政局动荡、国际恐怖主义、重大自然灾害、重大新

发突发传染病疫情等威胁。维护海外利益安全是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必然要求，必须提升海外安全保障能力，加强国际合作。

新型领域安全包括太空、深海、极地、生物等发展探索、保护利用等，是未来国际竞争的新焦点。面临技术挑战、参与国际规则制定等问题。维护新型领域安全必须推进顶层设计、加快人才培养、深化国际合作等。

三、实施途径

（一）开设专门课程

高等学校依托校内相关教学科研机构，开设国家安全教育公共基础课。鼓励支持地方和中小学（含中职）挖掘和利用校内外国家安全教育资源，开设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

（二）开展专题教育

围绕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各领域，确定综合性或特定领域的主题。通过组织讲座、参观、调研、体验式实践活动等方式，进行案例分析、实地考察、访谈探究、行动反思，积极引导學生自主参与、体验感悟。

（三）融入各学科专业教育教学

中小学各学科课程标准、普通高等学校和职业院校公共基础课及相关专业课，要结合本学科本专业特点，明确国家安全教育相关内容和要求，纳入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各学科专业教师要强化国家安全意识，通过延伸、拓展学科知识，引导学生主动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国家安全问题，着力强化学生国家安全意识，丰富国家安全知识；要理解总体国家安全观，掌握国家安全基础知识，结合学科专业领域特点，在课程中有机融入国家安全教育内容，避免简单添加、生硬联系，注重教学实效。

（四）发挥校园文化作用

充分利用学校各类社团、报刊媒体、广播站、宣传栏等平台，实现国家安全知识传播常态化。鼓励和支持学校网站开设国家安全宣传专栏或在线学习平台，开发适合互联网、移动终端等新兴媒体传播手段的国家安全教育精品资源。结合入学教育、升旗仪式、军训、节日庆典、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国家安全教育活动。

（五）充分利用社会资源

充分发挥国家安全各领域专业人才、专业机构和行业企业的作用，开设专题讲座、指导学生实践活动、培训师资、提供专业咨询和体验服务等。有效利用各类场馆、基地、设施等，开发实践课程，组织现场教学，强化体验感受。

四、考试评价

（一）评价原则

坚持发展性，强化教育引导，激发学生学习热情，提升学生国家安全意识，增强爱国主义情感，杜绝随意打分、简单排名。

坚持过程性，激发学生积极实践，提升学生维护国家安全能力，引导知行合一，避免单一考察知识概念。

坚持多元性，注重自评与他评相结合、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结合、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保证评价全面客观。

（二）评价实施

依据国家安全教育主要目标和主要内容，明确评价要求和评价要点，突出素养导向。将相关国家安全教育内容纳入不同阶段学生学业评价范畴。小学阶段侧重考察参与相关活动情况；中学阶段相关学科要把国家安全教育有关内容纳入考核评价范围，兼顾活动参与情况的考察；大学阶段采用多种方式进行课程考试，兼顾过程性考核。客观记录学生参与国家安全专题教育、课程学习和社会实践等活动中的态度、行为表现和学习成果，确保记录真实可靠，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五、管理与保障

（一）组织领导

在党委统一领导下，省级教育部门会同省级党委有关办事机构，做好本地中小学（含中职）国家安全教育顶层设计，明确工作任务、人员配备、责任机构、条件保障、经费投入、推进计划等。实行分级负责制，省级党委有关办事机构协调推动，省级教育部门牵头协调其他部门，统筹指导本地国家安全教育工作，地市、县相关部门负责组织落实，督促中小学（含中职）履行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实施主体责任。

高等学校党委负责本校国家安全教育的组织实施，在教师配备、经费投入等给予必要保障。

（二）课时保障

大中小学国家安全专题教育每学年不少于1次，每次不少于2课时。高等学校国家安全教育公共基础课不少于1学分。小学、初中、高中（含中职）各学段国家安全教育内容安排原则上不少于32课时，要统筹落实到课程标准和教材中。

（三）督导检查

把国家安全教育纳入教育督导体系，明确督导办法。各级教育督导部门要组织开展国家安全教育督导，着重检查教育实效，检验学生思想认识、态度情感、行为表现等方面的状况。将督导检查结果纳入年度考核范围。

（四）专业指导

全国国家安全教育指导委员会负责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教学的研究、咨询、指导、评估、服务等工作，会同国家教材委员会相关专家委员会组织开展国家安全教育高等学校教材和中小学（含中职）读本审查。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通过开展典型培养、评优评先、学术研讨、经验交流等活动，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相关专业学术机构、学术团体加强国家安全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学术平台建设，组织开展学术交流、教学应用研究等。

各级教研部门组织国家安全教育实施途径与方法的专项研究，探索学科有机融入、专题教育设计，有效指导教师教学。

（五）资源开发

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指导开发适合中小学（含中职）学生认知特点的国家安全教育读本，组织编写高等学校国家安全教育公共基础课教材。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和相关专业机构要综合运用信息技术手段，有针对性地开发配套的多媒体素材、案例库、课件、微课、专题网站、应用软件、微信公众号、在线开放课程等集成的数字化课程资源，确保资源形式与种类多样化。

地方和学校应注重因地制宜，统筹利用现有资源，推动相关教育实践基地改造升级，拓展其国家安全教育功能，打造一批综合性教育实践基地和专题性教育实践基地。

（六）师资队伍建设

分级开展大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将国家安全教育纳入“国培计划”、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培训、思政课教师培训等各级各类培训，强化每位教师的国家安全意识，提高实施国家安全教育自觉性。

分层次举办校级领导总体国家安全观专题研讨班，对国家安全教育关联度较高的学科教师进行专项培训，建设培训者队伍和专家库，提升实施国家安全教育的能力。

选拔、培育一批专门从事国家安全教育的专业骨干教师；鼓励相关领域专家、思政课教师、相关学科教师，发挥专业特长，参与国家安全教育，形成专兼结合的国家安全教育师资队伍。

鼓励支持高等学校设置国家安全教育专业或开设国家安全教育专业双学位，强化师范专业国家安全教育要求，培养从事国家安全教育专业人才。

附录

国家安全教育知识要点

总体国家安全观总论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总体国家安全观总论	国家安全的重要性	直接关乎国家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小学	思政 ^①	历史、语文、地理、科学 ^②
		人民安居乐业、幸福生活的保障		小学	思政	历史、语文、地理
		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的基石		小学	思政	历史、语文、地理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前提		小学	思政	历史、语文、地理、科学、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③
	总体国家安全观内涵	总体国家安全观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安全内涵十分丰富，涵盖领域广泛	涉及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网络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海外利益安全等领域，以及新型领域安全（深海、极地、太空、生物等）	小学	思政	历史、语文、地理、科学、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各领域安全相互关联、相互支撑，是有机整体	五大要素：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以军事、科技、文化、社会安全为保障，以促进国际安全为依托五对关系：既重视发展问题，又重视安全问题；既重视外部安全，又重视内部安全；既重视国土安全，又重视国民安全；既重视传统安全，又重视非传统安全；既重视自身安全，又重视共同安全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地理、科学、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是每个公民的法定义务	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人民安全为宗旨、国家利益至上、坚持共同安全；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地理、科学、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重大意义	构建了国家安全的中国话语体系，重塑了中国国家安全体制机制，指明了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方向	高中	思政	历史、语文、地理

^①思政，指思想政治课，包括义务教育阶段的道德与法治和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的思想政治。下同。

^②科学，小学起点包括小学科学、初中科学（或分科设置的物理、化学、生物学），初中起点包括初中科学（或分科设置的物理、化学、生物学）。下同。

^③信息科技、信息技术，指义务教育阶段的信息科技和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的信息技术。下同。

政治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政治安全	政治安全的重要性	攸关党和国家安危，是国家安全的根本		初中	思政	历史
		是维护人民安全和国家利益的根本保证		初中	思政	历史
		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前提		初中	思政	历史
	政治安全的主要内容	政权安全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全面依法治国	初中	思政	历史
		制度安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初中	思政	历史
		意识形态安全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
	政治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反华敌对势力对我国开展西方意识形态渗透		初中	思政	历史
		国际反华敌对势力对我国发展道路、社会制度等歪曲诬蔑、遏制打压加剧		高中	思政	历史
		政治认同与政治信仰弱化		高中	思政	历史
		民族分裂势力和宗教极端势力的分裂、极端活动		初中	思政	历史、地理、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党内“四风”等腐败现象		高中	思政	历史、语文
		社会矛盾交织、演变、传导		高中	思政	历史、语文

维护 政治 安全 途径 与 方 法		加强党的自身建设	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做到“两个维护”	初中	思政	历史
			全面从严治党	初中	思政	历史
			坚定理想信念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
		强化意识形态工作	坚持“两个巩固”	高中	思政	历史、语文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	高中	思政	历史、语文
			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	高中	思政	历史、语文
		坚决抵御“颜色革命”	抵御、依法打击敌对势力渗透颠覆破坏活动	初中	思政	历史
			充分利用抗疫等事例加强“四个自信”教育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
			注重群众路线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
国土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 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 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国 土 安 全	国土安全的重要性	国家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初中	思政	地理
		国土安全与其他领域的安全息息相关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外语
		人民幸福生活的基础		初中	思政	地理
	国土安全的主要内容	基本内涵	领土主权不受侵犯	小学	思政	地理、科学
			领土完整不被分裂	小学	思政	地理、科学
			涵盖领土、领海、领空以及自然资源、基础设施等要素	小学	思政	地理
	领土	领土的概念与要素	小学	思政	地理	
		领水、领陆和领空的关系	初中	地理	思政、外语	

		领海	领海的概念	小学	思政	地理
			我国的领海范围	小学	思政	地理
		领空	领空的概念	小学	思政	地理
			我国的领空范围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外语
			临近空间的概念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外语
		国土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围绕领土边界挑起事端	初中	思政	历史、地理、科学、外语
			在南海、东海多方与我国争夺岛礁主权和海洋权益	初中	地理	历史、思政、科学、外语
			反分裂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尖锐性	初中	思政	历史
			“台独”“藏独”“东突”“港独”等分裂活动构成威胁	初中	思政	历史、地理、科学
			西方国家频频制造不实的国际舆论	高中	思政	历史、信息技术、外语
			部分周边国家制造舆情激化矛盾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地理、外语
		维护国土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完善国土安全法律和教育体系	初中	思政	地理
			加强国家版图和国土主权的宣传教育	小学	思政	地理
			推进兴边富民工程	大学		
			巩固边境安全	大学		
			坚持陆海统筹发展，推进共建“一带一路”	高中	地理	思政、外语
			推进海洋强国战略实施	高中	地理	思政、外语
			加强国防建设捍卫国土安全	初中	思政	地理、科学、历史
			加强外交工作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高中	思政	外语
			增强国土安全的国际话语权	大学		
			增强国土安全对外法律斗争能力	大学		

军事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军事安全	军事安全的重要性	军事手段始终是维护国家安全的保底手段		小学	思政	历史
		军事安全是建设巩固国防的重要前提		初中	思政	历史
	军事安全的主要内容	军事与国防的关系	军事安全的概念	初中	思政	历史
			国防安全的概念	初中	思政	历史
		战争与战略	战争内涵与战争样式的变化	高中	思政	历史
			战略思想的历史演进	高中	思政	历史
		力量组成	国家武装力量的组成	初中	思政	历史
			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部队组成	小学	思政	历史
		领导体制	坚持党指挥枪	高中	思政	历史
		军事科技与武器装备	军事科技分类	大学		
			高技术武器装备类别	大学		
		军事秘密	军事秘密的等级	大学		
			军事秘密的范围	大学		
		军事外交	军事外交的形式	高中	思政	外语
			军事外交的特点	高中	思政	外语

	军事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世界新军事革命深入发展带来新挑战	战争形态和作战样式发生新的变化	大学		
			军事战略、作战思想和军事力量建设面临新的环境	大学		
			太空、网络、人工智能等新型安全领域的斗争日趋尖锐复杂	大学		
		军事秘密泄密	境外人员渗透窃密不容乐观	高中	信息技术	
			境内人员失泄密面临新的挑战	高中	信息技术	
			网络军事窃密不容忽视	高中	信息技术	
		缺乏忧患意识	军队存在和平积弊	高中	思政	
			国民战争忧患意识淡薄	初中	思政	
	维护军事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加强领导指挥体制与力量建设	新一轮军队改革的总体布局	大学		
			军委管总、战区主战、军种主建	大学		
			重塑各军兵种作战力量	大学		
		贯彻强军思想创新军事战略指导	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	大学		
			坚持“四军方略”	大学		
			积极防御的战略思想	大学		
			新时代军事战略指导方针	大学		
			应对新型安全领域威胁	大学		
			坚持军民融合发展战略	大学		
		加强军事保密教育	宣传普及军事保密法律法规	小学	思政	信息科技
			加强军事秘密泄密警示教育	小学	思政	信息科技
		拓展军事外交	丰富军事外交内涵	高中	思政	外语
			配合国家外交斗争	高中	思政	外语
			加强外交主动预置	高中	思政	外语

经济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 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 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经济安全	经济安全的重要性	国家安全重要基础和组成部分	实现人民安全宗旨的重要基础	初中	思政	历史
			实现政治安全的重要基础	初中	思政	历史、地理
			实现军事、文化、社会安全的重要基础	初中	思政	历史
			实现国际安全的重要基础	高中	思政	地理、外语
	经济安全的主要内容	基本经济制度安全	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	初中	思政	历史
			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	初中	思政	历史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初中	思政	历史
		经济秩序安全	生产领域秩序安全	高中	思政	
			流通领域秩序安全	高中	思政	
			其他重点经济领域秩序安全	高中	思政	
		经济主权安全	对内克服地方保护主义	初中	思政	地理
			对外抵御外来经济威胁	初中	思政	地理
		经济发展安全	存在发生经济危机的风险	高中	思政	历史
			防范化解经济危机风险的能力	高中	思政	历史
	经济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国际经济金融动荡	国际金融危机持续影响	大学		
			世界贸易战的发展演变	大学		
			经济霸权主义和霸凌主义加剧国际经济金融动荡	大学		
		国际经济秩序面临变革	要求变革国际经济旧秩序的呼声不断高涨	大学		
			“一带一路”倡议为全球经济治理拓展了新实践	高中	思政	

维护经济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主要经济领域安全存在风险	金融安全存在风险	高中	思政	地理、信息技术	
		财政安全存在风险	高中	思政	地理	
		产业安全（含粮食安全）存在风险	高中	思政	地理	
		经济发展存在滑坡风险	大学			
		重要经济信息存在泄露风险	高中	信息技术	思政	
		走私活动引发的风险	高中	思政	地理	
	实现基本经济制度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实现基本经济制度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坚持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不动摇	初中	思政	历史、地理
			坚持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不动摇	初中	思政	历史、地理
		实现经济秩序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健全和完善经济领域秩序安全的法律法规	高中	思政	
			制止和打击破坏经济领域秩序安全的行为	高中	思政	
		实现经济主权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维护经济方针政策自主制定的权利	大学		
			维护有效掌握自己重要资源的权利	大学		
			维护有效掌握自己战略产业的权利	大学		
			维护参与重要国际经济组织的权利	高中	思政	
			维护自由利用国际市场的权利	高中	思政	
		实现经济发展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坚持新发展理念，促进高质量发展	初中	思政	地理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经济领域安全风险	高中	思政	地理
			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	高中	思政	历史、地理
			加强经济领域的保密管理	高中	思政	
			坚持打击走私活动	高中	思政	

文化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文化安全	文化安全的重要性	文化是国家和民族的灵魂		小学	思政	语文、历史、地理、艺术（音乐、美术）、外语
		文化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保障		小学	思政	语文、历史、艺术（音乐、美术）
		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重要基础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艺术（音乐、美术）、外语
		文化安全是国家安全的关键精神保证		初中	思政	语文、历史、艺术（音乐、美术）、外语
		国际博弈的重要领域		高中	思政	语文、历史、艺术（音乐、美术）、外语
	文化安全的主要内容	国家文化主权	独立自主选择文化制度	初中	思政	语文
			独立自主选择文化发展道路和政策	初中	思政	语文
			防止文化“全盘西化”	小学	思政	语文、历史、外语
			保障文化权益和推动文化发展	初中	思政	语文、历史
		文化价值观	文化自信	小学	思政	历史、语文、艺术（音乐、美术）、科学、物理
			文化认同（认同“三种文化”）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艺术（音乐、美术）、科学、物理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三种文化”）安全	“三种文化”创新发展，不能固化僵化	初中	语文	思政、历史、艺术（音乐、美术）、科学、物理
			文化遗产（语言、风俗习惯、传统节日、文物）保护	小学	语文	思政、科学、物理、地理、历史、体育与健康、艺术（音乐、美术）、外语
			文化生态	初中	地理	语文、思政、历史、艺术（音乐、美术）、物理、科学、外语
	文化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西方文化和西方意识形态侵蚀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信息科技、信息技术、外语
		消极娱乐、享乐和消费文化		小学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科学、外语
		恶意解构文化传统与文化符号		小学	思政	语文、历史、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文化自信和文化向心力缺失		初中	思政	语文、历史
		文化民粹主义		初中	思政	历史
		不良网络文化威胁		初中	语文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思政、艺术（音乐、美术）、外语
	维护文化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加强文化认同教育（“三种文化”教育）	热爱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初中	语文	思政、历史、地理、体育与健康、艺术（音乐、美术）
			增进文化自信	初中	语文	思政、历史、地理、体育与健康、艺术（音乐、美术）
			文化自觉	高中	语文	思政、历史、地理、体育与健康、艺术（音乐、美术）
			文化自强	高中	语文	思政、历史、地理、体育与健康、艺术（音乐、美术）

		坚持党对文化领导，培育和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党对文化建设的领导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初中	思政	历史、语文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	保护好文化遗产	小学	思政	语文、历史、地理、艺术（音 乐、美术）、外语
			传承好文化遗产	小学	语文	思政、历史、地理、艺术（音 乐、美术）、外语
			利用好文化遗产	初中	地理	思政、语文、历史、艺术（音 乐、美术）、科学、外语
		推进文化创新体系与文化安 全防线建设	健全文化产业体系、文化市场体系及促进公共文化服务 体系	高中	思政	地理、语文、体育与健康
			构筑文化安全阵地防线	高中	思政	语文、信息技术
			加强文化安全国门把关和防控	初中	语文	地理、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外语
		营造文化安全国际环境	积极主动加强国际文化合作	大学		
			提高文化软实力	高中	语文	历史、思政
社会安全						
领 域	知 识 类 别	知 识 要 点		开 始 讲 授 起 点 学 段 建 议	中 小 学 （ 含 中 职 ） 学 科 覆 盖 建 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 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 级 知 识 点	二 级 知 识 点		主 要 学 科	全 学 段 相 关 学 科
社 会 安 全	社 会 安 全 的 重 要 性	国家安		小学	思政	历史
		全的重要保障				
		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础		小学	思政	历史
		社会安全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小学	思政	历史

	社会安全的主要内容	社会治安	暴力性、侵财性犯罪：敲诈勒索、盗窃、抢劫、拐卖人口等	初中	思政	
			网络犯罪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毒品犯罪	初中	思政	体育与健康、地理
			有组织犯罪	初中	思政	
		社会安全事件	重大自然灾害	小学	地理	体育与健康、科学、物理、化学
			重大事故灾难	小学	思政	体育与健康、科学、物理、化学
			重大公共卫生事件	初中	地理	生物学、思政、体育与健康、化学、外语
			暴力恐怖活动	小学	思政	历史、地理
			社会群体性事件	初中	思政	
		社会舆情	舆情传播	小学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语文
			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影响力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语文、历史、外语
			社会舆情监督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社会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社会群体性事件时发	非正当维权事件	初中	思政	
			泄愤事件	初中	思政	
			骚乱事件	初中	思政	历史
		暴力恐怖活动事件时发	内部反动势力事件	高中	思政	历史、地理、信息技术
			外部敌对势力事件	高中	思政	历史、信息技术、外语
		境外势力渗透破坏日益严重	非法宗教渗透	初中	思政	历史、地理、外语
			互联网煽动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语文、外语
			文化渗透	小学	思政	语文、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新型违法犯罪方式多样	电信诈骗	小学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网络诈骗	小学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社会舆情复杂	舆情炒作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同情效应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谣言冲击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健全社会安全法制体制机制	维护社会安全的原则、任务、方式与手段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维护社会安全途径与方法	提升应对社会安全事件能力	加强专业队伍建设	高中	思政	
			加强基层群众动员组织能力	初中	思政	
			加强自然灾害、重大疫情等社会安全事件应对能力教育	小学	科学	体育与健康、思政、地理、生物学
		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	建立社会安全预警体系	高中	思政	地理、信息技术
		加强反暴力反恐怖斗争	加强反恐专业队伍建设	高中	思政	
			加强暴力事件防控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加强跨境防控合作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外语
		加强社会舆情引导管控	掌握舆情传播动态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监控舆情传播途径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防范外来有害因素侵入	建立信息防控机制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依法加强海关把控、边境安全和出入境管理	小学	思政	地理

科技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科技安全	科技安全的重要性	国家安全的重要标志		小学	思政	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学、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维护国家利益的基础		小学	思政	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学、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提升国家实力的前提		小学	思政	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学、 历史、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保障其他领域安全的技术支撑		初中	思政	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科技安全的主要内容	科技人才	培养各类科技人才	初中	思政	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海外引进人才	大学		
		设施设备	研究装置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 化学、生物学
			实验平台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 化学、生物学
			创新基地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 化学、生物学
		科技活动	科技情报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 化学、生物学
			研究开发活动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 化学、生物学、科学

			国际科技合作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科研诚信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科技伦理	高中	思政	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技术
			科学数据	高中	信息技术	物理、化学、生物学、思政
			知识产权保护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科技保密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技术进出口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科技安全审查	高中	信息技术	物理、化学、生物学、思政
		成果应用	支撑保障作用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
			防范技术“双刃剑”效应	大学		
	科技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科技基础薄弱	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不强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缺乏足够的新兴科技产业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核心技术安全受威胁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重大科技信息风险	知识产权保护和科技保密工作有待加强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科学数据和科技资源存在失控风险	高中	信息技术	物理、化学、生物学
		科技安全风险防范	预警、监督和管理体制处于起步阶段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识别、防控和应对科技安全问题的能力不足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人才风险	人才结构不合理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缺乏领军人才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高端人才流失	大学		
	维护科技安全途径与方法	落实战略规划	统筹国家安全与发展，完善国家创新体系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促进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加强科技安全基础设施建设	大学		
		突破重点领域	加强前沿问题探索，注重原创突破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突破关键技术，扭转受制于人的局面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科学
		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造就世界水平的创新领军人才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注重培养中青年科技人才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加大人才奖励制度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加强科技安全治理	建立完善科技安全预警体系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完善科技安全保密法律法规，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科学
			加强科技安全宣传和教育培训，提升应对科技安全问题能力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科学
			建立完善科技安全审查制度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加强科学伦理审查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物理、化学、生物学

网络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网络安全	网络安全的重要性	事关国家安全和 发展、事关国家网络主权、事关广大人民群众生活、事关经济社会稳定运行		初中	信息科技	思政、信息技术、外语
	网络安全的主要内容	基础设施安全	关键设施、设备安全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运行与服务安全	防攻击、防渗透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信息系统连续可靠运行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网络软件产品安全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信息安全	数据传输安全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网络信息加密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有害信息监察监管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防范网络诈骗、网络暴力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网络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不良不实网络信息误导民众价值取向风险凸显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问题凸显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语文
			民众网络安全意识薄弱，应对网络安全风险能力亟待提升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语文
			网络舆情事件呈现高发态势	高中	信息技术	思政、语文
		关键基础设施面临的安全隐患增大	关键基础设施的低国产化和产品应用现状加大了隐患风险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针对国家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攻击的威胁增大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网络犯罪呈现高发态势	网络违法犯罪造成重大危害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网络窃密高发、后果严重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维护网络安全途径与方法	依法治网	全面推进网络空间法治化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加强网络安全信息收集、分析、通报和应急处置	大学		
			建立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制度	大学		
			建立网络安全审查制度	大学		
		网络管理	采取监测、记录网络运行状态和网络安全事件的技术措施	大学		
			采取数据分类、重要数据备份和加密等措施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技术支持	技术创新，确保安全技术领先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加强保护国家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安全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
		宣传培训	建立维护国家网络主权的思维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加强社会网络安全意识的教育	小学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
		国际合作	网络空间治理	高中	信息技术	思政
			网络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	高中	信息技术	
			打击网络违法犯罪	初中	信息科技	信息技术、思政、外语
生态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生态安全	生态安全的重要性	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		小学	科学	思政、生物学、地理
		经济安全的基本保障		初中	地理	思政、生物学、科学
		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坚固基石		初中	思政	生物学
		国土安全的重要屏障		初中	地理	思政
		资源安全的重要基础		初中	地理	思政

	生态安全的主要内容	水安全	水量保障的安全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水质安全与水污染	初中	地理	化学、科学、思政
		土地生态安全	土壤污染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思政
			土壤功能破坏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思政
		大气安全	大气污染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思政
			气候变化威胁	小学	科学	地理、思政
		生物物种安全	生物多样性丧失	初中	生物学(科学)	地理、思政
			生物入侵	初中	生物学(科学)	地理、思政
			生态服务功能退化	初中	地理	生物学、科学、思政
	生态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生态破坏	水资源短缺对生产、生活及地区安全的影响	小学	科学	地理、思政
			水土流失对农业和水利工程的影响	小学	科学	地理、思政
			森林草原退化导致生态系统功能的紊乱、失调和衰退	小学	科学	生物学、地理、思政
			生物多样性丧失对生存环境的影响	小学	科学	生物学、地理、思政
			气候变化威胁人类生存发展	小学	科学	生物学、地理、思政
			生物入侵威胁生物多样性和生产生活	小学	科学	生物学、地理、思政
		环境污染	地表水、地下水污染威胁生产生活和生态系统健康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思政
			土地土壤污染威胁生产生活和生态系统健康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思政
			空气污染威胁公众健康、生态环境和农业生产力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思政
	维护生态安全途径与方法	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	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	高中	地理	生物学、思政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	高中	地理	思政
			开展国土绿化行动	初中	地理	生物学、科学
			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扩大退耕还林还草	初中	地理	生物学、科学
			保护野生动物和濒危植物	小学	思政	生物学、科学

			构建天地一体化的生态安全监测预警和评估体系	初中	地理	生物学、科学
			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财税制度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
			加强生态安全国际合作	初中	地理	科学、思政、外语
		环境治理	大气污染防治	小学	科学	化学、物理、地理
			水污染防治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
			土壤污染防治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
			荒漠化的防治	小学	科学	地理、生物学、化学
			水土流失防治	小学	科学	地理、生物学、化学
		强化国门安全管理	建立外来有害生物，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动植物疫情防控体系	小学	科学	生物学、地理
			禁止濒危动植物及产品贸易	小学	科学	生物学、地理
资源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资源安全	资源安全的重要性	国家战略命脉、国家产业发展基础、国民经济主要支撑、社会稳定的基础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
		经济安全和社会安全的依托，科技安全的有效载体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
	资源安全的主要内容	可再生资源安全	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小学	科学	地理、化学
			土地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小学	科学	地理、化学
			生物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初中	生物学（科学）	地理、外语
			海洋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初中	地理	化学、科学、外语
			可再生能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初中	生物学（科学）	化学、地理

		不可再生资源安全	矿产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初中	地理	化学、科学、外语
			不可再生能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小学	科学	化学、地理、外语
	资源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资源供需矛盾形势严峻	资源开采和利用过度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人均资源量少，地区分布不均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
			工业生产用地过量，红线保护形势严峻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
			环境污染导致可利用资源减少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外语
		资源对外依存度高	能源（石油天然气）大量依赖进口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矿产资源稀缺程度增高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资源开发利用水平不高	开发技术不高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利用效率偏低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管理水平落后	初中	地理	思政、科学
	维护资源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推进绿色发展	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高中	地理	思政、化学
			实施国家节水行动	小学	科学	思政、地理
			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倡导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小学	科学	思政、地理、化学
			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和产业发展	高中	地理	思政、外语
			支持资源型地区经济转型发展	高中	地理	思政、化学
		提高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强化资源综合利用，提高资源利用效益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加强再生资源利用	初中	地理	思政、物理、生物学、化学、科学、外语
			保护稀有资源供应可持续性	初中	地理	思政、化学、科学
		利用好两个市场、两种资源	加大资源勘查力度，增加国内资源储备	高中	地理	思政
			有效开发原生资源	高中	地理	思政
			加大海外资源投资权益保护	高中	地理	思政
		健全预防预备体系	完善资源安全法律法规体系	高中	地理	思政
			统筹国家资源供需战略，建立健全预防预备体系	高中	地理	思政
			打击跨境资源走私，维护国家资源利益	初中	地理	思政

核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核安全	核安全的重要性	核能与核科学技术发展的前提和基础		初中	物理（科学）	思政
		事关人民群众的生命和人类的前途命运		初中	物理（科学）	思政
	核安全的主要内容	核材料	放射性物质、核材料及相关活动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地理
			核辐射危害与警示标志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地理、思政
		核设施	反应堆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
			核电厂等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
			核燃料循环和放射性废物处理贮存处置设施	高中	物理	化学
		核技术	核技术分类	高中	物理	化学
			核技术应用	高中	物理	化学
		核扩散	广义核安全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思政
			狭义核安全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思政
		核事件分级	国际核事件分级表（INES）	高中	物理	化学、外语

	核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核事故风险	和平利用核电存在的泄露和污染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思政
			核废料处理不当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思政
		核扩散形势严峻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思政
			核能核技术核材料扩散流失风险和核恐怖主义威胁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思政
		核武器扩散		大学		
	维护核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践行“四个强化”	强化政治投入	初中	思政	
			强化国家责任	初中	思政	
			强化国际合作	初中	思政	
			强化核安全文化	初中	思政	物理、科学
		保持核设施始终处于较高安全水平	核安全保障措施和基础设施建设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
			预防核事故发生的能力	高中	物理	化学
			核设施防范和应对自然灾害能力	高中	物理	化学、地理
			放射性废物安全处置能力	高中	物理	化学
			核设施及核材料的安全保护和防范核恐怖主义	高中	物理	化学
			核材料、核技术管控能力	高中	物理	化学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核事故缓解和应急能力建设	高中	物理	化学
			核安全应急体系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地理
			境外核事件应对机制与预案	高中	思政	地理
			核事件社会影响监测和舆情应对	高中	思政	信息技术

		信息公开和舆论引导	核安全相关信息依法公开	初中	思政	物理、化学、科学
			核安全科普与文化建设	初中	物理（科学）	化学
			科学引导与民众监督	初中	思政	物理、化学、科学
		核安全的监督检查	核安全法规建设	初中	思政	物理、化学、科学
			核安全监督检查制度	高中	思政	
			核安全监管能力和人才队伍建设	高中	思政	
		加强国际合作,维护国际核安全体系	核安全国际组织与国际公约	初中	思政	物理、化学、科学、地理、外语
			核安全峰会进程	高中	思政	物理、化学、科学、外语
			国际核安全事件应对、援助与信息共享	高中	思政	物理、化学、地理、外语
			核安全技术引进和合作开发	大学		
海外利益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海外利益安全	海外利益安全的重要性	是新一轮对外开放的必然要求		初中	思政	地理、历史、外语
		是保护国家利益、增进人民福祉的重要保障		小学	思政	地理
		是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的时代召唤		高中	思政	地理、外语

	海外利益安全的主要内容	海外中国公民、机构和企业合法权益	海外公民人身安全和基本权益保障、资产安全、投资利益安全保障	初中	思政	
		海外战略性利益安全	战略物资、能源供应和重要海上通道安全保障	初中	地理	思政
			国家形象	高中	思政	
			国际规则	高中	思政	
	海外利益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冲突与政局动荡	部分地区局势动荡与内战冲突威胁我国公民和法人在当地利益安全	高中	思政	地理、历史、外语
			东道国政局不稳影响双边合作进展	高中	思政	地理、历史、外语
		国际恐怖主义活动多发	恐怖主义活动严重威胁我国海外项目和人员安全	小学	思政	地理
		重大自然灾害，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动植物疫情等时有发生	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疫情对海外中国公民的安全威胁日益凸显	小学	思政	地理、生物学、科学
	维护海外利益安全途径与方法	健全维护海外利益安全的工作机制	增强海外利益风险监测、评估、预警、沟通及处置能力	高中	地理	信息技术、思政
			加强国家对于海外机构和人员的安全保护力量	高中	思政	
			构建社会力量和机构广泛参与的维护海外利益的综合性安全网	大学		
			加强海外安全文明出行的宣传教育	小学	思政	地理、外语
			加强维护海外利益安全和保密的宣传教育培训	初中	思政	信息科技、信息技术
		加强维护海外利益安全的国际合作	建立常态化国际反恐合作机制	高中	思政	外语
			加强国际执法合作打击跨国犯罪	初中	思政	外语
		强化海外非战争军事行动	增强军队海外护航、反恐演习、灾害救援等行动能力	高中	思政	地理、外语

新型领域安全（太空安全、深海安全、极地安全、生物安全）						
领域	知识类别	知识要点		开始讲授起点 学段建议	中小学（含中职）学科覆盖建议 （大学在公共基础课中全面落实，各学科专业主动结合相关内容落实）	
		一级知识点	二级知识点		主要学科	全学段相关学科
新型领域安全（太空安全、深海安全、极地安全、生物安全）	新型领域安全的重要性	是战略新疆域安全，涉及潜在的重大国家利益		初中	思政	地理、生物学、科学
		是未来国际竞争的新焦点		初中	思政	地理、生物学、科学、历史
	新型领域安全的主要内容	太空安全	太空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	初中	地理	思政、物理、化学、科学
			太空科学考察与技术研究	初中	地理	物理、科学、信息技术、信息技术
			太空开发的国际战略竞争	高中	地理	物理、信息技术、外语
		深海安全	深海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	初中	地理	化学、科学
			深海区域科学考察与技术研究	初中	地理	
		极地安全	极地资源的合理利用	初中	地理	化学、科学
			极地区域航道的探索与治理	初中	地理	
			极地区域科学考察与技术研究	初中	地理	物理、化学、科学、信息技术、信息技术
		生物安全	防控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动植物疫情	初中	生物学（科学）	思政、体育与健康
			研究、开发、应用生物技术，保障实验室生物安全	高中	生物学	
			防范生物恐怖袭击、防御生物武器威胁	大学		
			保障人类遗传资源和其他生物资源安全	高中	生物学	思政

安全、 极地安全、 生物安全)	新型领域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太空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开发外层空间面临技术挑战	高中	物理	信息技术
			太空开发经营面临安全问题	高中	思政	
			频轨资源短缺、太空碎片增加阻碍人类活动	大学		
		深海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开发深海区域面临技术挑战	高中	物理	生物学、信息技术
			探索深海面临的未知风险	大学		
		极地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保护利用极地区域面临技术挑战	初中	物理（科学）	信息技术
			探索极地存在的巨大未知危险	初中	地理	
		生物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动植物疫情对人类健康的危害	初中	生物学（科学）	体育与健康
			生物因素对生态环境的危害	初中	生物学（科学）	
			生物因素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危害	初中	生物学（科学）	思政
			生物因素对国家利益的危害	初中	生物学（科学）	思政
	维护新型领域安全的途径与方法	推进新型领域安全的顶层设计	建立健全维护和塑造新型领域安全法律法规体系	初中	思政	地理、生物学、科学
			制定太空、深海、极地、生物等新型领域发展规划	高中	地理	思政
		加快新型领域安全的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	加快新型领域核心科技创新与研发	初中	思政	物理、生物学、科学、信息技术、信息技术
			加快培养和储备新型领域人才	高中	思政	物理、生物学、信息技术
			加快新型领域基础设施设备建设	高中	思政	物理、生物学、信息技术
		开展新型领域安全国际合作	推动新型领域国际治理和规则制定	大学		
			推进新型领域的国际合作，构建互利共赢可持续发展的环境	高中	思政	地理、外语
			推动新型领域安全文化建设	大学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

教高厅〔2007〕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有关部门（单位）教育（人事）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2007年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07〕26号）和《教育部人事部劳动保障部关于积极做好2008年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07〕24号）要求，进一步提升高校就业指导服务水平，提高广大毕业生的就业能力，现将《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以下简称《教学要求》）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强领导。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建设是高校人才培养工作和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认真落实国办发〔2007〕26号文件关于“将就业指导课程纳入教学计划”的要求，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地主管部门要做出明确安排和部署，高校要切实将就业指导课程建设纳入人才培养工作，列入就业“一把手”工程，做好相关工作。要将就业指导课程建设和效果列入就业工作评估范围。

二、明确列入教学计划。从2008年起提倡所有普通高校开设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并作为公共课纳入教学计划，贯穿学生从入学到毕业的整个培养过程。现阶段作为高校必修课或选修课开设，经过3-5年的完善后全部过渡到必修课。各高校要依据自身情况制订具体教学计划，分年级设立相应学分，建议本课程安排学时不少于38学时。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建设一支相对稳定、专兼结合、高素质、专业化、职业化的师资队伍，是保证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质量的关键。要加强就业指导教师培训，加强实践锻炼，提升他们的能力和素质，提高就业指导的水平。就业指导课的专任教师应享受学校教学人员的相应待遇。

四、改进教学内容和方法。教学内容应力求实践性、科学性和系统性，突出强调理论联系实际，切实增强针对性，注重实效。要在遵循课程体系和课堂教学规律的前提下，引入多种教学方法，有效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参与性，提高教学效果。

五、落实经费保障。各高校要保证对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的经费投入，保证课程开发研究和教师培训的经费。

各高校根据《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制订本校就业指导课程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

附件：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

教育部办公厅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

党的十七大报告明确指出要“积极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2007年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07〕26号)“将就业指导课程纳入教学计划”的要求,现制订《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旨在进一步明确课程的教学目标、内容、方式、管理与评估,各高等学校要按照《教学要求》,结合本校实际,制定科学、系统和具有特色的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本校的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建设和教学活动,积极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

一、课程性质与目标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现阶段作为公共课,既强调职业在人生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又关注学生的全面发展和终身发展。通过激发大学生职业生涯发展的自主意识,树立正确的就业观,促使大学生理性地规划自身未来的发展,并努力在学习过程中自觉地提高就业能力和生涯管理能力。

通过课程教学,大学生应当在态度、知识和技能三个层面均达到以下目标。

态度层面: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大学生应当树立起职业生涯发展的自主意识,树立积极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就业观念,把个人发展和国家需要、社会发展相结合,确立职业的概念和意识,愿意为个人的生涯发展和社会发展主动付出积极的努力。

知识层面: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大学生应当基本了解职业发展的阶段特点;较为清晰地认识自己的特性、职业的特性以及社会环境;了解就业形势与政策法规;掌握基本的劳动力市场信息、相关的职业分类知识以及创业的基本知识。

技能层面: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大学生应当掌握自我探索技能、信息搜索与管理技能、生涯决策技能、求职技能等,还应该通过课程提高学生的各种通用技能,比如沟通技能、问题解决技能、自我管理技能和人际交往技能等。

二、主要内容

第一部分:建立生涯与职业意识

通过本部分的学习,使大学生意识到确立自身发展目标的重要性,了解职业的特性,思考未来理想职业与所学专业的关系,逐步确立长远而稳定的发展目标,增强大学学习的目的性、积极性。

(一) 职业发展与规划导论

教学目标:通过介绍职业对个体生活的重要意义以及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的介绍与分析,激发大学生关注自身的职业发展;了解职业生涯规划的基本概念

和基本思路；明确大学生生活与未来职业生涯的关系。

教学内容：

1. 职业对个体生活的重要意义、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
2. 所学专业对应的职业类别，以及相关职业和行业的就业形势；
3. 职业发展与生涯规划的基本概念；
4. 生涯规划与未来生活的关系；
5. 职业角色与其他生活角色的关系；
6. 大学生生活（专业学习、社会活动、课外兼职等）对职业生涯发展的影响。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课堂活动与小组讨论。

（二）影响职业规划的因素

教学目标：使学生了解影响职业发展与规划的内外重要因素，为科学、有效地进行职业规划做好铺垫与准备。

教学内容：

1. 影响职业生涯发展的自身因素；
2. 影响职业生涯发展的职业因素；
3. 影响职业生涯发展的环境因素。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课堂活动、小组讨论、案例分析。

第二部分：职业发展规划

通过本部分的学习，使学生了解自我、了解职业，学习决策方法，形成初步的职业发展规划，确定人生不同阶段的职业目标及其对应的生活模式。

（一）认识自我

教学目标：引导学生通过各种方法、手段来了解自我，并了解自我特性与职业选择和发展的关系，形成初步的职业发展目标。

教学内容：

1. 能力与技能的概念；能力、技能与职业的关系；个人能力与技能的评定方法；
2. 兴趣的概念；兴趣与职业的关系；兴趣的评定方法；
3. 人格的概念；人格与职业的关系；人格的评定方法；
4. 需要和价值观的概念；价值观与职业的关系；价值观的评定方法；
5. 整合以上特性，形成初步的职业期望。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使用测评工具、案例分析。

（二）了解职业

教学目标：使学生了解相关职业和行业，掌握搜集和管理职业信息的方法。

教学内容：

1. 我国对产业、行业的划分及概述；我国劳动力市场的基本状况；国内外职

业分类方法；

2. 影响劳动力市场的因素；

3. 根据设定的职业发展目标确定职业探索的方向；

4. 职业信息的内容：工作内容、工作环境、能力和技能要求、从业人员共有的人格特征、未来发展前景、薪资待遇、对生活的影响等；

5. 搜集职业信息的方法：可利用学校、社区、家庭、朋友等资源。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分组调查、课堂讨论等。

（三）了解环境

教学目标：使学生了解所处环境中的各种资源和限制，能够在生涯决策和职业选择中充分利用资源。

教学内容：

1. 探索学校、院系、家庭以及朋友等构成的小环境中的可利用资源；

2. 了解国家、社会、地方区域等大环境中的相关政策法规、经济形势，探索其对个人职业发展的意义和价值。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完成作业。

（四）职业发展决策

教学目标：使学生了解职业发展决策类型和决策的影响因素，思考并改进自己的决策模式。引导学生将决策技能应用于学业规划、职业目标选择及职业发展过程。

教学内容：

1. 决策类型；职业生涯与发展决策的影响因素（教育程度、工作及家庭对决策的影响，个人因素及环境因素）；

2. 决策相关理论；决策模型在职业生涯与发展决策过程中的应用；

3. 做出决策并制定个人行动计划；

4. 识别决策过程中的影响因素，提高问题解决技能；

5. 识别决策过程中的消极思维，构建积极的自我对话。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个人经验分析、课后练习。

第三部分：提高就业能力

通过本部分的学习，使学生了解具体的职业要求，有针对性地提高自身素质和职业需要的技能，以胜任未来的工作。

教学目标：具体分析已确定职业和该职业需要的专业技能、通用技能，以及对个人素质的要求，并学会通过各种途径来有效地提高这些技能。

教学内容：

1. 目标职业对专业技能的要求；这些技能与所学专业课程的关系；评价个人目前所掌握的专业技能水平；

2. 目标职业对通用技能（表达沟通、人际交往、分析判断、问题解决、创新能力、团队合作、组织管理、客户服务等）的要求；识别并评价自己的通用技能；掌握通用技能的提高方法；

3. 目标职业对个人素质（自信、自立、责任心、诚信、时间管理、主动、勤奋等）的要求；了解个人的素质特征；制定提高个人素质的实施计划；

4. 根据目标职业要求，制定大学期间的学业规划。

教学方法：职场人物访谈、小组讨论、团队训练。

第四部分：求职过程指导

通过本部分的学习，使学生提高求职技能，增进心理调适能力，维护个人合法权益，进而有效地管理求职过程。

（一）搜集就业信息

教学目标：使毕业生能够及时、有效地获取就业信息，建立就业信息的搜集渠道，帮助毕业生提高信息收集与处理的效率与质量。

教学内容：

1. 了解就业信息；
2. 搜集就业信息；
3. 分析与利用就业信息。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经验交流。

（二）简历撰写与面试技巧

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求职过程中简历和求职信的撰写技巧，掌握面试的基本形式和面试应对要点，提高面试技能。

教学内容：

1. 简历制作的注意事项；
2. 求职礼仪；
3. 面试基本类型与应对技巧；
4. 面试后注意事项。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小组训练、模拟面试、面试录像。

（三）心理调适

教学目标：使学生理解心理调适的重要作用；指导学生掌握适合自己的心理调适方法，更好地应对求职挫折，纾解负面情绪。

教学内容：

1. 求职过程中常见的心理问题；
2. 心理调适的作用与方法；
3. 建立个性化的心理调适方法。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小组讨论、经验分享、团体训练。

（四）就业权益保护

教学目的：使学生了解就业过程中的基本权益与常见的侵权行为，掌握权益保护的方法与途径，维护个人的合法权益。

教学内容：

1. 求职过程中常见的侵权、违法行为；
2. 就业协议与劳动合同的签订；
3. 违约责任与劳动争议；
4. 社会保险的有关知识。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案例分析。

第五部分：职业适应与发展

通过本部分学习，使学生了解学习与工作的不同、学校与职场的区别，引导学生顺利适应生涯角色的转换，为职业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一）从学生到职业人的过渡

教学目标：引导学生了解学校和职场、学生和职业人的差别，建立对工作环境客观合理的期待，在心理上做好进入职业角色的准备，实现从学生到职业人的转变。

教学内容：

1. 学校和职场的差别；学生和职业人的差别；
2. 初入职场可能会面临的问题以及解决方式。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经验分享。

（二）工作中应注意的因素

教学目标：使学生了解影响职业成功的因素，积累相关技能，发展良好品质，成为合格的职业人。

教学内容：

1. 影响职业成功的因素——所需知识、技能及态度的变化；
2. 有效的工作态度及行为；
3. 工作中的人际沟通；
4. 职业道德培养。

教学方法：职场人物访谈、实习见习。

第六部分：创业教育

教学目标：使学生了解创业的基本知识，培养学生创业意识与创业精神，提高创业素质与能力。

教学内容：

1. 创业的内涵与意义；
2. 创业精神与创业素质；

3. 成功创业的基本因素;
4. 创业准备及一般创业过程;
5. 创业过程中应注意的常见问题及对策;
6. 大学生创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教学方法：课堂讲授、小组讨论、模拟教学、创业计划大赛。

三、课程设置

按照《教学要求》，各高校应当根据实际情况，结合本校学生的培养目标设计就业指导课程体系，规定最低课时要求。以下是3种组合方式，供设计课程体系时参考：第一种方式为开设一门课程，覆盖整个大学过程；第二种方式为开设两门课程，分别是《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与《就业指导》；第三种方式为开设三门课程，课程名称为《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职业素养提升》和《就业指导》。每种方式的课程内容由学校结合实际进行组合，但应包括课程的主要内容。

高职高专学校参考上述课程体系建议，制定本校具体教学计划。

四、教学模式

1.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既有知识的传授，也有技能的培养，还有态度、观念的转变，是集理论课、实务课和经验课为一体的综合课程。态度、观念的转变和技能的获得比知识的掌握重要，态度、观念的改变是课程教学的核心，因此，它的经验课程属性更为重要。

2. 在教学中，应当充分发挥师生双方在教学中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教师要引导学生认识到职业生涯规划的重要性，了解职业生涯规划的过程；通过教师的讲解和引导，学生要按照课程的进程，积极开展自我分析、职业探索、社会实践与调查、小组讨论等活动，提高对自我、职业和环境的认识，做出合理的职业发展规划。

3. 本课程应采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讲授与训练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教学可采用课堂讲授、典型案例分析、情景模拟训练、小组讨论、角色扮演、社会调查、实习见习等方法。

4. 在教学的过程中，要充分利用各种资源。除了教师和学生自身的资源之外，还需要使用相关的职业生涯规划工具，包括职业测评、相关图书资料等；可以调动社会资源，采取与外聘专家、成功校友、职场人物专题讲座和座谈相结合的方法。

五、教学评估

1. 在评价内容方面，要从学生对知识的理解和掌握程度以及实际形成的职业发展规划能力两大方面进行评价。职业发展规划是和实际生活紧密联系的，需要评价的学生职业发展规划能力，包括对个人和工作世界的了解程度、短期和长期职业发展目标的制定和实施情况。

2. 在评价重点方面,采用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应加强过程评价。提倡每个学生建立成长档案,记录职业发展规划过程中的自我了解、职业了解和职业决策过程。

3. 在评价方式方面,要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于知识可以使用考试等量化的评价方式;对于实际的操作能力,可以通过学生的自我评价,学生之间互相评价以及老师和学生的访谈等方式进行。

六、教学管理与条件支持

1.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应当纳入到高校的教学计划中,遵守教学管理部门对课程设置与讲授的管理规定,健全教学文档和管理文档。

2. 加强就业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学校应当建立资历和学历结构合理的专业化师资队伍,加强教师的培养和培训工作,鼓励教师积极开展教学研究,鼓励团队教学;聘请各方面专家加入到教学队伍中来,创造性地开展各种形式的教学活动,促进学术水平和教学效果的不断提高。

3. 学校应积极创造条件,努力为本课程的教学提供相应的设备,比如职业生涯测评系统、计算机化的生涯辅导工具等;还应当争取社会各方面的支持,与用人单位建立广泛稳定的联系,为学生提供职业实践的环境,开展多种形式的职业发展规划辅导相关活动。

4. 学校应当结合就业指导机构的建设,建立职业发展规划资料室,搜集各种教学资源和学习资源,例如与职业生涯发展相关的书籍、报刊、影视资料、网络资料等。

教育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的通知

教体艺〔2019〕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各军兵种、武警部队参谋部，各省军区（卫戍区、警备区），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为适应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服务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实施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增强学生国防观念、国家安全意识和忧患危机意识，提高学生综合国防素质，教育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联合制订了《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以下简称《大纲》）。现将《大纲》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大纲》的内容，按照《大纲》要求，切实保障学生军事理论教学和军事技能训练课时、内容和要求的落实。《大纲》于2019年8月起在全国施行，原《大纲》（2006年修订）废止。

教育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
2019年1月11日

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务院、中央军委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国防和军队建设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以下简称《大纲》）。

一、课程定位

军事课是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的必修课程。军事课要以习近平强军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遵循，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和总体国家安全观，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着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提升学生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为重点，为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和建设国防后备力量服务。

二、课程目标

普通高等学校通过军事课教学，让学生了解掌握军事基础知识和基本军事技能，增强国防观念、国家安全意识和忧患危机意识，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提高学生综合国防素质。

三、课程要求

军事课纳入普通高等学校人才培养体系，列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实行学分制管理，课程考核成绩记入学籍档案。

军事课由《军事理论》《军事技能》两部分组成。《军事理论》教学时数36学时，记2学分；《军事技能》训练时间2—3周，实际训练时间不得少于14天112学时，记2学分。课程内容含“必讲（必训）”内容（以“*”标识）和“选讲（选训）”内容（其他未标识者），各学校可根据本校实际情况在确保完成“必讲（必训）”内容的基础上，灵活选择“选讲（选训）”内容，但必须完成总学时。

普通高等学校要严格按纲施教、施训和考核，严禁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调减、占用教学、训练内容和时数。

四、课程内容

（一）《军事理论》教学内容、教学目标与教学时数

教学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中国国防	*国防概述	国防的内涵、国防类型、国防历史与启示、现代国防观	理解国防内涵和国防历史，树立正确的国防观；	10	

教学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体系、公民的国防权利与义务	了解我国国防体制、国防战略、国防政策以及国防成就，激发学生的爱国热情；熟悉国防法规、武装力量、国防动员的主要内容，增强学生国防意识		
	*国防建设	国防体制、国防战略、国防政策、国防成就、军民融合			
	*武装力量	中国武装力量性质、宗旨、使命及武装力量构成，人民军队的发展历程			
	*国防动员	国防动员内涵、国防动员主要内容及意义			
国家安全	国家安全概述	国家安全的内涵、原则、总体安全观	正确把握和认识国家安全的内涵，理解我国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升学生防间保密意识；深刻认识当前我国面临的安全形势。了解世界主要国家军事力量及战略动向，增强学生忧患意识	8	
	*国家安全形势	我国地缘环境基本概况、地缘安全、新形势下的国家安全、新兴领域的国家安全			
	*国际战略形势	国际战略形势现状与发展趋势、世界主要国家军事力量及战略动向			
军事思想	军事思想概述	军事思想的内涵、发展历程以及地位作用	了解军事思想的内涵和形成与发展历程，了解外国代表性军事思想，熟悉我国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地位作用和现实意义，理解习近平强军思想的科学含义和主要内容，使学生树立科学的战争观和方法论	6	
	外国军事思想	外国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特点以及代表性著作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特点以及代表性著作			
	*当代中国军事思想	毛泽东军事思想、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胡锦涛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习近平强军思想			
现代战争	战争概述	战争的内涵、特点、发展的历程	了解战争内涵、特点、发展历程，理解新军事革命的内涵和发展演变，掌握机械化战争、信息化战争的形成、主要形态、特征、代表性战例和发展趋势，使学生树立打赢信息化战争的信心	6	
	*新军事革命	新军事革命的内涵、发展演变、主要内容			
	机械化战争	机械化战争的基本内涵、主要形态、特征和代表性战例			

教学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 信息化战争	信息化战争的基本内涵、主要形态、特征、代表性战例，战争形态发展趋势			
信息化装备	信息化装备概述	信息化装备的内涵、分类、对现代作战的影响以及发展趋势	了解信息化装备的内涵、分类、发展及对现代作战的影响，熟悉世界主要国家信息化装备的发展情况，激发学生学习高科技的积极性，为国防科研奠定人才基础	6	
	* 信息化作战平台	各国主战飞机、坦克、军舰等信息武器装备发展趋势、战例应用			
	综合电子信息系统	指挥控制系统、预警系统、导航系统等装备电子信息系统发展趋势、战例应用			
	信息化杀伤武器	新概念、精确制导、核生化武器装备等武器装备发展趋势、战例应用			

注：带*的为必讲课题目，其余为选讲课题目。

（二）《军事技能》训练内容、教学目标与教学时数

训练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共同条令教育与训练	*共同条令教育	《内务条令》《纪律条令》《队列条令》教育	了解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大条令的主要内容，掌握队列动作的基本要领，养成良好的军事素养，增强组织纪律观念，培养学生令行禁止、团结奋进、顽强拼搏的过硬作风	40-56	
	*分队的队列动作	集合、离散，整齐、报数，出列、入列，行进、停止，方向变换			
	现地教学	走进军营，学唱军营歌曲，走进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射击与战术训练	*轻武器射击	轻武器性能、构造与保养，简易射击学理，武器操作、实弹射击	了解轻武器的战斗性能，掌握射击动作要领，进行体会射击；学会单兵战术基础动作，了解战斗班组攻防的基本动作和战术原则，培养学生良好的战斗素养	20-28	在训练条件不满足时，可采取模拟训练
	*战术	单兵战术基础动作、分队战术			

训练内容			教学目标	建议学时	备注
防卫技能与战时防护训练	*格斗基础	格斗常识、格斗基本功，捕俘拳等	了解格斗、防护的基本知识，熟悉卫生、救护基本要领，掌握战场自救互救的技能，提高学生安全防护能力	32-48	
	*战场医疗救护	救护基本知识、个人卫生，意外伤的救护、心肺复苏，战场自救互救			
	*核生化防护	防护基本知识和技能，防护装备使用			
战备基础与应用训练	*战备规定	战备规定主要内容、要求	了解战备规定、紧急集合、徒步行军、野外生存的基本要求、方法和注意事项，学会识图用图、电磁频谱监测的基本技能，培养学生分析判断和应急处置能力，全面提升综合军事素质	20-36	
	*紧急集合	紧急集合要领、紧急集合训练			
	*行军拉练	行军拉练基本要领、方法，徒步行军实践，宿营			
	野外生存	识别和采集野生食物，寻找水源和鉴别水质，野炊			
	识图用图	地形图基本知识、地图使用训练			
	电磁频谱监测	电磁频谱监测基本知识、方法训练			

注：带*的为必训课目，其余为选训课目；训练日按每天8学时计算。

五、教师发展

军事课教师是完成军事课教学目标的具体执行者和组织者，学校应当按照教学时数和授课学生数量配备相应数量的军事课教师。军队应完善派遣军官制度，按计划派出承训力量，军地双方共同完成军事课教学任务。

军事课教师必须在政治上从严要求，努力提高自身思想素质、军事素质和业务能力，积极参加教学改革和学术研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开创军事课教学科研工作新局面。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军事部门和普通高等学校应当有计划地安排军事课教师接受继续教育和培训，不断改善知识结构，提高教育教学水平以及学历、学位层次，适应现代高等教育和军事课教学科研需要。

六、教材建设

建立和完善军事课教材建设、规划、编审管理制度。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军

事教学指导委员会建设，规范军事课教材编写和审查。实行教材准入制度。高校应选用优质教材进行教学，确保教材的政策性、权威性和规范性。

七、教学方法

坚持课堂教学和教师面授在军事课教学中的主渠道作用，重视信息技术和慕课、微课、视频公开课等在线课程在教学中的应用和管理。

军事理论教学进入正常授课课堂，严禁以集中讲座等形式替代课堂教学。军事技能训练应坚持按纲施训、依法治训原则，积极推广仿真训练和模拟训练，严禁违规开展商业化运营和市场化运作。

八、课程考核

军事课考核包括军事理论考试和军事技能训练考核，成绩合格者计入学分。学校要建立健全军事课考核规章制度，对考核组织实施程序、方法、标准、要求等进行规范。军事理论考试由学校组织实施，考试成绩按百分制计分，根据卷面成绩、平时作业、考勤情况和课堂表现综合评定。军事技能训练考核由学校和承训教官共同组织实施，成绩分优秀、良好、及格和不及格四个等级。根据学生参训时间、现实表现、掌握程度综合评定。军事课成绩不及格者必须进行补考，补考合格后取得相应学分。

九、教学保障

学校要加强军事课教学的组织保障、经费保障、训练场地保障。军用装备器材由各省军区（卫戍区、警备区）保障；军民通用装备器材由学校保障，纳入政府年度预算和学校经费保障范畴。

十、督导评价

军事课纳入国家教育督导体系，定期组织军事课建设教育督导。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会同军事部门成立军事课教学督导机构，制定本地区的评价方案，定期组织军事课程督导评价，充分发挥教育督导评价的导向和激励作用。通过定期举办学生军事训练营等教学展示活动检验军事课教学效果。各学校要建立军事课程评价体系和管理制度，并将军事课程评价纳入学校课程评价总体框架、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和学校综合办学水平评估。完善高校军事课评价体系，把军事课纳入高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体系，作为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

十一、附则

本《大纲》是普通高等学校开展军事课教学的基本依据，也是军事课教学教材建设和教学评价的重要依据。

本《大纲》于2019年8月起在全国施行。原《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2006年修订）废止

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的通知

教材〔2020〕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加快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我部组织研究制定了《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教育部

2020年7月7日

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加快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制定本指导纲要。

一、劳动教育性质和基本理念

（一）劳动教育性质

劳动是创造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过程，是人类特有的基本社会实践活动。劳动教育是发挥劳动的育人功能，对学生进行热爱劳动、热爱劳动人民的教育活动。当前实施劳动教育的重点是在系统的文化知识学习之外，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让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炼意志，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

劳动教育是新时代党对教育的新要求，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重要内容，是全面发展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大中小学必须开展的教育活动。它具有鲜明的思想性，必须将马克思主义劳动观贯彻始终，强调劳动是一切财富、价值的源泉，劳动者是国家的主人，一切劳动和劳动者都应该得到鼓励和尊重；倡导通过诚实劳动创造美好生活、实现人生梦想，反对一切不劳而获、崇尚暴富、贪图享乐的错误思想。具有突出的社会性，必须加强学校教育与社会生活、生产实践的直接联系，发挥劳动在个人与社会之间的纽带作用，引导学生认识社会，增强社会责任感；同时注重让学生学会分工合作，体会社会主义社会平等、和谐的新型劳动关系。具有显著的实践性，必须面向真实的生活世界和职业世界，引导学生以动手实践为主要方式，在认识世界的基础上，获得有积极意义的价值体验，学会建设世界，塑造自己，实现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的目的。

（二）劳动教育基本理念

1. 强化劳动观念，弘扬劳动精神。将劳动观念和劳动精神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贯穿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注重让学生在学习和掌握基本劳动知识技能的过程中，领悟劳动的意义价值，形成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

2. 强调身心参与，注重手脑并用。把握劳动教育的根本特征，让学生面对真实的个人生活、生产和社会性服务任务情境，亲历实际的劳动过程，善于观察思考，注重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提高劳动质量和效率。

3. 继承优良传统，彰显时代特征。在充分发挥传统劳动、传统工艺项目育

人功能的同时，紧跟科技发展和产业变革，准确把握新时代劳动工具、劳动技术、劳动形态的新变化，创新劳动教育内容、途径、方式，增强劳动教育的时代性。

4. 发挥主体作用，激发创新创造。关注学生劳动过程中的体验和感悟，引导学生感受劳动的艰辛和收获的快乐，增强获得感、成就感、荣誉感。鼓励学生在学习和借鉴他人丰富经验、技艺的基础上，尝试新方法、探索新技术，打破僵化思维方式，推陈出新。

二、劳动教育目标和内容

（一）总体目标

准确把握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劳动精神面貌、劳动价值取向和劳动技能水平的培养要求，全面提高学生劳动素养，使学生：

1.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正确理解劳动是人类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根本力量，认识劳动创造人、劳动创造价值、创造财富、创造美好生活的道理，尊重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

2. 思想观念。

3. 具有必备的劳动能力。掌握基本的劳动知识和技能，正确使用常见劳动工具，增强体力、智力和创造力，具备完成一定劳动任务所需要的设计、操作能力及团队合作能力。

4. 培育积极的劳动精神。领会“幸福是奋斗出来的”内涵与意义，继承中华民族勤俭节约、敬业奉献的优良传统，弘扬开拓创新、砥砺奋进的时代精神。

5. 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能够自觉自愿、认真负责、安全规范、坚持不懈地参与劳动，形成诚实守信、吃苦耐劳的品质。珍惜劳动成果，养成良好的消费习惯，杜绝浪费。

（二）主要内容

主要包括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中的知识、技能与价值观。日常生活劳动教育立足个人生活事务处理，结合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注重生活能力和良好卫生习惯培养，树立自立自强意识。生产劳动教育要让学生在工农业生产过程中直接经历物质财富的创造过程，体验从简单劳动、原始劳动向复杂劳动、创造性劳动的发展过程，学会使用工具，掌握相关技术，感受劳动创造价值，增强产品质量意识，体会平凡劳动中的伟大。服务性劳动教育让学生利用知识、技能等为他人和社会提供服务，在服务性岗位上见习实习，树立服务意识，实践服务技能；在公益劳动、志愿服务中强化社会

责任感。

（三）学段要求

1. 小学

低年级：以个人生活起居为主要内容，开展劳动教育，注重培养劳动意识和劳动安全意识，使学生懂得人人都要劳动，感知劳动乐趣，爱惜劳动成果。指导学生：（1）完成个人物品整理、清洗，进行简单的家庭清扫和垃圾分类等，树立自己的事情自己做的意识，提高生活自理能力；（2）参与适当的班集体劳动，主动维护教室内外环境卫生等，培养集体荣誉感；（3）进行简单手工制作，照顾身边的动植物，关爱生命，热爱自然。

中高年级：以校园劳动和家庭劳动为主要内容开展劳动教育，体会劳动光荣，尊重普通劳动者，初步养成热爱劳动、热爱生活的态度。指导学生：（1）参与家居清洁、收纳整理，制作简单的家常餐等，每年学会1—2项生活技能，增强生活自理能力和勤俭节约意识，培养家庭责任感；（2）参加校园卫生保洁、垃圾分类处理、绿化美化等，适当参加社区环保、公共卫生等力所能及的公益劳动，增强公共服务意识；（3）初步体验种植、养殖、手工制作等简单的生产劳动，初步学会与他人合作劳动，懂得生活用品、食品来之不易，珍惜劳动成果。

2. 初中

兼顾家政学习、校内外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安排劳动教育内容，开展职业启蒙教育，体会劳动创造美好生活，养成认真负责、吃苦耐劳的劳动品质和安全意识，增强公共服务意识和担当精神。让学生：（1）承担一定的家庭日常清洁、烹饪、家居美化等劳动，进一步培养生活自理能力和习惯，增强家庭责任意识；（2）定期开展校园包干区域保洁和美化，以及助残、敬老、扶弱等服务性劳动，初步形成对学校、社区负责任的态度和社会公德意识；（3）适当体验包括金工、木工、电工、陶艺、布艺等项目在内的劳动及传统工艺制作过程，尝试家用器具、家具、电器的简单修理，参与种植、养殖等生产活动，学习相关技术，获得初步的职业体验，形成初步的生涯规划意识。

3. 普通高中

注重围绕丰富职业体验，开展服务性劳动和生产劳动，理解劳动创造价值，接受锻炼、磨炼意志，具有劳动自立意识和主动服务他人、服务社会的情怀。指导学生：

（1）持续开展日常生活劳动，增强生活自理能力，固化良好劳动习惯；
（2）选择服务性岗位，经历真实的岗位工作过程，获得真切的职业体验，培养职业兴趣；积极参加大型赛事、社区建设、环境保护等公益活动、志愿服务，

强化社会责任意识和奉献精神；（3）统筹劳动教育与通用技术课程相关内容，从工业、农业、现代服务业以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特色项目中，自主选择1—2项生产劳动，经历完整的实践过程，提高创意物化能力，养成吃苦耐劳、精益求精的品质，增强生涯规划的意识 and 能力。

4. 职业院校

重点结合专业特点，增强职业荣誉感和责任感，提高职业劳动技能水平，培育积极向上的劳动精神和认真负责的劳动态度。组织学生：（1）持续开展日常生活劳动，自我管理生活，提高劳动自立自强的意识和能力；（2）定期开展校内外公益服务性劳动，做好校园环境秩序维护，运用专业技能为社会、为他人提供相关公益服务，培育社会公德，厚植爱国爱民的情怀；（3）依托实习实训，参与真实的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增强职业认同感和劳动自豪感，提升创意物化能力，培育不断探索、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坚信“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体认劳动不分贵贱，任何职业都很光荣，都能出彩。

5. 普通高等学校

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注重围绕创新创业，结合学科专业开展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积累职业经验，培育创造性劳动能力和诚实守信的合法劳动意识。使学生：（1）掌握通用劳动科学知识，深刻理解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和社会主义劳动关系，树立正确的择业就业创业观，具有到艰苦地区和行业工作的奋斗精神；（2）巩固良好日常生活劳动习惯，自觉做好宿舍卫生保洁，独立处理个人生活事务，积极参加勤工助学活动，提高劳动自立自强能力；（3）强化服务性劳动，自觉参与教室、食堂、校园场所的卫生保洁、绿化美化和管理服务等，结合“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开展服务性劳动，强化公共服务意识和面对重大疫情、灾害等危机主动作为的奉献精神；（4）重视生产劳动锻炼，积极参加实习实训、专业服务和创新创业活动，重视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的运用，提高在生产实践中发现问题和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在动手实践的过程中创造有价值的物化劳动成果。

三、劳动教育途径、关键环节和评价

（一）劳动教育途径

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丰富、拓展劳动教育实施途径。

1. 独立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

在大中小学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中小学劳动教育课平均每周不少于1课时，用于活动策划、技能指导、练习实践、总结交流等，与通用技术和地方课

程、校本课程等有关内容进行必要统筹。职业院校开设劳动专题教育必修课，不少于16学时；主要围绕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劳动组织、劳动安全和劳动法规等方面设计。普通高等学校要将劳动教育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明确主要依托的课程，可在已有课程中专设劳动教育模块，也可专门开设劳动专题教育必修课，本科阶段不少于32学时；课程内容应加强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普及与学生职业发展密切相关的通用劳动科学知识，并经历必要的实践体验。

2. 在学科专业中有机渗透劳动教育

中小学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语文、历史、艺术等学科要有重点地纳入劳动创造人本身、劳动创造历史、劳动创造世界、劳动不分贵贱等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纳入歌颂劳模、歌颂普通劳动者的选文选材，纳入阐释勤劳、节俭、艰苦奋斗等中华民族优良传统的内容，加强对学生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合法劳动等方面的教育。数学、科学、地理、技术、体育与健康等学科要注重培养学生劳动的科学态度、规范意识、效率观念和创新精神。

职业院校要将劳动教育全面融入公共基础课，要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劳动安全、劳动法规教育。专业课在进行职业劳动知识和技能教学的同时，注重培养“干一行爱一行”的敬业精神，吃苦耐劳、团结合作、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

普通高等学校要将劳动教育有机纳入专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不断深化产教融合，强化劳动锻炼要求，加强高等学校与行业骨干企业、高新企业、中小微企业紧密协同，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类课程主要与服务学习、实习实训、科学实验、社会实践、毕业设计等相结合开展各类劳动实践，注重分析相关劳动形态发展趋势，强化劳动品质培养。在公共必修课中，要进一步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劳动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教育。

3. 在课外校外活动中安排劳动实践

将劳动教育与学生的个人生活、校园生活和社会生活有机结合起来，丰富劳动体验，提高劳动能力，深化对劳动价值的理解。

中小学每周课外活动和家庭生活中劳动时间，小学1至2年级不少于2小时，其他年级不少于3小时；职业院校和普通高等学校要明确生活中的劳动事项和时间，纳入学生日常管理工作。

大中小学每学年设立劳动周，采用专题讲座、主题演讲、劳动技能竞赛、劳动成果展示、劳动项目实践等形式进行。小学以校内为主，小学高年级可适当安排部分校外劳动；普通中学、职业院校和普通高等学校兼顾校内外，可在学年内或寒暑假安排，以集体劳动为主，由学校组织实施。高等学校也可安排

劳动月，集中落实各学年劳动周要求。

4. 在校园文化建设中强化劳动文化

学校要将劳动习惯、劳动品质的养成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建设之中。要通过制定劳动公约、每日劳动常规、学期劳动任务单，采取与劳动教育有关的兴趣小组、社团等组织形式，结合植树节、学雷锋纪念日、五一劳动节、农民丰收节、志愿者日等，开展丰富的劳动主题教育活动，营造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校园文化。

要举办“劳模大讲堂”“大国工匠进校园”、优秀毕业生报告会等劳动榜样人物进校园活动，组织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综合运用讲座、宣传栏、新媒体等，广泛宣传劳动榜样人物事迹，特别是身边的普通劳动者事迹，让师生在校园里近距离接触劳动模范，聆听劳模故事，观摩精湛技艺，感受并领悟勤勉敬业的劳动精神，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

（二）劳动教育关键环节

各地和学校要注重围绕劳动教育的目标 and 内容要求，从提高劳动教育的效果出发，把握劳动教育任务的特点，抓住关键环节，选择适宜的劳动教育方式。

1. 讲解说明。围绕劳动为什么、是什么问题，有重点地进行讲解，让学生懂得劳动的意义和价值。加强劳动观念、劳动纪律、劳动相关法律法规的正面引导，指明轻视劳动特别是轻视普通劳动的危害，让学生明辨是非。加强劳动知识技能的讲解，让学生认清事理，掌握实践操作的基本原理、程序、规则，正确使用工具的方法和技术。讲解要与启发思考、示范、练习等结合起来。

2. 淬炼操作。围绕如何做的问题，注重示范与练习，让学生会劳动。强化规范意识，注重从最基本的程序学起，严守规则，避免主观随意。强化质量意识，注重引导学生关注细节，每个步骤、环节都要精准到位。强化专注品质，注重引导学生对操作行为的评估与监控，做到眼到手到心到，有始有终。

3. 项目实践。围绕劳动能力的培养，让学生完成真实、综合任务，经历完整劳动过程。注重劳动价值体认，引导学生从现实生活中发现需求，选择和确定劳动项目。强化规划设计意识，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积极性、创造性，引导学生对项目实践进行整体构思，综合运用所学知识、技术，不断优化行动方案。强化身体力行，锤炼意志品质，敢于在困难与挑战中完成行动任务。

4. 反思交流。围绕劳动价值意义的建构，引导学生总结、交流，促进学生形成反思交流习惯。指导学生思考劳动过程和结果与社会进步、个体成长的关联，避免停留在简单的苦乐体验上。组织学生交流分享劳动的体验和收获，肯定具有积极意义的认识，纠正观念上的偏差。将反思交流与改进结合起来，使

学生在劳动中获得成长。

5. 榜样激励。围绕劳动的精神追求，树立典型，激发劳动热情。注意遴选、树立多类型榜样，不仅要有大国工匠、劳动模范，还要有身边劳动表现优异的普通劳动者和同学。指导学生从榜样的具体事迹中领悟他们的高尚精神和优良品质。明确要求学生在日常劳动实践中努力向榜样看齐。

（三）劳动教育评价

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以劳动教育目标、内容要求为依据，将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结合起来，健全和完善学生劳动素养评价标准、程序和方法，鼓励、支持各地利用大数据、云平台、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劳动教育过程监测与纪实评价，发挥评价的育人导向和反馈改进功能。

1. 平时表现评价

要在平时劳动教育实践活动中及时评价，以评价促进学生发展。要覆盖各类型劳动教育活动，明确学年劳动实践类型、次数、时间等考核要求。关注学生在劳动教育活动中的实际表现，注重从行为表现中分析把握劳动观念形成情况。以自我评价为主，辅以教师、同伴、家长、服务对象、用人单位等他评方式，指导学生进行反思改进。要指导学生如实记录劳动教育活动情况，收集整理相关制品、作品等，选择代表性的写实记录，纳入综合素质档案，作为学生学年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

2. 学段综合评价

学段结束时，要依据学段目标和内容，结合综合素质档案分析，兼顾必修课学习和课外劳动实践，对劳动观念、劳动能力、劳动精神、劳动习惯和品质等劳动素养发展状况进行综合评定。建立诚信机制，实行写实记录抽查制度，对弄虚作假者在评优评先方面一票否决，性质严重的应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在高中和大学开展志愿者星级认证。高中学校和高等学校要将考核结果作为毕业依据之一。推动将学段综合评价结果作为学生升学、就业的重要参考。

3. 开展学生劳动素养监测

将学生劳动素养监测纳入基础教育质量监测、职业院校教学质量评估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评估。可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定期组织开展关于学生劳动素养状况调查，注重学生劳动观念、劳动能力、劳动精神、劳动习惯和品质等的监测。发挥监测结果的示范引导、反馈改进等功能。

四、学校劳动教育的规划与实施

（一）整体规划劳动教育

学校是劳动教育的实施主体，应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结合当地和本校实际

情况，对劳动教育进行整体设计、系统规划，形成劳动教育总体实施方案。方案要明确劳动教育目标内容、课时安排、主要劳动实践活动安排、劳动教育过程组织与指导及考核评价办法等。同时要基于学生的年段特征、阶段性教育要求，研究制定“学校学年（或学期）劳动教育计划”，对学年、学期劳动教育实践活动作出具体安排，特别是规划好劳动周等集中劳动，细化有关要求。使总体实施方案和学年（或学期）活动计划相互配套、衔接，形成可持续开展的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学校在劳动教育规划时要注意处理以下几个方面的关系：

1. 理论学习和实践锻炼的关系

理论学习和实践锻炼都是劳动教育的必要内容。理论学习重在让学生理解和掌握“劳动创造了人本身”“劳动创造世界”等历史唯物主义基本理论主张以及劳动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作为行动的指南。实践锻炼重在将所学知识转化为真正有用的实际本领，形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弘扬劳动精神。规划劳动教育时，要两者兼顾，坚持以实践锻炼为主，切实保证每一个学生都有必要的劳动实践经历，不能只是口头上喊劳动、课堂上讲劳动。要通过学生实践前的计划构想、实践中的观察思考和实践后的反思交流，加深对有关思想理论、法规政策的理解，实现理论学习和实践锻炼的统一。

2. 劳动教育与其他教育活动的关系

在开足专门劳动教育必修课的同时，中小学劳动教育必修课实践环节中与综合实践活动的社会服务、设计制作、职业体验重叠部分，可整合实施。职业院校、普通高等学校劳动教育中学生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可以通过专业实习、实训、创新创业等实践环节完成，日常生活劳动可以通过学生管理落实。

3. 劳动的传统形态与新形态的关系

将日常生活劳动教育贯穿大中小学始终。在安排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项目时，中小学要以使用传统工具、传统工艺的劳动为主，引导学生体会劳动人民的艰辛与智慧，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兼顾使用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的劳动。职业院校、普通高等学校要注重结合产业新业态、劳动新形态，选择现代农业、工业、服务业项目，提升创造性劳动能力。

（二）劳动教育的组织实施

1. 实施机构和人员

学校要建立健全劳动教育组织实施的工作机制。明确主管校领导，设置机构或明确相关部门负责劳动教育的规划设计、组织协调、资源整合、师资培训、过程管理、总结评价等。

要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教师队伍。根据学校劳动教育需要，明确

劳动教育责任人，进行劳动教育规划、组织实施、评价等，配齐劳动教育必修课教师，保持教师队伍的相对稳定性。要充分发挥教职员特别是班主任、辅导员、导师的作用，利用少先队、共青团、党组织以及学生社团等各方面的力量，合力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充分利用家长及当地人力资源，聘请相关行业专业人士担任劳动实践指导教师。

2. 劳动安全风险防范与管理

学校要把劳动安全教育与管理作为组织实施的必要内容，强化劳动安全意识，建立健全安全教育与管理并重的劳动安全保障体系。

要依据学生身心发育情况，适度安排劳动强度、时长，切实关注劳动任务及场所设施的适宜性。科学评估劳动实践活动的安全风险，认真排查、清除学生劳动实践中的各种隐患。在场所设施选择、材料选用、工具设备和防护用品使用、活动流程等方面制定安全、科学操作规范，强化劳动过程每个岗位的管理，明确各方责任，防患于未然。制定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完善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要特别关注劳动过程中的卫生隐患，按照疾控、卫生健康部门及行业有关规定，采取相应措施，切实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鼓励购买劳动教育相关保险。

3. 建立协同实施机制

中小学要推动建立以学校为主导、家庭为基础、社区为依托的协同实施机制，形成共育合力。学校要通过家长会、家长学校、社区宣讲、网络媒体等途径，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劳动观；明确家长的劳动教育责任，让家长主动指导和督促孩子完成家庭、社区劳动任务；学校要与相关社会实践基地共同开发并实施劳动教育课程。

职业院校、普通高等学校要建立学校负责规划设计，行业企业社会机构主要负责业务指导，双方共同管理的劳动教育实施机制。通过建立劳模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设置荣誉教师、实务导师岗位等，多渠道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学校劳动教育。要联合社会力量，共建共享稳定的劳动实践基地、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各类型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多渠道拓展劳动实践场所。

五、劳动教育条件保障与专业支持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劳动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机构和人员承担区域推进劳动教育的职责任务，切实加强条件保障、专业支持和督导评估，整体提高大中小学劳动教育质量和水平。

（一）条件建设

1. 丰富和拓展劳动实践场所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要统筹规划和配置劳动教育实践资源，满足学校多样化

劳动实践需求。充分利用现有综合实践基地、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职业院校和普通高等学校劳动实践场所，建立健全开放共享机制，特别是充分利用职业院校实训实习场所、设施设备，为普通中小学和普通高等学校提供所需要的服务。可安排一批土地、山林、草场等作为学农实践基地，确认一批厂矿企业作为学工实践基地，认定一批城乡社区、福利院、医院、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等事业单位、社会机构、公共场所作为服务性劳动基地。推动学校充分利用校内学习、生活有关场所，逐步建好配齐劳动技术实践教室、实训基地，丰富劳动教育资源。

2.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要明确劳动课教师管理要求，保障劳动课教师在绩效考核、职称评聘、评先评优、专业发展等方面与其他专任教师享受同等待遇。推动中小学、职业院校与普通高等学校建立师资交流共享机制，发挥职业院校教师的专业优势，承担普通学校劳动教育教学任务。建立劳动课教师特聘制度，为学校聘请具有实践经验的社会专业技术人员、劳动模范等担任兼职教师创造条件。

高等学校要加强劳动教育师资培养，有条件的院校开设劳动教育相关专业。把劳动教育纳入教育行政干部、校长、教师、辅导员培训内容，开展全员培训，强化劳动意识、劳动观念，提升劳动教育的自觉性。对承担劳动教育课程的教师进行专项培训，提高劳动育人意识和专业化水平。

3. 健全经费投入机制

各地要统筹中央补助资金和自有财力，多种形式筹措资金，加快建设校内劳动教育场所和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加强学校劳动教育设施建设，建立学校劳动教育器材、耗材补充机制。学校可按照规定统筹安排公用经费等资金开展劳动教育，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吸引社会力量提供劳动教育服务。

（二）加强专业研究和指导

1. 加强劳动教育研究与指导

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中支持劳动教育研究。地方教育行政部门鼓励和支持相关机构设立劳动教育研究项目。设立一批试验区或试验学校，注重开展跟踪研究、行动研究。举办论坛讲座，营造良好学术氛围。

各级中小学教研机构要配备劳动教育教研员，组织开展专题教研、区域教研、网络教研，通过协同创新、校际联动、区域推进，提高劳动教育整体实施水平。鼓励高等学校依托有关专业机构开展劳动教育教学研究。

2. 组织开展劳动教育课程资源研发

基于劳动教育教学的实际需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明确中小学劳动实践指

导手册编写要求，体现“一纲多本”，满足不同地区学校的多样化需求，负责组织审查。职业院校可组织编写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读本，由编写院校或委托专业机构进行审查。鼓励学校、学术团体、专业机构等收集整理反映劳动先进人物事迹和精神的影视资料，组织研发展示劳动过程、劳动安全要求的数字资源，梳理遴选来自教学一线的典型案例和鲜活经验，形成分学段、分专题的劳动教育课程资源包，促进优质资源的共享与使用。

（三）督导评估与激励

1. 加强对学校劳动教育实施情况的督查

把劳动教育纳入教育督导体系，完善督导办法。对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保障劳动教育情况进行督导。对学校劳动教育开课率、学生劳动实践组织的有序性，教学指导的针对性，保障措施的有效性等进行督查和指导。督导结果要向社会公开，作为衡量区域教育质量和水平的重要指标，作为对被督导部门和学校及其主要负责人考核奖惩的依据。

2. 建立健全劳动教育激励机制

在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励中，将劳动教育教学成果纳入评奖范围，对优秀成果予以奖励。依托有关专业组织、教科研机构等开展劳动教育经验交流和成果展示活动，激发广大教师实践创新的潜能和动力。积极协调新闻媒体传播劳动光荣、创造伟大思想，大力宣传劳动教育先进学校、先进个人。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

(2020年3月20日)

为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现就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新时代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对加强劳动教育的新要求

(一) 重大意义。劳动教育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重要内容，直接决定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劳动精神面貌、劳动价值取向和劳动技能水平。长期以来，各地区和学校坚持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在实践育人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同时也要看到，近年来一些青少年中出现了不珍惜劳动成果、不想劳动、不会劳动的现象，劳动的独特育人价值在一定程度上被忽视，劳动教育正被淡化、弱化。对此，全党全社会必须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劳动教育。

(二)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贯通大中小学各学段，贯穿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学生生活实际，积极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劳动教育模式，创新体制机制，注重教育实效，实现知行合一，促进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三) 基本原则

——把握育人导向。坚持党的领导，围绕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着力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把准劳动教育价值取向，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增强对劳动人民的感情，报效国家，奉献社会。

——遵循教育规律。符合学生年龄特点，以体力劳动为主，注意手脑并用、安全适度，强化实践体验，让学生亲历劳动过程，提升育人实效性。

——体现时代特征。适应科技发展和产业变革，针对劳动新形态，注重新兴技术支撑和社会服务新变化。深化产教融合，改进劳动教育方式。强化诚实合法劳动意识，培养科学精神，提高创造性劳动能力。

——强化综合实施。加强政府统筹，拓宽劳动教育途径，整合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力量。家庭劳动教育要日常化，学校劳动教育要规范化，社会劳动教育要多样化，形成协同育人格局。

——坚持因地制宜。根据各地区和学校实际，结合当地在自然、经济、文化等方面条件，充分挖掘行业企业、职业院校等可利用资源，宜工则工、宜农则农，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劳动教育，避免“一刀切”。

二、全面构建体现时代特征的劳动教育体系

（四）把握劳动教育基本内涵。劳动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是学生成长的必要途径，具有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的综合育人价值。实施劳动教育重点是在系统的文化知识学习之外，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让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炼意志，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

（五）明确劳动教育总体目标。通过劳动教育，使学生能够理解和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观念；体会劳动创造美好生活，体认劳动不分贵贱，热爱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培养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具备满足生存发展需要的基本劳动能力，形成良好劳动习惯。

（六）设置劳动教育课程。整体优化学校课程设置，将劳动教育纳入中小学国家课程方案和职业院校、普通高等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形成具有综合性、实践性、开放性、针对性的劳动教育课程体系。

根据各学段特点，在大中小学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系统加强劳动教育。中小学劳动教育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学校要对学生每天课外校外劳动时间作出规定。职业院校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劳动教育，其中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不少于16学时。普通高等学校要明确劳动教育主要依托课程，其中本科阶段不少于32学时。除劳动教育必修课程外，其他课程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大中小学每学年设立劳动周，可在学年内或寒暑假自主安排，以集体劳动为主。高等学校也可安排劳动月，集中落实各学年劳动周要求。

根据需要编写劳动实践指导手册，明确教学目标、活动设计、工具使用、考核评价、安全保护等劳动教育要求。

（七）确定劳动教育内容要求。根据教育目标，针对不同学段、类型学生特点，以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为主要内容开展劳动教育。结合产业新业态、劳动新形态，注重选择新型服务性劳动的内容。

小学低年级要注重围绕劳动意识的启蒙，让学生学习日常生活自理，感知劳动乐趣，知道人人都要劳动。小学中高年级要注重围绕卫生、劳动习惯养成，让学生做好个人清洁卫生，主动分担家务，适当参加校内外公益劳动，学会与他人合作劳动，体会到劳动光荣。初中要注重围绕增加劳动知识、技能，加强家政学

习，开展社区服务，适当参加生产劳动，使学生初步养成认真负责、吃苦耐劳的品质和职业意识。普通高中要注重围绕丰富职业体验，开展服务性劳动、参加生产劳动，使学生熟练掌握一定劳动技能，理解劳动创造价值，具有劳动自立意识和主动服务他人、服务社会的情怀。中等职业学校重点是结合专业人才培养，增强学生职业荣誉感，提高职业技能水平，培育学生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高等学校要注重围绕创新创业，结合学科和专业积极开展实习实训、专业服务、社会实践、勤工助学等，重视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应用，创造性地解决实际问题，使学生增强诚实劳动意识，积累职业经验，提升就业创业能力，树立正确择业观，具有到艰苦地区和行业工作的奋斗精神，懂得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的深刻道理；注重培育公共服务意识，使学生具有面对重大疫情、灾害等危机主动作为的奉献精神。

（八）健全劳动素养评价制度。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制定评价标准，建立激励机制，组织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全面客观记录课内外劳动过程和结果，加强实际劳动技能和价值体认情况的考核。建立公示、审核制度，确保记录真实可靠。把劳动素养评价结果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情况的重要内容，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和毕业依据，作为高一级学校录取的重要参考或依据。

三、广泛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

（九）家庭要发挥在劳动教育中的基础作用。注重抓住衣食住行等日常生活中的劳动实践机会，鼓励孩子自觉参与、自己动手，随时随地、坚持不懈进行劳动，掌握洗衣做饭等必要的家务劳动技能，每年有针对性地学会1至2项生活技能。鼓励学校（家委会）和社区等组织开展学生生活技能展示活动。学生参加家务劳动和掌握生活技能的情况要按年度记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鼓励孩子利用节假日参加各种社会劳动。家庭要树立崇尚劳动的良好家风，家长要通过日常生活的言传身教、潜移默化，让孩子养成从小爱劳动的好习惯。

（十）学校要发挥在劳动教育中的主导作用。学校要切实承担劳动教育主体责任，明确实施机构和人员，开齐开足劳动教育课程，不得挤占、挪用劳动实践时间。明确学校劳动教育要求，着重引导学生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系统学习掌握必要的劳动技能。根据学生身体发育情况，科学设计课内外劳动项目，采取灵活多样形式，激发学生劳动的内在需求和动力。统筹安排课内外时间，可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实施好劳动周，小学低中年级以校园劳动为主，小学高年级和中学可适当走向社会、参与集中劳动，高等学校要组织学生走向社会、以校外劳动锻炼为主。

（十一）社会要发挥在劳动教育中的支持作用。充分利用社会各方面资源，为劳动教育提供必要保障。各级政府部门要积极协调和引导企业公司、工厂农场等组织履行社会责任，开放实践场所，支持学校组织学生参加力所能及的生产劳动、参与新型服务性劳动，使学生与普通劳动者一起经历劳动过程。鼓励高新企业为学生体验现代科技条件下劳动实践新形态、新方式提供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各类公益基金会、社会福利组织要组织动员相关力量、搭建活动平台，共同支持学生深入城乡社区、福利院和公共场所等参加志愿服务，开展公益劳动，参与社区治理。

四、着力提升劳动教育支撑保障能力

（十二）多渠道拓展实践场所。大力拓展实践场所，满足各级各类学校多样化劳动实践需求。充分利用现有综合实践基地、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职业院校和普通高等学校劳动实践场所，建立健全开放共享机制。农村地区可安排相应土地、山林、草场等作为学农实践基地，城镇地区可确认一批企事业单位和社会机构，作为学生参加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的实践场所。建立以县为主、政府统筹规划配置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劳动教育资源的机制。进一步完善学校建设标准，学校逐步建好配齐劳动实践教室、实训基地。高等学校要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服务社会功能，建立相对稳定的实习和劳动实践基地。

（十三）多举措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采取多种措施，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根据学校劳动教育需要，为学校配备必要的专任教师。高等学校要加强劳动教育师资培养，有条件的师范院校开设劳动教育相关专业。设立劳模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荣誉教师岗位等，聘请相关行业专业人士担任劳动实践指导教师。把劳动教育纳入教师培训内容，开展全员培训，强化每位教师的劳动意识、劳动观念，提升实施劳动教育的自觉性，对承担劳动教育课程的教师进行专项培训，提高劳动教育专业化水平。建立健全劳动教育教师工作考核体系，分类完善评价标准。

（十四）健全经费投入机制。各地区要统筹中央补助资金和自有财力，多种形式筹措资金，加快建设校内劳动教育场所和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加强学校劳动教育设施标准化建设，建立学校劳动教育器材、耗材补充机制。学校可按照规定统筹安排公用经费等资金开展劳动教育。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吸引社会力量提供劳动教育服务。

（十五）多方面强化安全保障。各地区要建立政府负责、社会协同、有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安全管控机制。建立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参与的劳动教育风险分散机制，鼓励购买劳动教育相关保险，保障劳动教育正常开展。各学校要加强对师生的劳动安全教育，强化劳动风险意识，建立健全安全教育与管理并重

的劳动安全保障体系。科学评估劳动实践活动的安全风险，认真排查、清除学生劳动实践中的各种隐患特别是辐射、疾病传染等，在场所设施选择、材料选用、工具设备和防护用品使用、活动流程等方面制定安全、科学的操作规范，强化对劳动过程每个岗位的管理，明确各方责任，防患于未然。制定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完善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

五、切实加强劳动教育的组织实施

（十六）加强组织领导。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各级政府要把劳动教育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切实解决劳动教育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做好督促落实。省级政府要加强劳动教育工作的统筹协调，明确市地级、县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强劳动教育的职责，推动建立全面实施劳动教育的长效机制。

（十七）强化督导检查。把劳动教育纳入教育督导体系，完善督导办法。对地方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保障劳动教育情况以及学校组织实施劳动教育情况进行督导，督导结果向社会公开，同时作为衡量区域教育质量和水平的重要指标，作为对被督导部门和学校及其主要负责人考核奖惩的依据。开展劳动教育质量监测，强化反馈和指导。

（十八）加强宣传引导。引导家长树立正确劳动观念，支持配合学校开展劳动教育。加强劳动教育科学研究，宣传推广劳动教育典型经验。积极宣传企事业单位和社会机构提供劳动教育服务的先进事迹。注重挖掘在抗疫救灾等重大事件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和事迹，大力宣传不畏艰难、百折不挠、敢于担当的高尚品格。鼓励和支持创作更多以歌颂普通劳动者为主题的优秀作品，大力宣传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的典型人物和事迹，弘扬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主旋律，旗帜鲜明地反对一切不劳而获、贪图享乐、崇尚暴富的错误观念，营造全社会关心和支持劳动教育的良好氛围。

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

教体艺〔2019〕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美是纯洁道德、丰富精神的重要源泉。学校美育是培根铸魂的工作，提高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全面加强和改进美育是高等教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校美育工作取得可喜的进展，美育的育人导向更加凸显，结构布局不断优化，课程建设稳步推进，美育活动丰富多彩，资源保障持续向好。但是，高校美育工作与当前教育发展的要求还不相适应，与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还不相适应，与满足广大青年学生对优质丰富美育资源的期盼还不相适应。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高校美育工作的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明德引领风尚，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切实改变高校美育的薄弱现状，遵循美育特点，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学校美育具有很强的意识形态属性，要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继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形成高校学生自觉增强文化主体意识、强化文化担当的新面貌。

坚持面向全体。健全并不断完善面向人人的高校美育育人机制，让所有在校学生都享有接受美育的机会，促进德智体美劳有机融合。加强分类指导，因地因校制宜，鼓励特色发展，形成“一校多品”的新局面。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深化高校美育综合改革，整合美育资源，全面提高普及艺术教育教学质量，切实推进专业艺术教育和艺术师范教育的改革发展，形成充满活力、多方协作、开放高效的高校美育新格局。

（三）总体目标

到2022年，高校美育取得突破性进展，美育教育教学改革成效显著，师资

队伍建设和场馆设施明显加强，推进机制和评价体系日益完善，高校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显著提升。到2035年，形成多样化高质量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高等学校美育体系。

二、高校美育工作的重点任务

高校美育要以艺术教育的改革发展为重点，紧紧围绕高校普及艺术教育、专业艺术教育和艺术师范教育三个重点领域，大力加强和改进美育教育教学。

（一）强化普及艺术教育

普通高校要强化面向全体学生的普及艺术教育。完善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园文化、艺术展演“四位一体”的普及艺术教育推进机制。规范公共艺术课程，加强公共艺术课程教材建设，修订《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方案》。各高校要明确普及艺术教育机构，把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高校人才培养方案，纳入学校教学计划，实行学分制管理，鼓励高校开展学生跨校选修公共艺术课程和学分互认。每位学生须修满学校规定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方能毕业。高校要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结合自身优势和跨学科特点，针对学生美育的实际需要，积极探索构建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育为重点、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艺术经典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公共艺术课程体系。鼓励学校因地因校制宜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实践活动，积极探索创造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学生特点、教育特质的艺术实践活动形式。开展公共艺术教育微课展示，培育建设一批高质量的美育精品课程。加强高校艺术社团建设，加大从普通在校生中挖掘、选拔、培养艺术团成员力度，带动校园文化活动开展，学校艺术实践活动要让大多数学生参与其中，享受其中。

（二）提升专业艺术教育

专业艺术教育要创新艺术人才培养模式。注重内涵建设，突出办学特色，进一步优化学科专业布局，构建多元化、特色化、高水平，具有中国风格的艺术学科专业体系。专业设置应与学科建设、产业发展、社会需求、艺术前沿有机衔接，加强社会服务意识，增强人才培养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契合度，依托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一万个国家级一流专业点和一万个省级一流专业点），建设好国家级一流艺术类专业点。遵循艺术人才培养规律，推动高校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促进艺术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合、专业课程与文化课程相辅相成，深入实施普通高校艺术相关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高等职业学校文化艺术类专业教学标准，不断完善艺术专业人才培养评价标准。提高高校艺术人才培养能力，加强卓越拔尖艺术人才培养，鼓励和支持艺术类高校和综合性大学联合开展艺术类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机制，着

力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培养造就文化底蕴丰厚、素质全面、专业扎实的艺术专门人才。

（三）改进艺术师范教育

高等学校艺术师范专业要凸显师范教育特质。要以培养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根本，坚定办学方向、坚守师范特质、坚持服务需求、强化实践环节，依托卓越教师培养计划2.0，推进高校艺术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快构建高校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中小学校协同培养的育人机制。支持高校设立并办好音乐教育、美术教育、舞蹈教育、戏剧教育、戏曲教育、影视教育相关专业。建设一批高师改革试点学校，大力开展高校艺术师范专业学生和教师基本功展示活动，引导艺术师范专业不断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培养造就教育情怀深厚、专业基础扎实、勇于创新教学、善于综合育人和具有终身学习发展能力的中小学艺术教师。

三、高校美育工作的主要举措

（一）建强美育教师队伍

配齐配好美育教师。要把提高美育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全面提高美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质量。要按照在校学生总数合理安排普及艺术教育教师，鼓励高校探索实施公共艺术课特聘教授制度。要优化专业艺术教育教师结构，搭建院系、校际合作交流平台。要加强艺术师范专业教师队伍建设，鼓励高校建立与中小学艺术教师互聘和双向交流等长效机制。要建设一批高校美育名师工作室，汇聚培养一批美育名家名师。要加大教师教学岗位激励力度，鼓励高校建立符合美育特点的教师职称评审制度和考核评价机制，为美育教师职称晋升、职业发展、教学科研成果评定等提供支撑。

（二）深化美育教学改革

推进美育教学改革与创新。促进高校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和劳动教育相融合，与各学科专业教学、社会实践和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探索构建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课程教学模式，规划建设一批高质量美育慕课，扩大优质课程覆盖面。成立全国高校美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提高面向全体大学生的美育教育质量，发挥高校艺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作用，加强专业艺术人才培养。提升高校美育科学研究水平，打造一批美育综合研究的高地和决策咨询的重地，建设一批美育高端智库，重点研究高校美育的课程和教材体系、教学规律和模式、考核评价标准、教师队伍建设等，深入研究中华美育精神。推动美育协同创新，促使高校美育联盟发挥实质性作用，探索建设一批校校协同、校所协同、校企协同、校地协同创新培养模式，逐步完善高校与文化宣传部门、文艺团体、中小学校等协同

育人机制。

（三）推进文化传承创新

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作为学校美育培根铸魂的基础，弘扬中华美育精神，要在传统文化艺术的提炼、转化、融合上下功夫，让收藏在馆所里的文物、陈列在大地上的文化艺术遗产成为学校美育的丰厚资源，让广大青年学生在艺术学习的过程中了解中华文化变迁，触摸中华文化脉络，汲取中华文化艺术的精髓。持续深入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戏曲进校园、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传承的力量”“五月的鲜花”等品牌活动，组织原创校园歌曲、舞台剧、舞蹈、影视、校园景观设计等作品的展示与推广，营造格调高雅、富有美感、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艺术专业院校要大力推进主题性艺术创作活动，实施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以弘扬主旋律为己任，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用情用心用功抒写人民，以精品奉献人民，为时代画像、为时代讴歌、为时代立传、为时代明德。

（四）增强服务社会的能力水平

高校美育要主动融入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引导高校美育教师和学生强化服务社会意识，提升服务社会能力，支持高校参与基础教育的美育教学改革、课程教材建设等工作。实施高校美育浸润行动计划，依托“结对子，种文化”“校园文艺轻骑兵”等项目，积极开展对口定点帮扶、支教扶贫、社区服务等美育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充分挖掘高校艺术场馆的社会服务功能，推动高校艺术场馆纳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机构免费开放政策实施范围，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将博物馆、美术馆向社会有序开放。深化国际人文交流合作，借助国际和国内、政府和民间多种对外交流渠道和活动平台，发挥专业艺术院校和高水平学生艺术社团的重要作用，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和中外人文交流项目。

四、高校美育工作的组织保障

（一）明确高校主体责任

要明确高校党委在高校美育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高校要建立健全美育管理机构，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工作统筹、决策咨询和评估督导。要创新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高校书记校长及分管负责人要定期研究美育工作和相关学科专业发展，相关部门和院系负责人要切实担起责任，形成高校领导负责、部门分工、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要制定美育发展规划，落实保障配套条件，将美育工作经费纳入学校经费预算，保障美育工作的经费需求。

（二）加强地方统筹协调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结合实际，科学制定本地区高校美育工作的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做好与教育规划和改革任务的有效衔接。要科学配置公共资源，通过多种形式在资金、政策、资源等方面对高校美育给予支持，指导和督促高校将美育工作目标、任务、政策、举措落到实处。要进一步提高对高校艺术教育场馆建设的支持力度，将更多的文化建设项目布点在高校，促进高校资源与社会资源互动互联，推动优质资源设施共建共享。

（三）落实美育经费保障

教育部会同财政部等有关部门，继续做好美育品牌项目专项经费保障工作，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高校要加大对美育工作的投入，根据自身建设计划，加大与国家、地方政策的衔接、配套和执行力度。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应统筹利用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和其他各类资源，结合学校实际，支持美育工作。鼓励高校建立多元筹资机制，完善政府、社会、高校相结合的共建机制。研制高校美育场地器材建设规划，加强高校剧院、音乐厅、博物馆、美术馆等艺术场馆建设，建立高校美育器材补充机制。

（四）完善评价监测督导

完善高校美育评价体系，把美育工作及效果纳入普通高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指标体系，作为办学评价的重要因素，更加注重过程及效果评价，发挥专家组织和社会机构在美育评价中的作用。研制艺术人才培养评价标准。实施高校美育工作自评和年度报告制度，积极探索中国特色现代高校美育评价制度。教育部将把高校美育工作和高校公共艺术课程教学纳入国家教育督导范畴，强化督导检查结果应用。

各高校要结合本校实际，制定落实本意见的实施细则，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部属高校实施细则须于2019年9月1日前报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指导，汇总属地高校实施细则，及时总结落实情况，宣传工作经验，推广先进典型。

教育部

2019年3月29日

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纲要

教体艺厅〔2022〕1号

公共艺术课程是我国高等教育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校艺术教育工作的中心环节，是实施美育的主要途径，具有很强的意识形态属性，对于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提高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塑造健全人格，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和作用。为促进高等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健康开展，在总结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建设和教育教学改革经验的基础上，制定本纲要。本纲要适用于全日制本科高等学校，专科院校可参照执行。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用明德引领风尚，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把美育纳入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全过程，提升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的育人成效，促进大学生自觉增强文化主体意识，强化文化担当。

二、工作原则

——坚持育人导向。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弘扬中华美育精神，遵循美育特点，充分发挥公共艺术课程的育人价值，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坚持面向全体。高等学校应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公共艺术课程，搭建丰富多彩的艺术实践活动平台，完善面向人人的高等学校美育育人机制，让所有在校大学生都享有接受美育的机会。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深化高等学校美育综合改革，加强各学科的有机融合，整合美育资源，补齐发展短板，强化实践体验，强化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完善评价机制，加强美育的社会资源供给，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为学校美育服务。

三、课程目标

构建面向人人的课堂教学和艺术实践活动相结合的公共艺术课程体系，将公共艺术课程纳入各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学生修满公共艺术课程2个学分方能毕业。加大课程建设力度，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育为重点，着力提升文化理解、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等核心素养，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高等学校公共艺术教育新局面。

四、课程设置

公共艺术课程包括美学和艺术史论类、艺术鉴赏和评论类、艺术体验和实践

类等三种类型课程。

美学和艺术史论类可开设艺术导论、美学概论、中西方美术史、中西方音乐史、文艺理论等课程；艺术鉴赏和评论类可开设音乐、美术、影视、戏剧戏曲、舞蹈、书法、设计等的鉴赏和评论类课程；艺术体验和实践类可开设艺术相关学科的体验和实践活动类课程，艺术体验和实践类要尽可能满足学生的不同兴趣和需求。职业院校要将艺术课程与专业课程有机结合，强化实践，开设体现职业教育特色的拓展性艺术课程。公共艺术课程设置要体现完整性、连贯性、系统性，符合人才培养定位和要求，不能因人设课。

五、教育教学

完善公共艺术课程推进机制，加强课程整体设计，规范公共艺术课程教育教学。鼓励高等学校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结合本校学科建设、所在地域等教育资源的优势以及教师的特长和研究成果，开设三种类型的公共艺术课程，开发一批公共艺术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一批美育实践基地，培育一批高等学校公共艺术教育优秀成果和名师工作室。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学校要结合自身优势，强化基地成果的应用。

六、教材建设

公共艺术教育课程教材建设要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扎根中国、融通中外，体现国家和民族的价值观，凸显中华美育精神，体现思想性、民族性、创新性、实践性。落实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教材建设主体责任，做好公共艺术课程教材研究、编写、审定、使用等工作。围绕课程目标，精选教学内容，丰富教学资源，逐步形成美学和艺术史论类、艺术鉴赏和评论类、艺术体验和实践类等为主体的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教材体系。

七、学分管理

高等学校应将公共艺术课程纳入各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每个学生在校学习期间，要在美学和艺术史论类、艺术鉴赏和评论类、艺术体验和实践类这三类课程中通过学习和考核，取得 2 个学分方可毕业。其中美学和艺术史论类、艺术鉴赏和评论类课程至少取得 1 个学分。学校应建立校外艺术实践体验等活动的记录制度，并探索纳入学分管理。

八、组织管理

高等学校制定实施公共艺术课程工作方案，建立由校级领导负责、相关职能部门协同、公共艺术教育教学部门具体实施的公共艺术课程工作机制，加强对公共艺术教育的管理。

九、条件保障

高等学校要建设一支以专职艺术教师为主体、以兼职艺术教师为补充的公共

艺术教师队伍。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教师人数，不低于在校学生总数的 0.15%，其中专职教师人数不低于艺术教师总数的 50%。优化美育教师岗位结构，畅通公共艺术教育教师职业发展通道，加大公共艺术教师教学岗位激励力度。公共艺术教师承担的艺术社团指导、课外活动、课后服务等要计入工作量，鼓励高等学校探索公共艺术教师职称评聘单列办法。

建好满足高等学校公共艺术教育教学和实践活动需求的场馆设施、专用教室，配好教学所需器材设备和教学资源，建立器材补充机制，鼓励高等学校公共艺术教育与当地中小学形成辐射带动。鼓励高等学校与地方共建共享剧院、音乐厅、美术馆、书法馆、博物馆等。

十、评估督导

实施高等学校公共艺术教育自评和年度报告制度。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研究制定高等学校公共艺术教育工作的评价与督导指标体系，定期对高等学校公共艺术教育工作开展评估、督导。评估、督导内容包括学校的组织保障、机构设置、课程建设、专项经费保障、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科研、开展实践活动等情况以及工作实效等，形成闭合有效的评价与督导管理系统。



崇德尚学 求是创新

欢迎订阅“海南师大教务处”
微信公众号！

